

ISSN 2075-0404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

第六十四期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

**Soochow Journal of Chinese literature online**

No.64

December 2025



東吳大學出版

*Published by*

**SOOCHOW UNIVERSITY**



第六十四期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

# Soochow Journal of Chinese literature online

No.64

December 2025

發行人 詹乾隆

Publisher: Jan, Chyan-long

編輯委員會

Editorial Board

編輯委員：陳恆嵩（召集人・東吳大學教授）

EDITORIAL COMMITTEE : Chen, Heng-sung

連文萍（東吳大學教授）

Lien, Wen-ping

謝靜國（東吳大學助理教授）

Hsieh, Ching-kuo

叢培凱（東吳大學助理教授）

Tsung, Pei-kai

執行編輯：王雅慧助教

EXECUTIVE EDITOR : Wang, Ya-hui

東吳大學出版

臺灣 11102 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 70 號

Published by Soochow University, No. 70,

*Lin-hsi Road, Shin Lin, Taipei, 11102*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

第六十四期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

## 目 錄

### 【博碩士生論文】

萬曆首輔張四維宗族及官員姻親交遊考

..... 鄭廷祐 … 1

論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酬唱及其意義

..... 林冠騰 … 35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

對譯情況

..... 呂曉韻 … 69



## 萬曆首輔張四維宗族及官員姻親交遊考\*\*

鄭廷祐\*

### 提要

嘉靖32年進士張四維，山西蒲州人，萬曆10年張居正逝世後接任首輔。因其任首輔僅十個月，學界關注較少。以往研究，主要聚焦於其晉商家族背景，於姻親交遊之互動著墨不多。本論文先以張四維生平、任官歷程及蒲州張家概介為論述基礎，再以其詩文為主要研究文本，梳理其與蒲州王、楊、韓三家的密切往來，並分析此一關係網在晚明政治中的運作。研究顯示，張四維的從政歷程深受宗族、同鄉與姻親等地方網絡支撐，其政治作為亦反向強化家族與同鄉官員的社會位置，呈現晚明士商融合下相互依存的互動模式。透過對「俺答封貢」等邊政與朝議事件的分析，可見張四維等人依憑士商與姻親關係，在資訊流通、決策形成與政策推動上具有實質影響，凸顯理解晚明政治時，須兼顧中央決策與地方網絡相互交織的政治結構。

關鍵詞：張四維、《條麓堂集》、《張四維集》、萬曆首輔、晉商

---

\*\*本文為筆者於113學年度獲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補助（113-2813-C-006-103-H）之成果，並於升讀碩士班之暑期加以修訂完成。感謝國科會的經費支持，亦謹謝指導教授侯美珍老師之悉心提攜。稿件審查期間，蒙本刊匿名審查委員惠賜寶貴意見，使文稿更臻完善，謹此致謝。同時，亦感謝《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編輯委員會的審閱與協助。

\* 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班一年級。



## 一、前言

萬曆首輔張四維（1526-1585），山西蒲州人（今山西省永濟市），張四維十世祖張思誠（？－？），原居山西解州鹽澤南陂，因避元末戰亂，始遷蒲州，逐漸壯大為蒲州當地鹽商豪賈。細究蒲州張家興起之背景，可追溯於明初，其時因邊地大量駐軍，糧食供不應求，需動用大量人力運送，故於洪武3年（1370）開始實施「開中制」。《明史》載：

山西行省言：「大同糧儲，自陵縣運至太和嶺，路遠費煩。請令商人於大同倉入米一石，太原倉入米一石三斗，給淮鹽一小引。商人鬻畢，即以原給引目赴所在官司繳之。如此則轉運費省而邊儲充。」<sup>1</sup>

意即鼓勵商人輸糧至山西省代縣太和嶺，換取鹽引，成為合法官商，山西、陝西商幫應運而生。<sup>2</sup>山西蒲州位於陝西、山西交會處，交通發達促進商業繁榮，也帶動文化蓬勃發展，再加上重視科舉功名的傳統，地方大商賈有餘力栽培家族子弟參加科舉以考取功名，因此明代蒲州府的進士人數為山西之冠。<sup>3</sup>據《蒲州府志》記載，嘉靖2年（1523）至萬曆47年（1619），共有47名進士，<sup>4</sup>探討「晉商」、「山西進士」之著述，多以張四維、王崇古（1515-1588）等人為研究對象，蓋其親屬皆具晉商身分，官商一體，又於隆慶4年（1570）「俺答封貢」一事，<sup>5</sup>扮演重要的幕後推手，因此蒲州張、王兩家雖商賈出身，卻與明代政治關係相當緊密。《明史》載：「四維家素封，歲時餽問居正不絕。武清伯李偉，慈聖太后父也，故籍山西，四維結為援。」<sup>6</sup>亦指出張四維憑藉其晉商家世，得以結交權貴。

關於張四維生平事蹟，目前有2007年郭慧霞《張四維年譜》，側重張四維任官歷程，補充時事，並將張四維部分詩文依所署作時繫年，檢索其事蹟更為簡便，其後多數研究

<sup>1</sup> [清]張廷玉等：〈食貨四〉，《明史》（臺北；鼎文書局，1975年），卷80，頁1935。

<sup>2</sup> 魏登雲、楊華文：〈論明代「開中制」推行原因、實現形式及其作用〉，《遵義師範學院學報》2019年第3期（2019年6月），頁27-29。

<sup>3</sup> 王振芳、吳海麗：〈明代山西進士的地域分布特點及其成因〉，《滄桑》2002年第5期（2002年10月），頁22-23。

<sup>4</sup> [清]周景桂纂：《蒲州府志》（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8年，影印清乾隆刻本），卷8，頁8-12。

<sup>5</sup> 隆慶4年，內閣高拱、張居正，以及宣大總督王崇古等人，在蒙古首領俺答（1508-1582）與其孫子把漢那吉（1553-1583）因家事爭執，以致把漢那吉投奔明朝時，趁機與俺答達成封貢與互市的協議，史稱「俺答封貢」。[清]張廷玉等：〈王崇古傳〉，《明史》，卷222，頁5838-5844。

<sup>6</sup> [清]張廷玉等：〈張四維傳〉，《明史》，卷219，頁5769-5771。李偉（1527-1583），長女即慈聖太后，生明神宗，故李偉為明神宗外祖父，曾任武清伯，萬曆10年（1582）封武清侯。



述及張四維生平，多立足於此。但對於張四維的家族考述，僅羅列到張四維兒媳，未向外延伸至姻親家族，交遊部分僅提及高拱與王崇古，尚有可補充空間。<sup>7</sup>

而目前以張四維作為研究晉商與士紳關係之論文，共有五篇。余勁東〈明代中後期士商關係再探討——以內閣首輔張四維為中心的研究〉一文，提及張四維在隆慶至萬曆年間，能在官場上受到首輔高拱（1513-1578）、次輔張居正（1525-1582）等高層的青睞，是源自於晉商背景，能提供不少錢財資助。<sup>8</sup>

張婉、張獻忠〈科舉、宗族與明朝政治——以張四維、王崇古、楊博家族為中心〉一文，則是以張四維、王崇古、楊博（1509-1574）三家，探討蒲州晉商與士紳之間互相聯姻，擴大朝堂的影響力，在「俺答封貢」促成明朝與蒙古的互市貿易後，反對派主要人物之官職，被楊博、王國光（1512-1594）等山西人取代，並統計嘉靖、隆慶、萬曆三朝進士，哪些人與三家互有關聯。<sup>9</sup>以上兩篇考察張四維家族勢力、晉商背景及朝政，可作為研究張四維與諸親友關係的研究基礎。

在張四維進入朝廷後，「俺答封貢」是其仕宦生涯中，最為特別的經歷，此為明朝與蒙古達成貿易協定的重要史事，以下三篇論文皆以文集所收錄的〈與鑾川王公論貢市書〉二十三封信為研究材料。現有 2013 年王美玗所撰〈淺議張四維與「俺答封貢」〉，<sup>10</sup>提出當時任吏部左侍郎的張四維，乃積極推動互市貿易的重要人物，2015 年周文碩士論文《張四維與「俺答封貢」研究》，先述俺答封貢發生的時間點及背景，對達成互市協定後的措施進行歸納，<sup>11</sup> 2016 年王美玗〈明代「俺答封貢」再研究——以張四維〈與鑾川王公論貢市書〉為視角〉，則梳理互市協定與交易物品。<sup>12</sup>此事件，背後推動的人物有首輔高拱、次輔張居正、宣大總督王崇古及吏部左侍郎張四維，是本文探討張四維及親友對於朝政影響的重要材料。

<sup>7</sup> 郭慧霞：《張四維年譜》（蘭州：蘭州大學中國古代文學與古典文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年），頁 1-71。

<sup>8</sup> 余勁東：〈明代中後期士商關係再探討——以內閣首輔張四維為中心的研究〉，《河南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5 年第 2 期（2015 年 4 月），頁 14-18。

<sup>9</sup> 張婉、張獻忠：〈科舉、宗族與明朝政治——以張四維、王崇古、楊博家族為中心〉，《山東社會科學》2022 年第 5 期（2022 年 5 月），頁 165-173 轉頁 192。

<sup>10</sup> 張婉、張獻忠：〈科舉、宗族與明朝政治——以張四維、王崇古、楊博家族為中心〉，《山東社會科學》2022 年第 5 期（2022 年 5 月），頁 165-173 轉頁 192。

<sup>11</sup> 周文：《張四維與「俺答封貢」研究》（成都：四川師範大學中國古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5 年），頁 1-96。

<sup>12</sup> 王美玗：〈明代「俺答封貢」再研究——以張四維〈與鑾川王公論貢市書〉為視角〉，《內蒙古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6 年第 3 期（2016 年 6 月），頁 8-13。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以上論文雖從宏觀角度切入張四維、晉商與士紳之間的關係，但多聚焦於「家族勢力」、「財力支援」等層面，著眼於張氏家族如何透過晉商背景，使其在朝堂中獲得支持。然而，張四維本人如何在日常交往與具體政務事件中，運用宗族、姻親與同鄉關係，其人際網絡之互動與實際情形，學界仍少有研究。尤其關於張四維交遊方面的著墨並不多，有待補充。

張四維著有《條麓堂集》34卷、《條麓堂續集》24卷，今人張志江據以點校，於2018年出版《張四維集》，<sup>13</sup>乃研究張四維生平、思想、交遊之重要材料。本文據張四維文集之詩文，結合前人研究成果，對張四維的交遊與互動往來，進行整理與分析，試圖從微觀角度揭示其宗族、姻親與同鄉網路，如何實際支援其仕途，並在政務推動中發揮具體功用。以此補足先行研究對張四維個人交往之缺漏，同時藉此說明嘉靖至萬曆年間，山西晉商與士紳群體在政治運作上的樣貌。

## 二、張四維生平與蒲州張家

張四維研究中，蒲州張家常被提及，張四維在任官歷程中，亦不乏家族的支持。故此章先述張四維的生平事蹟，再梳理蒲州張家的發展、歸納張家姻親。

### （一）張四維生平

張四維，字子維，號鳳磬，蒲州人，去世後，其墓誌銘由時任禮部尚書許國（1527-1596）撰寫，神道碑由時任吏部尚書兼中極殿大學士申時行（1535-1614）所撰，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王錫爵（1534-1611）撰墓表，吏部左侍郎兼東閣大學士王家屏（1536-1603）撰行狀。王家屏出身山西應州，與張四維互有來往，並受張四維之子所託，為其撰寫〈《條麓堂集》序〉，故行狀對張四維生平事蹟、家族成員記載最為詳細，筆者就王家屏所作〈張文毅公行狀〉（卷34，頁882）為梳理張四維及其家族事蹟之主要材料。

行狀言張四維生於嘉靖5年（1526）5月12日，卒於萬曆13年（1585）10月16日，享年60歲。其於嘉靖28年（1549）中山西鄉試第二，嘉靖32年（1553）會試以第八十三名取中，當時會試主考官為次輔徐階（1503-1583），副主考為翰林院侍講學士

<sup>13</sup> [明]張四維撰，張志江點校：《張四維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年）。文中凡引用張四維詩文，皆據此點校本，以括弧標示卷頁，不另作註。

敖銑（1504-1559）。張四維廷試為二甲八十六名，賜進士出身。根據明代科舉制度規定，永樂2年（1404）廷試後，透過「館選」，擇文學優長者為庶吉士，進翰林院讀書，「散館」後，極優者得為翰林院官。<sup>14</sup>《明史》載：「非進士不入翰林，非翰林不入內閣，南、北禮部尚書、侍郎及吏部右侍郎，非翰林不任。而庶吉士始進之時，以群目為儲相。」<sup>15</sup>是故，張四維參與翰林院館選，以館選第一，進入翰林院學習，並於嘉靖34年（1555）授官翰林院編修，正式進入官場。

嘉靖38年（1559）後，張四維多次擔任廷試掌卷官、受卷官、讀卷官。<sup>16</sup>嘉靖41年（1562）任會試同考官，嘉靖44年（1565）再任會試同考官，隆慶元年（1567）任順天鄉試副主考官，隆慶2年（1568）擔任會試武舉副主考官，與廷試受卷官。萬曆5年（1577），任會試正主考官，副主考官為申時行，張四維又為廷試讀卷官。萬曆8年任廷試讀卷官，因該年考生有張居正之三子張懋修（1558-1639）、長子張敬修（1552-1584）與張四維長子張甲徵（？-？），<sup>17</sup>《明神宗實錄》：「大學士張四維疏請，迴避讀卷，上不允。」<sup>18</sup>張四維以子弟入試請迴避未得許可。

隆慶4年（1570），張四維於「俺答封貢」一事，促成明朝以非軍事方式與蒙古答成互市貿易協議。該年9月19日，蒙古俺答之孫把漢那吉因家庭糾紛投靠明廷，王崇古趁機上報朝廷，因此高拱、張居正、王崇古開始謀劃封貢一事。據《明史》載：「俺答封貢議起，朝右持不決。四維為交關於拱，款事遂成。」<sup>19</sup>張四維可算是此事中的關鍵人物，自隆慶4年10月始，至隆慶5年（1571）5月，張四維分別寄二十三封〈與鑾川王公論貢市書〉，作為內閣首輔高拱與宣大總督王崇古間的聯絡人。隆慶5年4月，御史郜永春（1533-1609）視鹽河東，彈劾王崇古及張四維縱容家人，王崇古弟王崇教（？-？）與張四維父張允齡（1506-1583），霸佔鹽池，張四維上書奏辯，乞去，得高拱力護，照舊供職。

<sup>14</sup> 郭培貴：〈庶吉士選拔、培養與散館制度〉，《中國科舉制度通史·明代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五章，頁507-563。

<sup>15</sup> [清]張廷玉等：〈選舉二〉，《明史》，卷70，頁1702。

<sup>16</sup> 郭培貴：《中國科舉通史·明代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20年），頁41-48。殿試又稱廷試，廷試時，考生將試卷交給受卷官，受卷官將試卷集中，交由彌封官，彌封後交由掌卷官送往東閣讀卷官評閱，進士出身且位高的官員方可擔任讀卷官，將試卷分為三等，以定一至三甲人選。

<sup>17</sup> 郭培貴：《明代科舉史事編年考證》（北京：科學出版社，2008年），頁216，將張四維之長子張甲徵，誤作張嘉徵，頁217即作張四維子甲徵。

<sup>18</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神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5年），卷97，頁1955。

<sup>19</sup> [清]張廷玉等：〈張四維傳〉，《明史》，卷219，頁5769。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與此同時，閣臣殷士儋（1522-1582）為禮部尚書時，聽信流言，見高拱重用張四維，疑似欲提拔張四維入閣，隆慶5年殷士儋便借太監陳洪（？-？）幫助，進入內閣，並對高拱與張四維心懷怨恨，《明史》載：「士儋遂藉太監陳洪力，取中旨入閣，以故怨拱及四維。四維父擅鹽利，為御史鄆永春所劾。事已解，他御史復反之。拱、四維疑出土儋指，益相搆。」<sup>20</sup>殷士儋與高拱、張四維關係不佳，冬，張四維以足疾乞歸，返鄉閒居。殷士儋亦三次上書後，致仕還鄉。<sup>21</sup>

隆慶6年2月23日，皇太子出閣講學，張四維充侍班官，協理詹事府事。同年3月24日，戶部給事中曹大埜（1535-？）彈劾內閣首輔高拱大不忠十事，第八條言：「吏部侍郎張四維饋以八百金，即取為東宮侍班官。」<sup>22</sup>4月24日，上命張四維掌府事同教庶吉士，張四維致信高拱：「曹書固孟浪，觀其詞，其處心積慮深矣。」（卷17，頁462）5月5日，張四維上書自辯，照舊供職。6月16日，內閣首輔高拱被罷，8月27日，張四維上書請辭返回蒲州。

萬曆3年（1575）秋，張四維因首輔張居正及次輔呂調陽（1516-1580）之薦，升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入閣參與機務。萬曆5年，張居正父喪，本應回鄉守制，聖上允其在官守制，《明史》載：「居正自奪情後，益偏恣。其所黜陟，多由愛憎，左右用事之人多通賄賂。」<sup>23</sup>其中不乏諸多反對者被迫致仕，張四維也因張居正的專政，而關係日漸惡化。<sup>24</sup>迨張居正於萬曆10年6月20日病逝，張四維繼任首輔，《明史》載：

既得政，知中外積苦居正，欲大收人心。會皇子生，頒詔天下，疏言：「今法紀修明，海宇寧謐，足稱治平。而文武諸臣，不達朝廷勵精本意，務為促急煩碎，……中外囂然，喪其樂生之心。誠宜及此大慶，蕩滌煩苛，弘敷惠澤，俾四海烝黎，咸戴帝德，此固人心培國脈之要術也。」帝嘉納之。自是，朝政稍變，言路亦發舒詆居正時事。<sup>25</sup>

張四維為安撫人心，放寬政令，與張居正執政時不同，且後來與張居正關係惡化，因此引起朝堂權力的爭奪風波，王家屏〈張文毅公行狀〉載：

初，江陵公病時，其帷幄私人日夜聚謀，憚公等二三當軸臣皆正人，……乃詐

<sup>20</sup> [清]張廷玉等：〈殷士儋傳〉，《明史》，卷193，頁5126。

<sup>21</sup> 譚瑋：《殷士儋研究》（山東：山東師範大學中國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8年），頁28。

<sup>22</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穆宗實錄》，卷68，頁1648。

<sup>23</sup> [清]張廷玉等：〈張居正傳〉，《明史》，卷213，頁5650。

<sup>24</sup> 熊敏：《張四維與張居正關係之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中國古代史碩士論文，2012年），頁22。

<sup>25</sup> [清]張廷玉等：〈張四維傳〉，《明史》，卷219，頁5770。



為江陵公遺疏，薦起新昌公（潘晟）於家以自代，俟其至，首去公，約三御史次第為排公疏，而紹介逋逃罪人徐爵者，往來關說於權璫馮保所，保從中可之。謀既定，於是一御史（楊寅秋）乃先論罷王太宰，一御史（曹一夔）因重劾太宰及公。上曰：「元輔忠臣，御史何得為此言？」……居數日，言官（李植）論奏權璫保及爵表裡為奸，歷數其大罪。上覽奏震怒，昧爽，召公入朝，令擬旨曰：「奴輩擅我威福久矣，必速誅之。」乃下爵詔獄，安置保於南京，籍其家。

（卷 34，頁 885）

文中所言萬曆 10 年事，乃指昔張居正提拔之親信，欲薦新昌潘晟（1517-1589）為首輔，而潘晟曾為權璫馮保（1543-1583）之師，因此馮保亦推舉潘晟，張四維、申時行等人則極力反對。張居正親信與馮保等，策畫使御史楊寅秋（1547-1601）彈劾王國光（1512-1594），<sup>26</sup>曹一夔（？ - ？）上書牽連張四維。申時行亦使御史江東之（1545-1599），彈劾徐爵（？ - ？）乃犯罪充軍的逃犯，因倚仗馮保而得勢。另一御史李植（1552 - ？），為張四維門生，於 12 月 8 日彈劾馮保，述其十二條罪狀。萬曆皇帝信任張四維等人，且亦有心剪除位高權重的太監馮保，因此趁機將其斥逐南京，徐爵則入詔獄。

萬曆 11 年（1583）3 月 23 日，張四維父張允齡卒於家，3 月 29 日，五弟張四象（1535-1583）亦辭世。4 月，訃文至京，張四維哀毀骨立，謝辭國君奪情旨意，距其任首輔不過僅十個月。張四維奔喪歸家途中，腋生毒癰，先病倒於山東首陽，休養後再回到蒲州處理喪事。次年，萬曆 12 年 1 月 5 日，三弟張四教（1530-1584）病逝。13 年 10 月 1 日繼母胡氏亦卒，張四維隨其後，旋即於同年 10 月 16 日病逝家中。上贈張四維太師，謚曰文毅。張四維次子張泰徵（1554-？）、三子張定徵（？ - ？）整理其著作，而成《條麓堂集》34 卷、《條麓堂續集》24 卷。筆者依據《明史》張四維本傳所記，<sup>27</sup>及王家屏所作之行狀，<sup>28</sup>參郭慧霞《張四維年譜》，<sup>29</sup>將其應試、任官過程簡要羅列，如表一。

表一 張四維仕宦年表

年號	西元	年歲	事蹟
嘉靖 28 年	1549	24	山西鄉試第二

<sup>26</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神宗實錄》，卷 129，頁 2403。

<sup>27</sup> [清]張廷玉等：〈張四維傳〉，《明史》，卷 219，頁 5769 - 5771。

<sup>28</sup> [明]張四維撰，張志江點校：《張四維集》，卷 34，頁 882 - 888。

<sup>29</sup> 郭慧霞：《張四維年譜》，頁 1 - 48。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嘉靖 32 年	1553	28	會試以第八十三名取中，廷試二甲第八十六名，並以館選第一，入翰林院學習，成庶吉士
嘉靖 34 年	1555	30	授翰林院編修。12 月 13 日，母喪
嘉靖 37 年	1558	33	服闋補職，復故官
嘉靖 38 年	1559	34	充廷試掌卷官
嘉靖 41 年	1562	37	任會試同考官，重錄《永樂大典》分校官
嘉靖 44 年	1565	40	任會試同考官與廷試掌卷官，重錄《永樂大典》分校官
隆慶元年	1567	42	《永樂大典》錄成，升右春坊右中允兼翰林院編修，當經筵日講官。秋，主考順天鄉試。冬，升左春坊左諭德兼翰林院侍讀
隆慶 2 年	1568	43	充廷試受卷官，會試武舉副主考官。冬，請假歸省
隆慶 3 年	1569	44	春，還朝
隆慶 4 年	1570	45	秋，升翰林院學士掌院事。同年 9 月，發生「俺答封貢」一事。冬，升吏部右侍郎兼翰林院學士，尋轉吏部左侍郎。10 月，張四維與舅父王崇古商議貢市，作〈與鑾川王公論貢市書〉第一書
隆慶 5 年	1571	46	春，有〈與鑾川王公論貢市書〉共 23 封。3 月 28 日，朝廷冊封俺答為順義王。4 月 21 日，御史鄒永春彈劾王崇古與張四維，縱容王崇古弟王崇教及張四維父張允齡霸佔鹽池，張四維奏辯乞去，首輔高拱慰留。期間，因宿怨與殷士儋相搆。冬，以足疾乞歸
隆慶 6 年	1572	47	2 月，皇太子（萬曆皇帝）出閣講學，以張四維充侍班官，協理詹事府事。 <sup>30</sup> 3 月 24 日，曹大埜論高拱大不忠十事，牽連張四維。4 月 24 日，掌詹事府事兼教習庶吉士。8 月 27 日，復因足疾歸
萬曆 2 年	1574	49	詔再起張四維，仍掌詹事府事。充肅皇帝（嘉靖皇帝）《實錄》副總裁

<sup>30</sup> 《明史》載：「詹事府。詹事一人，正三品，少詹事二人，正四品，……詹事掌統府、坊、局之政事，以輔導太子。」〔清〕張廷玉等：〈職官二〉，《明史》，卷 73，頁 1783。

萬曆 3 年	1575	50	秋，因首輔張居正、次輔呂調陽舉薦，升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入內閣參與機務
萬曆 4 年	1576	51	秋，充重修《會典》總裁官
萬曆 5 年	1577	52	任會試主考官、廷試讀卷官。肅皇帝《實錄》成，加太子太保，進文淵閣大學士
萬曆 6 年	1578	53	春，萬曆皇帝大婚，以張四維贊襄六禮勞之，加少保，進武英殿大學士，蔭一子（張定徵）中書舍人
萬曆 8 年	1580	55	任廷試讀卷官。6 月，一品滿考，加柱國、少傅兼太子太傅，餘官如故，再予三代誥命。蔭一子國子生
萬曆 10 年	1582	57	6 月，遼左大捷，萬曆皇帝嘉其運籌功，進兼太子太師，蔭一子（張甲徵）錦衣百戶世襲。6 月 20 日張居正病逝，張四維接任首輔。9 月，加少師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中極殿大學士，蔭一子尚寶丞
萬曆 11 年	1583	58	3 月，為廷試讀卷首臣，蔭一子國子生。23 日，張四維之父張允齡卒。29 日，五弟張四象辭世。4 月，返鄉
萬曆 12 年	1584	59	1 月 5 日三弟張四教病逝
萬曆 13 年	1585	60	10 月 1 日繼母胡氏卒，10 月 16 日張四維病逝，蔭一子尚寶丞

綜上所述，張四維自嘉靖 32 年入翰林院學習，以其才華得到高拱、張居正等高層賞識，仕途步步攀升，至萬曆年間終入內閣、繼首輔之任，可謂明代「庶吉士始進之時，以群目為儲相。」<sup>31</sup>的真實寫照。然而，張四維的仕途並非單憑科第與個人能力便有如此成就，其仕宦經歷始終與所處的人際網絡密切相關。

張四維早年受高拱賞識、協助王崇古處理封貢事務，後期為張居正援引入閣，可見其深受姻親與師友關係的影響。尤其在嘉隆之際的政局更迭中，張四維多次升遷，是其在朝廷內外交遊網絡運作的具體成果。故本節生平考述不僅提供後文分析的基本脈絡，

<sup>31</sup> [清]張廷玉等：〈選舉二〉，《明史》，卷70，頁1702。



也顯示張四維的政治行動一向牽涉於宗族、同鄉與權力結盟，其人際網絡的具體面貌與官場運作，即為後續各節所要進一步探討的核心問題。

## （二）張四維之家族及姻親

據張四維所作〈先考封光祿大夫柱國少師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中極殿大學士帽川府君行狀〉，父張允齡，字伯延，號帽川，生於正德元年（1506）4月4日，卒於萬曆11年（1583）3月23日（卷30，頁805）。又〈叔父竹川府君暨配孺人李氏左氏合葬墓誌銘〉記載，張允齡弟張遇齡（1515–1580），字伯鶴，號竹川，亦服賈行商（卷28，頁769）。二人皆年幼失怙，由祖母雷氏、母親解氏撫養成人。當時張允齡「年方幼學，即鞅掌家政」（卷30，頁806），至其弱冠，家產更為殷實。張允齡為經商而遊歷數地，二十年間，足跡半天下，常間隔數歲方得歸家，叮囑家中子弟讀書奮進，在其行狀中記載張允齡曾言：「兒輩資可教，吾冀其為通儒也。」（卷30，頁806）而張允齡妻王氏，乃王崇吉之姊。

張允齡元配王氏生子七人，張四維為長子，於嘉靖32年考中進士，累官至內閣首輔，娶王氏，為蒲州商人王恩（1509-1559）之女。其二弟張四端（？-？），隆慶元年中舉，官至後軍都督府都事，為從七品官，<sup>32</sup>娶李氏，為蒲州商人李季（1474-1536）之女。三弟張四教（1530-1584），生平見張四維〈明威將軍龍虎衛指揮僉事三弟子淑墓誌銘〉：

是時家用益浩穰，中更家鄉地變，滄鹹復壅滯，弟極力周旋，用能不至困乏，營給中外，以慰先君之心。然滄、蒲相去千餘里，利鞅所羈，率數歲不獲一歸。弟壯未嗣，余諗之先君，乃移弟孥天津以居，時嘉靖己未歲也。弟治業滋久，諳于東方鹹利源委，分布調度，具有操縱，末年業用大裕，不啻十倍其初。……余甚惜以弟之才具而終身廬井間也。會有工部例，乃入貲授龍虎衛指揮僉事。（卷28，頁772）

張四教，字子淑，別號歷磬，年十六即服賈經商，遊歷江淮、姑蘇等地。張四維登第後，父張允齡至京師同住，家中生意則交付給張四教，文中所言「利鞅所羈」，指張四教因生意往來奔波，數歲不得一歸，因此嘉靖38年，移其妻孥於天津，張四維就近照顧。張四

<sup>32</sup> 參方志遠：《明代國家權力結構及運行機制》（北京：科學出版社，2008年），頁193-194。明太祖時以「衛所」為單位設立親軍，統於中央大都督府。洪武13年（1380），中央大都督府分為中軍、左軍、右軍、前軍、後軍。《明史》載：「後軍五都督府，……都事，從七品，各一人。」〔清〕張廷玉等：〈職官五〉，《明史》，卷76，頁1856。

教善於經商，使家中資產增為原先十倍。張四維念其弟雖有才能，卻未有功名，故入貲，授龍虎衛指揮僉事，<sup>33</sup>為正四品官。

四弟張四事（？－？）為州學生，娶王氏，惜無文獻可考其生平。五弟張四象（1535-1583），字子易，號松磬，生於嘉靖14年（1535）11月20日，卒於萬曆11年3月29日，為國子生，<sup>34</sup>娶范氏，乃蒲州商人范世達（1499-1557）之女。據〈太學生五弟子易墓誌銘〉載：「今春蒲郡大疫，闔室染焉，先少師遂棄諸孤，越七日，弟隨逝。」<sup>35</sup>（卷28，頁773）張允齡與張四象於萬曆11年先後染疫逝世。六弟張四隅（？－？）、七弟張四術（？－？）皆早殤。

繼配胡氏（?-1584）無出，張允齡晚年又得二子，一為張四岳（？－？），一為張四臣（？－？）；女有二人，皆為媵妾所生。孫子共十一人，孫女共十人，曾孫三人，曾孫女一人。其中，張四維長子張甲徵，萬曆10年（1582）中舉，隔年成進士，累官至工部郎中，正五品官，其妻楊氏為楊博孫女。次子張泰徵，萬曆4年（1576）中舉，萬曆8年（1580）成進士，累官至陝西按察使，娶孫氏。三子張定徵受恩蔭為中書舍人，後累官至常德知府，正四品官，娶楊博孫女。四子張久徵（？－？）為官生，<sup>36</sup>娶羅鳳翹（1526-1580）之女，受恩蔭為尚寶司司丞加太常寺少卿，正四品官。五子張元徵（？－？）娶楊相（1530-1581）之女，為官生，受恩蔭為尚寶司司丞陞本司卿，正五品官。

張四維長女嫁給馬自強（1513-1578）之子馬慥（1546-？），萬曆元年（1573）中舉，萬曆2年成進士，官至尚寶司卿，正五品官。次女嫁給楊相子之楊煊（？－？），萬曆4年舉人。季女嫁給韓楫（1528-1605）之子韓曠（1565-1644），萬曆16年（1588）中舉，萬曆20年（1592）進士，於天啓4年（1624）任首輔。

<sup>33</sup> 參武躍：《中國的捐納制度與社會》（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3年），頁33-81。明代地方州、府、縣學生員可透過捐納，取得監生的資格，稱為納貢。民間子弟亦可透過捐納，進入國子監，稱作例監。捐納事例詳細包含捐納項目、標準價格以及銓選規定，庶民除了可以捐納為監生，亦可報捐虛銜。曹循：〈明代武職納級述論〉，《古代文明》2011年第1期（2011年1月），頁91-97。明代武職有非實授者，其中一種便是「納職」，納職者不許管事，只是買個散官頭銜，最高可納到都指揮僉事。張四維言「會有工部例」云云，乃因應工部捐納之制，繳納錢財獲龍虎衛指揮僉事一職。

<sup>34</sup> 參陳寶良：《明代秀才的生活世界》（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20年），頁86-99。明代學校主要分為兩種，一為中央國子監，在其學生又稱國子監生、監生、太學生，一為府、州、縣學，為地方儒學，故有所謂府學生、州學生、縣學生，泛稱生員。

<sup>35</sup> [明]張四維：〈乞恩書〉，收入[明]張四維撰，張志江點校：《張四維集》，卷9，頁204。此〈乞恩疏〉記載：「禮部題覆臣父封少師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中極殿大學士」，故此處「先少師」指張允齡。

<sup>36</sup> 《明史》載：「廕子入監，明初因前代任子之制，文官一品至七品，皆得廕一子以世其祿。後乃漸為限制，在京三品以上方得請廕，謂之官生。」[清]張廷玉等：〈選舉一〉，《明史》，卷69，頁1682。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張四維孫，張甲徵之子張贊（？－？），蔭錦衣衛百戶襲陞正千戶；張泰徵之子張鶯（？－？），蔭漢陽知府；張定徵之子張翬（？－？），蔭工部員外。張翬（？－？），據《蒲州府志》及王家屏（1536-1603）所撰張四維行狀，皆未言張翬為何人所出，僅知為張四維孫，萬曆 34 年（1606）中舉，萬曆 47 年（1619）成進士，官至陝西副使。<sup>37</sup>因張允齡子孫繁多，雖有姓名，然生平事蹟，多數無文獻可徵，故不贅述。僅述張四維之父執、手足及子、婿，以表格呈現重要人物關係、身分、官職與職業。見表二。

表二 蒲州張家姻親關係表

姓名	關係	配偶	身分、官職或職業
張允齡 (1506-1583)	父	王氏，王崇古之姊	行商
張遐齡 (1515-1580)	叔父	李氏、左氏	行商
王崇古 (1515-1588)	舅父	張氏	嘉靖 16 年(1537)中舉，嘉靖 20 年(1541)進士，官至兵部尚書
張四維 (1526-1585)	本人	王氏，商人王恩之女	嘉靖 28 年(1549)中舉，嘉靖 32 年(1553)成進士，累官至內閣首輔
張四端 (？－？)	二弟	李氏，商人李季之女、楊、姚、李氏	隆慶元年（1567）中舉，官至戶部郎中
張四教 (1530-1584)	三弟	馮氏	經商，入貲龍虎衛指揮僉事
張四事 (？－？)	四弟	王氏	州學生
張四象 (1535-1583)	五弟	王氏、范氏，商人范世達之女	國子生

<sup>37</sup> [清]周景桂纂：《蒲州府志》，卷 8，頁 12。



張甲徵 ( ? - ? )	長子	楊氏，楊博孫女， 楊俊民之女	萬曆 10 年(1582)中舉，萬曆 11 年(1583) 成進士，官至工部郎中
張泰徵 ( 1554 - ? )	次子	孫氏	萬曆 4 年(1576)中舉，萬曆 8 年(1580) 成進士，官至陝西按察使
張定徵 ( ? - ? )	三子	楊氏，楊博孫女	受恩蔭為中書舍人，累官至常德知府
張久徵 ( ? - ? )	四子	羅氏，羅鳳翹之 女	官生，後為尚寶司司丞加太常寺少卿
張元徵 ( ? - ? )	五子	楊氏，楊相之女	官生，後為尚寶司司丞陞本司卿
馬慥 ( 1546 - ? )	長女 婿	張氏，張四維長 女	次輔馬自強(1513-1578)之子，萬曆元年 (1571)中舉，萬曆 2 年(1574)成進士， 官至尚寶司卿
楊煊 ( ? - ? )	次女 婿	張氏，張四維次 女	楊相(1530-1581)之子，萬曆 4 年(1576) 中舉
韓爌 ( 1565-1644 )	季女 婿	張氏，張四維季 女	韓楫(1528-1605)之子，萬曆 16 年(1588) 中舉，萬曆 20 年(1592)進士，後任首輔

藉由上述蒲州張氏家族的興起，呈現出晚明「士商互助」的家族生存策略，家族從商業活動中累積雄厚的財力，為子弟在仕途科舉方面，提供教育、赴試、社交應酬的支援。而這種模式，並不僅侷限於內部，而是向外透過聯姻、結交地方望族、富商，逐步將資產轉化為政治資源，使家族順利從地方商賈轉型為橫跨政商兩界的望族。反之，在朝廷中身居高位的官員，又可憑藉其政治權力，將資源回流至家族，恩蔭制度可以提供後代升遷與入仕的渠道，而捐納制度，則為從事商業貿易的族人，得到更高的社經地位。例如張四維的兒子定徵、久徵、元徵，便是因恩蔭而走上仕途，而其三弟張四教，則依靠捐納得龍虎衛指揮僉事。這表明，在張四維家族中，士、商之間，並非對立身份，而是一個合作關係，可以相互照應的資源交換。

對於表二中同為蒲州人並在朝為官者，如王崇古、楊博、韓楫、楊相、羅鳳翹等人之家族背景，以及與張四維私交或在朝堂的來往，是本文後文欲探究的重點。



### 三、張四維與王崇古、楊博交遊考

目前在學界，張四維與王崇古、楊博家族關係緊密，已有諸多研究佐證，然而篇幅皆不長，主要根據《明史》等史料記載論述三人關係。本文則據《張四維集》，輔以王崇古《公餘漫稿》、楊博《大椿堂詩選》，冀能更完整三人交遊全貌。

#### (一) 王崇古、楊博生平及家族

王崇古，字學甫，號鑑川，生於正德 10 年（1515）4 月 21 日，明初，其祖先自山西榮河遷蒲州，父親王瑤（1474-1550），號素齋，屢試不第，轉為經商。叔父王珂（1485-1539），別號止一齋，嘉靖 5 年（1526）進士。長兄王崇義（？-？），號對川，從商。次兄早夭，王崇古排行第三，於嘉靖 16 年（1537）中舉，嘉靖 20 年（1541）成進士。<sup>38</sup>王崇古任職過諸多官職，隆慶 4 年，升宣大山西軍務都察院右都御史，萬曆 3 年改任刑部尚書，萬曆 5 年升兵部尚書，同年致仕回鄉，卒於萬曆 16 年（1588）11 月 17 日，享年 73 歲，謚號王襄毅公。<sup>39</sup>

王崇古家族人員龐雜，王崇古二姊為張允齡妻，張四維乃王崇古外甥。其堂弟王崇雅（？-？）嘉靖 28 年（1549）山西解元，後任陝西行太僕少卿，娶楊博之女，長子王謙（1542-1619）嘉靖 43 年（1564）中舉，萬曆 5 年（1577）進士，任太僕少卿，娶史氏，次子王益為官生，娶裴紳（1513-1567）之女。除此之外，王家亦是經商背景，其家族及姻親中從商者，有父親王瑤、兄王崇義、弟王崇教、<sup>40</sup>姊夫張允齡、沈江（？-？）、女婿郝承訓（？-？），親家父郝麒（？-？）皆是商人。

<sup>38</sup> 王妙：《明宣大總督王崇古研究》（銀川：北方民族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21 年），頁 1。

<sup>39</sup> [明]申時行：〈光祿大夫柱國少保兼太子太保兵部尚書贈太保謚襄毅王公神道碑銘〉，《賜閒堂集》，《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 134 冊（臺南：莊嚴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7 年，影印明萬曆刻本），卷 20，頁 1-9。[明]許國：〈光祿大夫柱國少保兼太子太保兵部尚書贈太保謚襄毅鑑川王公墓誌銘〉，《許文穆公集》（明萬曆 39 年〔1611〕新安許氏家刊本），卷 5，頁 281-289。國家圖書館古籍影像檢索系統：<https://rbook.ncl.edu.tw/NCLSearch/Search/SearchResult/1>，最後瀏覽日期：2024 年 4 月 14 日。

<sup>40</sup> 據王妙：《明宣大總督王崇古研究》，頁 14-25。其考述王崇古家族成員十分詳細，王崇古祖父王馨（？-1522）共有 5 子，目前僅知有王現（1469-1523）、王瑤（1474-1551）與王珂（1485-1529）三子。王現又生崇仁（？-？）、崇先（？-？）、崇道（？-？）。王瑤生崇義（？-？）、崇祖（？-？）、崇古。王珂則生王崇雅（？-？）、王崇勛（？-？）。未見有王崇教，鄧永春彈劾王崇古之奏疏，言王崇教乃王崇古之弟，王崇古亦言「臣弟王崇教」，推測王崇教應為王馨另二子所出。

楊博，字惟約，號虞坡，生於正德 4 年（1509）5 月 24 日，卒於萬曆 2 年（1573）8 月 23 日。父親楊瞻（？－1555）乃四川按察司僉事、兵部左侍郎。張四維所作〈光祿大夫柱國少師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贈太傅謚襄毅虞坡楊公行狀〉，言楊博於嘉靖 4 年（1525）成舉人，嘉靖 8 年（1529）登進士，授官陝西盩厔知縣，後任兵部武庫司主事、武選司署員外郎，任職方司郎中共八年。又任山東提學副使、山東糧儲參政、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兵部右侍郎、兵部尚書。嘉靖 45 年（1566）楊博改吏部尚書，隆慶 5 年（1571）成兵部尚書，萬曆元年（1573）楊博自言任兵部十二年，吏部六年，久妨賢路，以疾乞歸。隔年萬曆 2 年（1574）8 月 23 日以疾卒（卷 30，頁 794－802）。

其長子楊俊民（1531-1599）託張四維作楊博行狀，故可藉此行狀考究其生平與家族網絡。楊博有子五人，長子楊俊民，嘉靖 31 年（1552）中舉，嘉靖 41 年（1562）進士，官至戶部尚書；次子楊俊士（？－？），隆慶元年中舉，萬曆 2 年進士，鳳陽府推官；三子楊俊彥（1544－1601）為官生；四子楊俊卿（1546－1588），隆慶 2 年武狀元，官至錦衣衛指揮使，並娶王崇古之女，有子楊元祥（1565－1592），為王崇古外孫；五子楊俊臣（？－？），萬曆 7 年（1579）中舉，雲南參政。長孫女、四孫女，分別嫁給張四維之長子張甲徵、三子張定徵。

## （二）張四維與王崇古、楊博之交遊

### 1、嘉靖大地震返鄉守制

檢視《張四維集》與王崇古《公餘漫稿》中與對方相關之作，最早為王崇古〈乙卯小春之朔出師黃浦聞報散館寄賀伯甥張子維編修〉，乃嘉靖 34 年（1555）春，賀張四維授官翰林編修時所作：

海上行營日，天涯念爾時。好音聞授職，美宦慰前期。

奔走慚予拙，提攜憶祖思。莫言清要貴，應自得心師。<sup>41</sup>

此時王崇古任江蘇省常鎮兵備副使，巡防倭寇，一方面為外甥授翰林編修而高興，寄信慶賀，一方面自謙愚拙，但仍記得身為同宗同源的提攜愛護之情，顯示其對於外甥初入

<sup>41</sup> [明]王崇古：〈乙卯小春之朔出師黃浦聞報散館寄賀伯甥張子維編修〉，《公餘漫稿》（明隆慶 2 年至 5 年〔1568-1571〕刊本），卷 3，頁 8。國家圖書館古籍影像檢索系統：<https://rbook.ncl.edu.tw/NCLSearch/Search/SearchResult/1>，最後瀏覽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官場的關懷。同年 12 月 12 日，發生嘉靖大地震，<sup>42</sup>據〈先考妣帽川府君王夫人合葬壙記〉載：「嘉靖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先妣贈一品夫人王氏卒。」（卷 29，頁 789）張四維因母親於大地震中過世，丁憂歸家。

王妙《明宣大總督王崇古研究》附錄之王崇古年譜，未明確記載王崇古嘉靖 35 年的行蹤，將丁憂一事記於嘉靖 38 年，<sup>43</sup>恐誤。而行怡帆《明代王崇古及其著述研究》，記嘉靖 35 年王崇古因繼母逝世丁憂歸家。<sup>44</sup>據張四維為裴紳（1513 – 1567）夫妻所作〈中憲大夫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右山裴公暨配陳孺人墓誌銘〉：「當嘉靖丙辰、丁巳時，公居內艱，余亦罹先宜人之變，與今太傅冢宰楊公及余舅督府兵侍王公俱守制在里，余因獲從三公者講業於楊公北墅大椿堂中。」（卷 26，頁 707）此事不僅見於《張四維集》中，楊博之詩集《大椿堂詩選》二卷現存天津圖書館中，<sup>45</sup>詩集中雖未收錄與張四維直接相關之詩文，卻有〈憶大椿堂〉一詩，內容所懷對象並非張四維，然詩序略提到與張四維之交遊：

大椿堂者，余與右山中丞、鑑川憲長、鳳磬內翰疇昔講誦之所，偶聞右山暫歸，獨登山堂，悵然有作<sup>46</sup>。

詩序中，鑑川即王崇古，鳳磬為張四維，而右山中丞為裴紳，字子書，號右山，其女嫁給楊博次子楊俊士，裴紳於隆慶 2 年（1568）逝世，楊俊士屬張四維為裴紳夫婦作墓誌銘。因此《張四維集》收有〈中憲大夫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右山裴公暨配陳孺人墓誌銘〉，記載四人於大椿堂同遊的往事。故，由楊博〈憶大椿堂〉詩序，以及張四維為裴紳所撰之墓誌銘，可相互印證楊博、王崇古、裴紳、張四維四人，於嘉靖 35 年至 36 年均在蒲州守制，並講業於楊博之大椿堂。

<sup>42</sup> 《明世宗實錄》載嘉靖 34 年 12 月壬寅（1555 年 12 月 12 日）。是日「山西、陝西、河南同時地震，聲如雷，雞犬鳴吠。陝西渭南、華州、朝邑、三原等處尤甚，或地裂泉湧，中有魚物，或城郭房屋陷入地中，或平地突成山阜。或一日連震數次，或累日震不止。渭河泛漲，華岳、終南山鳴，河清數日。壓死官吏軍民，奏報有名者八十三萬有奇。」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世宗實錄》，卷 430，頁 7429-7430。

<sup>43</sup> 王妙：《明宣大總督王崇古研究》，頁 103。

<sup>44</sup> 行怡帆：《明代王崇古及其著述研究》（銀川：寧夏大學中國古典文獻學碩士論文，2022 年），頁 9。

<sup>45</sup> [明]楊博：《大椿堂詩選》（天津：天津圖書館藏，明萬曆 21 年〔1593〕裴述祖刻本），卷 1-2。全球漢籍影像開放集成系統：<https://guji.wenxianxue.cn/index>，最後瀏覽日期：2024 年 4 月 9 日。系統標示刻本為「明萬曆二十一年（1693）裴述祖刻本 2 冊；1 函」，西元 1693 年筆誤，應為西元 1593 年。

<sup>46</sup> [明]楊博：〈憶大椿堂〉，《大椿堂詩選》，卷 1，頁 12。



而《明史》載：「四維倜儻有才智，明習時事。楊博、王崇古久歷邊陲，善談兵。四維，博同里而崇古姊子也，以故亦習知邊務，高拱深器之。」<sup>47</sup>據以上史料記載的比對可知，守制的經歷，實為張四維、王崇古與楊博早期交遊的重要證據，此同處鄉里的背景，使三人得以密切交流，張四維所習得的邊務知識，不僅是得諸同鄉、姻親網絡的影響，也更能解釋其之後能在封貢事件上，擔任聯絡朝堂與邊疆的重要原因。

## 2、俺答封貢事件

隆慶元年，王崇古總督陝西三邊軍務，隆慶3年9月，蒙古右翼吉能（？ - ？）來襲，王崇古派將率兵應戰，出長城兩百里，直搗白城子，攻破蒙古軍隊。張四維有〈寄鑑川王公及請啓〉六道，「揚樓船而南指，慷慨以淨波氛；捲旌旗而北征，談笑以卻胡騎。」（卷7，頁170）前兩句稱頌王崇古任江蘇省常鎮兵備副使時，可擊退倭寇；後兩句讚美王崇古總督陝西三邊時，可以抵禦蒙古軍隊。並恭賀王崇古：「恭惟屏翰三邊，折衝萬里。士奮再鼓之氣，譯傳三捷之書，……運三軍於掌上。」（卷7，頁171）欽佩王崇古傑出的戰績表現。

隆慶4年9月19日，蒙古俺答之孫把漢那吉因家庭糾紛投靠明朝，王崇古趁機上報時任次輔的高拱。嘉靖以前，漠南蒙古正整頓內部勢力，與明朝較無摩擦，嘉靖年間，漠南蒙古因社會已逐漸平穩發展，人口增加，亟需對外貿易，右翼首領俺答多次要求互市貿易，屢屢遭拒，故蒙古改以武力掠奪不下四十次。<sup>48</sup>故此次把漢那吉降明，是解決明朝與蒙古頻繁戰爭的良機，當時，宣大右都御史王崇古、內閣次輔高拱、吏部左侍郎兼東閣大學士張居正，合力推動明朝與蒙古互市。

隆慶4年10月10日，張四維升吏部右侍郎，作為高拱與王崇古之中間人，幫忙傳遞朝政與邊疆的消息，10月13日，在高拱推動下，授把漢那吉為指揮使，10月底俺答試圖以武力征伐，使其孫把漢那吉回歸蒙古無果。11月13日，明朝與俺答開始和談，明朝要求俺答以自雁北地區叛逃至蒙古的白蓮教教主趙全（？ - ？），換取孫子把漢那吉。至12月4日，俺答將趙全等人交給明朝，把漢那吉歸蒙古，「俺答封貢」初步獲得進展。12月12日，張四維隨即升吏部左侍郎，12月24日，王崇古亦從宣大右都御史加太子太保兵部尚書兼右僉都御史。

<sup>47</sup> [清]張廷玉等：〈張四維傳〉，《明史》，卷219，頁5769。

<sup>48</sup> 王雄：〈高拱與明隆慶朝的北邊防禦〉，《廣播電視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4期（2009年11月），頁68。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隆慶 5 年 2 月 8 日，王崇古上奏〈確議封貢事宜疏〉，一議錫封號官職，二議定貢額，三議貢期貢道，四議立互市，五議撫賞之費，六議歸降，七審經權，八戒狡飭，<sup>49</sup>共 5000 餘字，筆者比對王崇古八議，與《張四維集》中收錄〈封貢六議〉(卷 9，頁 210)，前六項皆相同，〈封貢六議〉一議錫封號，二議定貢額以均賞賚，三議貢期貢道以便防範，四議立貢市以利華夷，五議撫賞之費以求可繼，六議歸降以杜邊釁。可惜文中未註記時日，無法精準考證張四維寫出此議的時間，但從內容上來看，王崇古所提〈確議封貢事宜疏〉較張四維多出兩議，且內容繁多細緻，〈封貢六議〉僅三、五行簡要敘述，僅 600 餘字，應為王崇古〈確議封貢事宜疏〉的底本，且在俺答封貢一事之中，張四維與王崇古頻繁通信，《張四維集》有〈與鑑川王公論貢市書〉23 封信件，自隆慶 4 年 11 月始，至隆慶 5 年 9 月，前 17 封為封貢事宜，後 6 封為互市事項。<sup>50</sup>具體的事項，已於王美珏〈明代「俺答封貢」再研究——以張四維〈與鑑川王公論貢市書〉為視角〉一文中，加以呈現，故此處不再贅述。

〈確議封貢事宜疏〉上報朝廷後，張四維〈與鑑川王公論貢市書〉第五封信云：「領手教及疏揭，知貢議有成說矣。」(卷 17，頁 445) 3 月 3 日，封貢與互市引起朝廷中巨大爭議，諸臣廷議，吏部左侍郎張四維、定國公徐文璧 (1537-1602) 等 22 人同意。英國公張溶 (1515-1581)、戶部尚書張守直 (1516-1589) 等 17 人不同意，另有其餘人猶豫不決或贊同封貢、反對互市。<sup>51</sup> 3 月 28 日，明朝封俺答為「順義王」，議和之進程至此告一段落。反對派兵部尚書郭乾 (1511-1581) 與戶部尚書被排擠，取而代之的，是出身於山西的楊博與王國光。<sup>52</sup>

綜合以上史實之過程，俺答封貢一事，始於王崇古將俺答之孫把漢那吉投靠明朝一事上報，以俺答封順義王，開互市，王崇古、張四維、楊博、王國光等山西人升職為結果。在此過程中，張四維一方面依憑其與王崇古的姻親關係，另一方面又仗其受高拱、張居正的賞識，得以穿梭於朝廷與邊鎮之間，促成封貢互市。

張四維在〈與鑑川王公論貢市書〉23 封信件中，具體而微的展現其政治網絡的運作，係通過「掌控話語權」、「壟斷資訊」、「把持程序」三個機制。首先，在朝堂上，張四維指導王崇古構建對推動互市有利的政治陳述，在〈第一書〉中，張四維云：「就將互市與

<sup>49</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穆宗實錄》，卷 54，頁 1332-1341。

<sup>50</sup> 王美珏：〈明代「俺答封貢」再研究——以張四維〈與鑑川王公論貢市書〉為視角〉，頁 8。

<sup>51</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穆宗實錄》，卷 54，頁 1355-1356。

<sup>52</sup> 張婉、張獻忠：〈科舉、宗族與明朝政治——以張四維、王崇古、楊博家族為中心〉，頁 171。

馬市不同處歷歷辯明，仍須疏內當據巡撫議云何，各道議云何，臣參酌當如何，以破兵部會議馬市之說。」（卷 17，頁 443）<sup>53</sup>透過彙總地方意見，界定互市與馬市之不同，強調「互市」推動的正當性，破除反對者的依據。其次，在決策過程中，一方面掌握邊疆敵情，就當時蒙古情況，分析制衡之策，如〈第三書〉中，可見張四維對各蒙古首領心態的揣測與防範，提出具體方針：「今日封貢之事，若捨老把都，恐薦鎮之害不解；……此在舅必有招徠牽制之術，然須得其隱情，破其所恃。」（卷 17，頁 444）另一方面，張四維企圖掌控史事的建構權，如〈第五書〉：「事定後，將前後疏議並諸案照及宣諭等札，依日月次成一編，刻而傳之，不唯使天下知事之始末、心之勞悴，且使嗣事者有所遵守也。」（卷 17，頁 445）又或是〈第二十三書〉：

昨見玄老，謂：「令舅處，我久未得致書。封貢事，令兵部集始末為一書，眾議具在，見當時異同，則任事之難可知也。但中間謬論可恥，欲稍刪削之。」甥言：「不必刪削，具存實錄可也。」甥又言：「此事邊上大費曲折，朝中人未必知。前告家舅，自夷孫初降，諸與三鎮文武大小將吏往來公移書牘，併與諸酋往返書札，及各鎮稟報併前後奏疏，排月沿日，迄於五市完、吉能貢入為一書，與此《封貢錄》表裡刊行，始為大備。」玄老色喜，深以為宜。甥所以為此言者，以部中凡事抵牾，言者是非蜂起既再，不用著述發明，則一場好事全不見根節，且舅之苦心安得人曉之哉？須刊布一書，使天下後世有考。（卷 17，頁 459-460）

文中玄老即高拱，張四維此舉意在擁有歷史敘事的權力，將複雜的和議過程蓋棺定論，從而杜絕後世的非議。其三，在行政程序上，獲得高拱等高層的首肯，確保政策能不受阻礙的運行，如〈第十四書〉將高拱意見轉述給舅父王崇古：「玄老見教：『大事已定，凡節目令舅邊上便宜行之。縱是動支錢糧，後日開在單冊上報聞罷，不必頻題，無識者反增議也。』」此言等於授予王崇古「先斬後奏」的權力，使其決策能避開常規的審議程序，從協助擬定奏議內容，提醒防範外敵，再到書寫歷史、與高層合力推動互市，簡化程序，此關係網對朝政的影響貫徹始終。許國〈張文毅公墓志銘〉云：「俺酋款塞，朝議籍籍，鑑川公力持於外，而公居中為陳便宜。鑑川公嘆曰：『成吾事者，伯甥也。』」（卷 34，頁 878）精確的道破該關係網「內外呼應，上下聯動」的運作模式。

<sup>53</sup> 據王美珏：〈明代「俺答封貢」再研究——以張四維〈與鑑川王公論貢市書〉為視角〉，頁 12。〔清〕谷應泰：《明史紀事本末》紀載：「嘉靖三十一年（1552）三月：『罷馬市……帝命復言開馬市者論死，著為令。』」蓋因嘉靖 30 年（1551），明朝屢受俺答擾亂邊境，被迫在宣、大等地互市，俺答仍不守市規，故嘉靖 31 年取消馬市。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當反對派兵部尚書郭乾為楊博所取代後，楊博於隆慶 5 年 9 月 22 日上〈覆宣大總督尚書王崇古請錄三鎮貢市效勞邊臣升賞疏〉，<sup>54</sup>提議對有功之臣進行升官加賞，這份名單首推高拱、張居正、王崇古等人，偕同大量邊官，此措施不僅是簡單的嘉賞，也是鞏固政治關係網與政治資源分配的關鍵。此後，尚有隆慶 5 年 12 月 1 日〈覆宣大總督尚書王崇古議修邊政疏〉，<sup>55</sup>12 月 18 日〈覆宣大總督尚書王崇古條上預防邊事隱憂疏〉，<sup>56</sup>隆慶 6 年 5 月 19 日〈會議宣大總督尚書王崇古條陳封貢事宜疏〉，<sup>57</sup>俱支持王崇古關於「修邊政」、「預防隱憂」、「互市細節擬定」等諸多事宜，將封貢互市化為長期的邊政策略。

「俺答封貢」後，王崇古、張四維成為高拱與張居正主導內閣時倚重的大臣。同時，亦受到反對議和官員的抨擊，認為王崇古與張四維因家族有晉商背景，推動互市貿易乃為了私心。故隆慶 5 年 4 月 4 日，河東巡鹽御史鄧永春彈劾王崇古及張四維縱容家人霸佔鹽池，請罰王崇古，並罷張四維，並表示王崇古弟王崇教，與張四維父張允齡均為大商，王崇古與張四維因家族勢力而顯要。王崇古隨即於 4 月 20 日告發鄧永春贓迹。4 月 21 日，高拱〈覆御史鄧永春總督王崇古互相論訐疏〉云：

巡按山西監察御史鄧永春題稱：「……吏部左侍郎張四維父張允齡，乃運司老商，霸占鹽窩。總督宣大兵部尚書王崇古弟王崇教，……皆嗜利忘義，阻公營私，乞將張四維亟賜罷斥，王崇古姑行罰治等。」……隨該王崇古奏稱：「御史鄧永春指劾臣事，原無情實，緣因永春冬月挑渠凍餒貧民，臣行議止，遂以抱恨。二因考察舉劾，臣查得運司副使丘瓊姜懦貪鄙，所當劾黜，及見永春肆意更張，生事虐民。故於參論丘瓊詞語，指其當鹽法更張之會，不能匡贊監司。永春不思自任狂悖，乃挾讐捏誣臣弟王崇教為運司商人阻壞鹽法，……。」總督王崇古、御史鄧永春因憤互訐，亦要量加懲飭，……張四維近已二次自陳，俱奉明旨處分，照舊供職。<sup>58</sup>

由此可知，鄧永春彈劾王崇教與張允齡霸佔鹽池，謀取專利。王崇古則言鄧永春乃因先前有所得罪，因而誣告。高拱此疏言二人皆因憤互訐，應痛自省改，以免有失大臣之體，而上諭張四維侍講讀，素稱清謹，令其供職如故。雖難以確定「霸佔鹽池」一事是否屬

<sup>54</sup> [明] 楊博撰，張志江點校：《楊博奏疏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 年），頁 1190-1192。

<sup>55</sup> [明] 楊博撰，張志江點校：《楊博奏疏集》，頁 1218-1221。

<sup>56</sup> [明] 楊博撰，張志江點校：《楊博奏疏集》，頁 1223-1226。

<sup>57</sup> [明] 楊博撰，張志江點校：《楊博奏疏集》，頁 1269-1272。

<sup>58</sup> [明] 高拱：〈覆御史鄧永春總督王崇古互相論訐疏〉，《高文襄公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 108 冊（臺南：莊嚴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7 年，影印明萬曆刻本），卷 16，頁 215-217。



實，但朝中的確有部分官員將王崇古、張四維視為「晉商勢力」的代表，並以此作為攻擊議和派的重要對象。張四維得以免受重罰，固然與其「素稱清謹」的形象有關，然更關鍵在於其身後所依憑的同鄉、姻親與政治關係網絡，尤其王崇古與高拱，在此時形成了穩固的仕途保障。

隆慶 5 年冬，張四維有〈辛未謝病第一疏〉、〈第二疏〉、〈第三疏〉，共三次上疏，以足疾乞歸，於 10 月 27 日得回籍養病。隆慶 6 年 2 月，皇太子（萬曆皇帝）出閣講學，張四維充侍班官，協理詹事府事。3 月 24 日，曹大埜論高拱大不忠十事，其中提到：「昔日嚴嵩止其子世蕃貪財納賄，今拱乃親開賄賂之門。……吏部侍郎張四維饋以八百金，即取為東宮侍班官。」<sup>59</sup>張四維上疏自辯，早在 2 月任詹事府事職位詔書下達時，張四維便已作〈壬申辭徵命第一疏〉言：

臣於昨歲十月，因感患脛疾，再疏乞歸。荷蒙皇仁天覆，准其回籍調理，抵今僅三月耳。……臣方杜門謝客，務為靜攝，忽捧溫綸，震越無措。深惟聖恩高厚，苟能勉強仰答，無容自惜。但內循病狀，焮腫猶昔，舉趾踰躊躇，豈容重為班行之玷？……伏望聖慈鑒臣至款，特收成命，令臣仍在籍調理。（卷 8，頁 180）

此疏言自去年 10 月回籍養病，至今不過三個月，張四維懇請收回成命，上不同意，仍以張四維為侍班官。故張四維又作〈第二疏〉：「臣前所患足疾，迄今猶妨勤履，伏望聖慈特收成命，俾臣仍在籍調理前疾。」（卷 8，頁 181）仍未獲得同意。後發生曹大埜彈劾高拱大不忠十事，張四維再寫〈第三疏〉言：

臣告病里居，近蒙聖恩，著以原職協理詹事府事，臣即具疏控辭，未奉俞旨。續准部咨，蒙恩以臣充東宮侍班官，臣再具疏辭。候旨間，忽接邸報，戶部給事中曹大埜疏，詆臣納賄大學士高拱，營求起用，臣無任駭愕，……使臣誠貪冒榮利，即忍此末疾，勉強朝夕，亦可苟祿，何乃固求閒退？既以得請，而復行重賄以要求之，無亦謬戾不情之甚乎？……伏望聖慈收回成命，將臣特賜罷免，使全微尚，以保晚節。（卷 8，頁 181–182）

張四維的辯解有理有據，在曹大埜奏疏前，他便已委婉拒絕赴任兩次，彈劾高拱一事發生時，距其去歲 10 月以疾乞歸，不過四個月，若真的想透過賄賂高拱求取官職，貪慕榮利，為何還要多此一舉，回籍調理，再花重金買官？

<sup>59</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穆宗實錄》，卷 68，頁 1646-1650。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岳天雷《高拱年譜長編》也為此事做詳細的梳理，高拱《病榻遺言》與《明神宗實錄》皆提過曹大埜與張居正素來親近，隆慶 5 年 5 月高拱任首輔，次輔為張居正，其欲除高拱，故策畫此彈劾案。劉志琴《張居正評傳》認為彈劾的內容「並非不實之詞」，曹大埜彈劾後，立刻遭高拱報復，降調外任。實際上根據《明穆宗實錄》記載，高拱還曾替曹大埜說情，而皇帝兩次皆言將曹大埜「調外任」，而非降調。可見「非不實之詞」的質疑，沒有確切的事實根據可做定論。<sup>60</sup>

是月，張居正曾因曹大埜彈劾高拱一事致信王崇古，〈答司馬王鑑川〉書：「屬有玄翁之事，……言者謬妄，至波及令甥鳳磐，尤為可惡。事方起時，僕即具揭入告於主上，為玄翁申理。」<sup>61</sup>信中所提玄翁乃指高拱，時人皆認為此事是張居正所策劃，而張居正在信中，向王崇古辯白，更言事情牽連張四維，乃無辜被冤枉。此事後，4 月 24 日，張四維掌府事兼教習庶吉士。8 月 23 日，復因足疾歸。

綜上所述，此案核心實為高拱與張居正之間的權力角力。張四維雖最終免於牽連，但曹大埜選擇以「納賄」為名，並借張四維的晉商家族背景作為指控的依據，意圖藉此牽動朝中對晉商勢力的反感、摯肘，達到攻擊高拱的目的。此種政治操作，顯示張四維在這場衝突中，被置入「晉商網絡」的位置，而其政治地位也具有特定的代表性。

自隆慶 6 年 8 月 23 日張四維因宿疾歸，至萬曆 2 年復職期間，張居正曾於萬曆元年致信王崇古：「令甥近日相聞否？」<sup>62</sup>可見張四維回鄉後，與張居正未再有聯絡，張居正欲知其近況，只好詢問王崇古。後張四維於萬曆 2 年再任掌詹事府事，充肅皇帝《實錄》副總裁，萬曆 3 年因首輔張居正、次輔呂調陽（1516-1580）舉薦，升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入內閣參與機務。而王崇古於萬曆 5 年升兵部尚書，同年致仕回鄉。根據《明史》載：「篆、省吾知之，厚賄保，數短四維，而使所善御史曹一夔劾吏部尚書王國光媚四維，拔其中表弟王謙為吏部主事。時行遂擬旨罷王國光，並謫謙。」<sup>63</sup>言張居正親信王篆（1532-1603）、曾省吾（1532 - ?），二人皆為張居正親信，賄賂馮保，並且使御史曹一夔（? - ?）彈劾王國光，指控其為討好張四維，提拔王崇古之子王謙任吏部主事。

<sup>60</sup> 岳天雷：《高拱年譜長編》（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7 年），頁 315-316。

<sup>61</sup> [明]張居正：〈答司馬王鑑川〉，《新刻張太岳先生文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集部第 1346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年，影印明萬曆刻本），卷 34，頁 19-20。

<sup>62</sup> [明]張居正：〈答督撫王鑑川〉，卷 25，頁 10。

<sup>63</sup> [清]張廷玉等：〈張四維傳〉，《明史》，卷 219，頁 5771。



此事件不僅牽連張四維與王崇古之子王謙，甚至波及與二人並無姻親關係的王國光。王國光因同為山西籍，遂在朝中被視為同晉商或山西同鄉勢力的一環，此類基於地域與族群想像的政治指涉，雖然未必能反映真實關係，卻足以在彈劾與攻訐時構成合理的推想，顯示張四維等人同鄉的背景勢力，已成為朝堂角力時可做為口實的來源。

### (三) 張四維與楊俊民、楊俊卿交遊考

除以上張四維與王崇古、楊博的信件外，集中亦收有張四維寫給楊博長子楊俊民、四子楊俊卿的詩文。楊俊民，字伯章，號本庵，為楊博之長子。嘉靖 41 年（1562）考取進士，任戶部主事，調任禮部主客司郎中，隆慶 2 年督學河南，萬曆元年調任太僕少卿，6 年升都察院僉都御史，10 年升兵部右侍郎，累官至戶部尚書十年，並延續「俺答封貢」的政策。張四維曾贈楊俊民送別詩一首〈送楊本庵使瀋藩〉，詩序曰：「本庵便道過家，余欲來春迎家君北上，托本庵勸駕。」（卷 2，頁 57）可見兩家互動良好，且楊俊民之女婿為張四維長子張甲徵，《張四維集》收錄張、楊二家聯姻時，張四維寄給楊俊民〈寄楊本庵啓〉：

伏惟松蘿夙附，幸諧鏘鳳之占；桃實春蕡，式屆雔鴻之候。婚媾維其吉矣，道里夫何遠而！爰卜穀辰，申命元子。造舟河洛，納幣門庭。千里親迎，願瑟琴之靜好；百年締慶，依闕闈之閨深。（卷 7，頁 173）

元子，即張四維之長子張甲徵，此信顯示張、楊兩家以婚姻作為鞏固宗族與政治聯繫的方式，使下一代得以延續彼此之間的關係。另有〈復楊本庵〉兩封信，皆論及張甲徵。第一封曰：

伏承翰諭，以豚子泰徵濫與鄉試，特頒幣賀，通家子姓之愛，披誦藹然，良感！此子學識不及其兄，第筆鋒稍利，故易於見售。甲徵儘有斤兩，若能益之潛心深造，異日成名當視其弟為高耳。知兄丈念之，乃敢以告，此不為他人語也。（卷 13，頁 980）

此書中張四維比較張甲徵、張泰徵之學行、舉業，反映楊俊民對張四維子弟仕途的關注，張四維也特別強調甲徵之學力，期能使親家楊俊民釋懷。張泰徵於萬曆 8 年成進士，張甲徵則於萬曆 11 年進士及第。另一封信則曰：

茲遣甲徵歸侍老親，竊計旌節北旋，必且便道省覲，畫錦榮行，仰慰高堂倚門之望，人子之盛節也。弟一別親闕，七更歲籥，晨昏相望，白雲千里，艷兄榮養至樂，真不啻天上也。謹肅短楮付甲徵，俾候尊駕過里致之，所懷不盡。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條麓堂續集》卷 5，頁 1031)

張四維遣張甲徵歸家侍親，順道附書致楊俊民，顯示雙方長期密切聯繫之實情。收錄在《條麓堂續集》中亦有四篇張四維寄與楊俊民的信件，可惜因亡佚而無可見，但存目錄。

楊俊卿，號介庵，嘉靖 41 年順天武舉第一，於隆慶 2 年成武狀元，《張四維集》收錄一封〈同州請楊介庵啟〉。內容如下：

伏惟匡衛騰輝，夏映三台之次；驛鵻得路，特超萬騎之先。譽播澤宮，歡生梓里。敬借五侯之第，用陳三解之儀。鶩薦雲高，載揚國士；鹿鳴日麗，式燕嘉賓。春秋交冠于賢書，共訢弟兄科第；文武兼資于帝略，更推父子勳庸。四海一門，千人獨步。榮增倚玉，念切登龍。薄悃是申，吉日維戌。（卷 7，頁 174）

從文中「交冠于賢書」，賢書是指鄉試中試，可見應為楊俊卿考中武舉鄉試，張四維寄予楊俊卿的宴請信，其中「弟兄科第」、「父子勳庸」是在讚揚楊家父子、兄弟皆頗有才能，美其家族仕途之盛。

綜觀張四維與楊俊民、楊俊卿的往來，顯示張與楊兩家之關係並非僅止於楊博一代，而是延伸至子侄輩的長期交誼。這些書信往返、婚姻締結及仕途互動，使張四維得以將同鄉與姻親關係擴展為跨代的政治支援網絡，並兼具情誼、利益與仕途支持的多元功能，是其與家族、姻親能在朝廷立足的重要資本。

#### 四、張四維與韓楫、楊相、羅鳳翹交遊考

除關係十分緊密的王家與楊家外，另外張四維的姻親，文集中較少提及者，尚有韓楫（1528-1605）、楊相（1530-1581）、羅鳳翹（1526-1580）等人，其中，韓楫雖與張四維不常通信，然二人於朝堂皆有共同經歷之事，值得一窺究竟。

##### （一）張四維與韓楫之交遊

韓楫，字伯通，號元川，其墓誌銘由沈鯉（1531-1615）撰寫，二人為同窗好友。〈明中議大夫通政使司右通政元澤韓公墓誌銘〉載：韓楫祖上為本揚人，明初第三代祖先韓鑑（？ - ？）為蘭州衛指揮僉事，其子韓清（？ - ？）世襲指揮僉事守蒲州以為官。韓清之弟韓澤（？ - ？）生韓靈（？ - ？），韓靈之長子為韓玻（1488-？），行商；次子為韓瓊（？ - ？），瓊於嘉靖 7 年（1528）生韓楫，將其過繼給兄韓玻。韓楫於嘉靖 31 年中舉，嘉靖 44 年成進士，主考官為高拱，同年有沈鯉、許國等人，並為庶吉士。高拱為

韓楫館師，因高拱提拔，隆慶元年任刑科給事中，隆慶 2 年轉工科右給事中，隆慶 4 年起兵科改吏科轉左，旋擢為都給事中。隆慶 5 年 10 月 22 日遷太常少卿提督四夷館，隆慶 6 年閏月 2 月 7 日陞通政使司右通政，未幾，7 月 10 日降調陝西布政司右參議，又旋即以考功法罷官。<sup>64</sup>

張四維所作〈義官南橋韓公暨配薛孺人合葬墓誌銘〉，乃韓楫請張四維為韓坡作墓銘，張四維言：「余為弟子員也，則與伯通友。」（卷 28，頁 761）此墓銘除了說明是應友人韓楫之託而作，更言韓楫自幼穎拔，與張四維二三同志共學南亭，也提及韓楫之父「雅嗜潔淨，而尤好觀古今史籍，故雖牽車服賈，……必以義施、以廉受。」（卷 28，頁 761）墓銘並記韓楫之父行商，可見張四維與韓楫既為同年好友，亦同以商賈起家。

此外，沈鯉於韓楫墓誌銘亦云：「與同里張文毅公並有才名，嘗共讀道旁碑，一過目輒互相覆誦無遺，人傳異之。」<sup>65</sup>可知二人年少相識。韓楫其子韓爌（1565-1644），為後來天啓元年（1621）至 4 年（1624）之次輔，天啓 4 年 7 月至 11 月之內閣首輔，先娶張四維之季女，再娶楊博之孫女，與張、楊兩家結為姻親。而張四維《條麓堂續集》中收錄有關韓楫的其餘信件，兩封皆已亡佚，<sup>66</sup>因韓楫未有文集傳世，二人私下交遊已無文獻可考。

張四維與韓楫在朝廷未有直接的往來互動，但因「俺答封貢」後，高拱倚重張四維，而高拱為韓楫館師，兩人遂於政治上形成間接連結。兩人共同涉入之爭議事件，為先前所提殷士儋內閣人選之爭，與曹大埜彈劾高拱事件。

隆慶 4 年 11 月 21 日，吏部都給事中韓楫彈劾大學士署都察院事趙貞吉（1508-1576），趙貞吉謂韓楫乃因私門排斥異己，後皇帝令趙貞吉致仕。<sup>67</sup>11 月，以禮部尚書殷士儋為文淵閣大學士入閣辦事。《明史》載：

始士儋與陳以勤、高拱、張居正並為裕邸僚，三人皆柄用，士儋仍尚書，不能無望。拱素善張四維，欲引共政，而惡士儋不親己，不為援。士儋遂借太監陳

<sup>64</sup> [明] 沈鯉：〈明中議大夫通政使司右通政元澤韓公墓誌銘〉，《亦玉堂稿》，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五集》第 36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4 年，影印清乾隆 42 年〔1777〕刻本），卷 10，頁 11-17。

<sup>65</sup> [明] 沈鯉：〈明中議大夫通政使司右通政元澤韓公墓誌銘〉，《亦玉堂稿》，卷 10，頁 12。

<sup>66</sup> [明] 張四維撰，張志江點校：《條麓堂續集》附錄，《張四維集》，頁 1244-1245。卷 10 有〈寄韓元川〉一封，卷 11 有〈寄韓元川〉一封，共兩封。

<sup>67</sup> 岳天雷：《高拱年譜長編》，頁 210。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洪力，取中旨入閣，以故怨拱及四維。<sup>68</sup>

趙貞吉致仕後，傳聞高拱素善張四維，殷士儋想入閣參與機務，遂借太監陳洪幫助進入內閣，對高拱與張四維心懷怨恨。而隆慶5年郜永春彈劾王崇古與張四維一事過後，又有其他御史重提此事，高拱與張四維懷疑是殷士儋所指使，故亦相搆。後，張四維於隆慶5年10月27日以足疾乞歸，御史趙應龍（1520-1571）論劾殷士儋因太監陳洪（？-？）夤緣入閣，殷士儋求去不果，御史侯居良（1525-？）論其「始進不正，求退不勇」，故殷士儋於11月11日致仕。<sup>69</sup>

關於殷士儋致仕過程，《明史》載，乃韓楫見殷士儋不致仕，揚語威脅之，而殷士儋懷疑是高拱指使，當面詰問韓楫是否為高拱指派，更欲毆打高拱，言：「若逐陳公，逐趙公，復逐李公，今又為四維逐我，若能常有此座耶？」<sup>70</sup>陳公指陳以勤（1511-1586），隆慶元年至隆慶4年閣臣；趙公指趙貞吉，隆慶3年至隆慶4年閣臣；李公為李春芳（1510-1584），乃嘉慶44年（1565）至隆慶5年（1517）閣臣。王世貞（1526-1590）《嘉靖以來內閣首輔傳》亦如是說，更言：「明日，韓楫之疏上，士儋得請致仕。」<sup>71</sup>而岳天雷在《高拱年譜長編》為此作詳細的辯駁，認為王世貞的記載帶有個人偏見，提到嘉靖38年，王世貞因其父下獄，為救其父，求助於任裕邸講官高拱被拒，又誤認高拱曾阻撓其父平反復官，故素來對高拱懷恨在心。<sup>72</sup>其一，高拱素賢張四維乃事實，但殷士儋就此誤會高拱欲薦張四維入閣，並將他趕走，乃莫須有之事。張四維不僅早於殷士儋之前歸鄉，殷士儋致仕後，高拱亦未提拔張四維入內閣。其二，殷士儋致仕，韓楫從未上過奏疏，所謂「明日，韓楫之疏上，士儋得請致仕。」乃王世貞編造之語。<sup>73</sup>

隆慶6年3月24日，曹大埜彈劾高拱一案，先前提及張四維被誣以八百金取為東宮侍班官。並言高拱拔擢人才不公：「自拱掌吏部以來，其所不次超擢者，皆其親戚、鄉里、門生故舊。……給事中韓楫其親愛門生也，歷俸未久，即超陞為右通政。」<sup>74</sup>隆慶6

<sup>68</sup> [清]張廷玉等：〈殷士儋傳〉，《明史》，卷193，頁5126。

<sup>69</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穆宗實錄》，卷63，頁1518-1519。

<sup>70</sup> [清]張廷玉等：〈殷士儋傳〉，《明史》，卷193，頁5126。

<sup>71</sup> [明]王世貞：〈高拱〉，《嘉靖以來內閣首輔傳》，收入《明清史料彙編初集》第1冊（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影印清道光刻本），卷6，頁22-23。

<sup>72</sup> 岳天雷：《高拱年譜長編》，頁126-127。

<sup>73</sup> 岳天雷：《高拱年譜長編》，頁271-273。

<sup>74</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穆宗實錄》，卷68，頁1646-1650。



年 6 月 16 日高拱被罷，7 月 7 日原先與高拱關係緊密之人，先後被降職或外調，韓楫上疏自陳不職，降調為陝西布政司右參議，7 月 20 日，張四維上疏自陳，照舊供職。

從張四維與韓楫的交往，可見二人因同窗而形成早期友誼，後又皆因高拱的提拔，而具間接的政治關聯。雖然兩人在朝並未有所互動，其名義上的交友與家族互動、聯姻，仍使韓楫被視為張四維與高拱的政治人脈。此種基於同鄉、同學、同師關係所構成的網絡，並非實質派系，卻在政治攻訐時被放大、被利用，成為朝堂角力中可被指認的標籤。

## （二）張四維與楊相之交遊

楊相，字允立，別號中鋒，嘉靖 43 年（1564）舉於鄉，隔年成進士，隆慶元年（1567）以三載考績拜文林郎，隆慶 2 年升山東道試御史，又巡按陝西茶馬，隆慶 5 年，巡按河西，萬曆元年（1573）升山東按察司副使，整飭海右道兵備，萬曆 5 年擢湖廣布政司參政，冒暑涉於楚地，積而不能堪，萬曆 6 年致仕，疾更遽，三歲後病逝。張四維〈湖廣參政中峰楊公墓誌銘〉云：

當考成憲，酌時宜，疏言茶馬四事、理財三事，滾滾千餘言，皆關大體。行部河南，有一二不職者介恃奧援，肆無忌憚，公特疏汰斥之，吏習一變。至論成國不當追王，膠河不當勤眾，侃侃持正，尤為時論所多。馭下嚴而有恩，吏胥自公事外無敢啟口者，至斗粟尺布，可以假之民有弗用也，以故宦轍所墜，罔不畏而愛之。性不喜機巧，與人一以實心；從仕不獵聲華，一以實政。食無擇豐，衣無擇麗，終其身無媵侍，可謂淳篤君子矣。（卷 26，頁 717）

從張四維為楊相撰寫的墓誌銘中，可見其功能遠超私人情誼的記錄，而是一篇構建「士大夫理想人格」的文章。銘文中極力推崇楊相「侃侃持正」、「不獵聲華」、「終身無媵侍」等品質，目的在於將這位出身商賈的官員，塑造成恪守儒家道德、清廉務實的典範。一方面是張四維對姻親的維護，一方面也展現晉商團體對自身「亦商亦儒」身份，朝合乎儒家君子規範的努力，以消除外界因他們商業背景而產生的「逐利忘義」的負面觀感。張四維另有〈送中峰楊明府之任成安〉二首（卷 2，頁 48），〈復楊中峰啓〉以及〈寄楊中峰〉。〈復楊中峰啓〉乃是兩家商議婚事之信件，張四維第五子張元徵與楊相女締結婚約，而楊相之子楊煊娶張四維之次女。張、楊兩家通過雙重聯姻，構築了一個極其穩固的關係，旨在實現政治資源與商業資本在兩個家族間的深度綁定與世代傳承。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隆慶 4 年 10 月 10 日，陝西巡按監察御史楊相彈劾陝西行太僕寺王文學（？－？）擅離職任，王文學離任在前，丁憂在後，本應以在逃事例罷官，但查王文學之母逝世與離任日相連，非無故而逃，可酌情降一級。<sup>75</sup>張四維〈寄楊中峰〉一信中曰：

傳聞兄以前尹之故，心不安於此邑，……吾之立身行己無愧幽明，何物魅孽敢爾作橫？就使強死為厲，則彼冤有所歸，可告語禳祀之，善遣去也。且兄奉天子之命，為百里之宰，社稷、城隍諸神拱護，若賦政立心不陂不枉，則豈畏此細魔邪？幸寬心待之。（卷 16，頁 431）

此是得知楊相當官時擔心無法治理好當地百姓，因此寄信寬慰楊相，如楊相立身公正無愧，便可不怕壞事纏身，放寬心胸，專心於治理百姓上。《條麓堂續集》寄給楊相的三封信件現已佚失，<sup>76</sup>且楊相並無文集傳世，二人是否有更多的交遊，暫無其他文獻可參考。

另外張四維所作〈楊左峰七十壽文〉，開頭言楊相奉命巡視汧隴（今陝西隴縣）茶馬，特意回鄉為兄長祝壽，並囑託張四維寫壽文，文中提及楊相的兄長楊左峰（？－？），乃張四維的姨丈，亦為蒲州當地商人：

公，史維之母姨丈也，維幼往來外家，習見公之為人，篤信不欺，好義樂施，……公世其業，能以寬惠得眾心，不切切計刀錐，而產益以豐……乙丑，侍御（楊相）連第於春官，出尹成安，晉今職，楊氏遂赫然為郡望。（卷 21，頁 555）

張四維為楊相之兄、商人楊左峰所撰的壽文，則記錄了楊氏家族如何從「以寬惠得眾心」的成功商人，培養出楊相這位進士，最終實現「赫然為郡望」的轉變。這個案例，體現了晉商將經濟資源化為政治資源的家族晉升路徑。

### （三）張四維與羅鳳翹之交遊

羅鳳翹，字伯翰，號念山，蒲州人。生平見張四維〈明通議大夫巡撫寧夏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念山羅公暨元配贈淑人王氏合葬墓誌銘〉。羅鳳翹大哥羅鳳陽、二哥羅鳳池皆服賈行商，供給弟弟羅鳳翔、羅鳳翹習舉業。嘉靖 39 年（1560），羅鳳翹授保定府易州學正，嘉靖 45 年任湖廣道監察御史，隆慶元年巡按山東，隆慶 5 年升大理寺丞遷左少

<sup>75</sup> [明]高拱：《掌銓題藁》（明隆慶間〔1567-1572〕原刊本），卷 29，頁 2。全球漢籍影像開放集成系統：<https://guji.wenxianxue.cn/index>，最後瀏覽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sup>76</sup> [明]張四維撰，張志江點校：《條麓堂續集》附錄，《張四維集》，頁 1240-1245。卷 6 有〈復楊中峰〉一封，卷 7 有〈復楊中峰〉一封，卷 9 有〈復楊中峰〉一封，共三封。

卿，萬曆元年任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巡撫寧夏，三載後升右副都御史，六載再考績，羅鳳翹卻卒於任內。張四維於墓誌銘言：

念山羅公鎮西夏之七年，考績再奏最。天子憫其勤事，將還之九列。余庸作書往慰之，公復書遜謝，歡然猶平生也。居無何，或言公卒于軍，余未能信，已而訃至，信然。……公卒之數月，其兄子奎光走謁余都下，跽而請曰：「季父有子重光，方在襁褓，未任衰絰之事。奎光跋履山川，反藁裡于故鄉矣。懼無能焜耀窀穸以獲戾于九京，惟是季父之辱知也最深，敢冒昧以銘請。」余悼公弗究於厥施，而重惜其芳懿之捨沒無辭于永世也，不忍違奎光之請，用按狀而銘之。（《條麓堂續集》卷 24，頁 1218）

墓誌銘開頭提及張四維與羅鳳翹年輕時便相識，當官後多有聯絡，而羅鳳翹任寧夏巡撫七年，張四維曾寄信勉勵，皇帝剛要將羅鳳翹召回朝廷中央任職，卻傳來羅鳳翹去世之消息，張四維憐惜羅鳳翹之子尚在襁褓之中，不忍其後事操辦不周全，故為其作墓誌銘。另有〈代乞恩疏〉：「原任巡撫寧夏右副都御史，今故羅鳳翹妻淑人臣王氏謹奏……。」（《條麓堂續集》卷 21，頁 1151）乃張四維在羅鳳翹逝世後，代其妻王氏所撰寫，冀皇帝感念羅鳳翹盡瘁邊疆，卒於任內，得查覈功實，按照三品文官病故下葬的恤典條例，給予應有的封賞贈官。

在墓誌銘最後提及羅鳳翹著有《朔方志》，為寧夏地方志，〈朔方志序〉言：

戊寅冬，余乃按舊志整齊其故實，拾遺約繁，矯俚為文，作志十篇，……顧邊務倥偬，載籍不博，愧無以成一家言，冀有洽聞者訂正之云。萬曆己卯二月初吉，奉敕巡撫寧夏等處地方贊理軍務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前巡按直隸山東大理寺左少卿蒲坂念山羅鳳翹撰書。<sup>77</sup>

可見羅鳳翹任寧夏巡撫時，萬曆 6 年至萬曆 7 年曾著手刪減、增補《朔方志》的內容。然而，筆者發現《民國朔方道志》將舊志重新整理後，將「羅鳳翹」誤植為「羅鳳翔」，<sup>78</sup>根據張四維所寫的墓誌銘及《朔方志》的序文，在寧夏任官，並留有詩文的，應該是羅鳳翹，而非其兄羅鳳翔，推測應為兩字形近而訛。羅鳳翹的個人經歷又是士商結合的力證。其兄長「服賈行商」以供給弟弟習舉業，體現了商業資本向文化教育、科舉功名轉化的家族分工策略。

<sup>77</sup> [明] 羅鳳翹：〈朔方志序〉（明萬曆〔1573-1620〕刻本），卷前，頁 2。全球漢籍影像開放集成系統：<https://guji.wenxianxue.cn/index>，最後瀏覽日期：2025 年 7 月 22 日。

<sup>78</sup> 馬福祥、陳必進；王之辰撰：《民國朔方道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寧夏府縣志輯》（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 年，影印民國 16 年〔1927〕天津華泰書局鉛印本）。



## 五、結論

本論文以「萬曆首輔張四維宗族及官員姻親交遊考」為題，從張四維的仕宦生涯出發，探討其背後所依託的宗族、同鄉與姻親網絡，藉以呈現晚明「士商融合」與政治互動的運作模式。

張四維家族的興起，與明初「開中制」促成山西商幫繁盛密切相關，使蒲州成為經濟、文化與科舉的重鎮，也是嘉靖至萬曆年間山西進士最集中的地區。蒲州進士家族普遍具備士商結合的特色，並透過婚姻建立緊密的地方網絡。此一背景使張四維在朝堂論爭中時常被標示為「晉商勢力」的代表。蒲州張家的姻親中，既有王恩、李季、范世達等商賈，也有王崇古、楊博、韓楫、楊相、羅鳳翹等官員。張家所累積的士商資本構成張四維早期進身之基礎，而張四維後來的政治力量，亦有助於提升家族成員的社會與仕途位置，呈現士商間彼此轉換互助的情形。

「俺答封貢」事件，是觀察張四維運用政治網絡最具代表性的案例。從〈與鑑川王公論貢市書〉23 封信件可見，張四維與姻親王崇古，以及內閣高拱、張居正，透過「掌控話語權」、「壟斷資訊」、「把持程序」三個機制，使邊疆與朝堂資訊得以互通，並在爭議、輿論中強力推動和議。互市確立後，楊博、王國光等山西籍官員相繼升遷，取代原先反對和議的官員位置。楊博任兵部尚書後，對王崇古的邊防與互市建議皆予以支持，使明廷、蒙古互市得以延續。張四維在互市、鹽池案、曹大埜彈劾事件中屢遭指摘的原因，皆與其晉商背景掛勾。

相較之下，張四維與楊相、羅鳳翹之間雖少有政治互動，《張四維集》卻保存了關於二人生平、仕宦與家族背景的內容，補足既有史料之不足，並為理解晚明士商融合提供更多具體例證。

綜上所述，張四維的政治經歷，是由同鄉、宗族、師生與婚姻等多重社會關係交織而成。這些網絡在政策形成時提供互信與協作，在政治衝突中則可能被做為口實。本研究顯示，理解晚明政治，不僅須關注中央決策與官員制度，更需將目光投向地方網絡與士商融合的社會結構，從而深化對晚明政治運作與社會連結的整體認識。

## 徵引文獻

### 一、傳統文獻

- [明] 王世貞：《嘉靖以來內閣首輔傳》，收入《明清史料彙編初集》第1冊（臺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影印清道光刻本）。
- [明] 王崇古：《公餘漫稿》（明隆慶2年至5年〔1568-1571〕刊本）。國家圖書館古籍影像檢索系統：<https://rbook.ncl.edu.tw/NCLSearch/SearchResult/1>，最後瀏覽日期：2024年8月27日。
- [明] 申時行：《賜閒堂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34冊（臺南：莊嚴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7年，影印明萬曆刻本）。
- [明] 沈 鯉：《亦玉堂稿》，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五集》第367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4年，影印清乾隆42年〔1777〕刻本）。
- [明] 高 拱：《掌銓題藁》（明隆慶間〔1567-1572〕原刊本）。全球漢籍影像開放集成系統：<https://guji.wenxianxue.cn/index>，最後瀏覽日期：2024年8月28日。
- [明] 高 拱：《高文襄公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08冊（臺南：莊嚴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7年，影印明萬曆刻本）。
- [明] 張居正：《新刻張太岳先生文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集部第1346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影印明萬曆刻本）。
- [明] 張四維撰，張志江點校：《張四維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年。
- [明] 許 國：《許文穆公集》（明萬曆39年〔1611〕新安許氏家刊本）。國家圖書館古籍影像檢索系統：<https://rbook.ncl.edu.tw/NCLSearch/SearchResult/1>，最後瀏覽日期：2024年4月14日。
- [明] 楊 博：《大椿堂詩選》（明萬曆21年〔1593〕裴述祖刻本）。全球漢籍影像開放集成系統：<https://guji.wenxianxue.cn/index>，最後瀏覽日期：2024年4月9日。
- [明] 楊博撰，張志江點校：《楊博奏疏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年，
- [清] 周景桂纂：《蒲州府志》，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8年，影印清乾隆刻本。
- [清] 張廷玉等：《明史》，臺北：鼎文書局，1975年。

### 二、近人論著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世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4年。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穆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4年。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明實錄·明神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4年。

方志遠：《明代國家權力結構及運行機制》，北京：科學出版社，2008年。

王 雄：〈高拱與明隆慶朝的北邊防禦〉，《廣播電視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4期（2009年11月），頁67-73。

王美珏：〈淺議張四維與「俺答封貢」〉，《社科縱橫（新理論版）》2013年第3期（2013年9月），頁191-192。

王美珏：〈明代「俺答封貢」再研究——以張四維〈與鑾川王公論貢市書〉為視角〉，《內蒙古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6年第3期（2016年6月），頁8-13。

王振芳、吳海麗：〈明代山西進士的地域分布特點及其成因〉，《滄桑》2002年第5期（2002年10月），頁22-24。

王 妙：《明宣大總督王崇古研究》，銀川：北方民族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21年。

行怡帆：《明代王崇古及其著述研究》，銀川：寧夏大學中國古典文獻學碩士論文，2022年。

余勁東：〈明代中後期士商關係再探討——以內閣首輔張四維為中心的研究〉，《河南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5年第2期（2015年4月），頁14-18。

岳天雷：《高拱年譜長編》，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7年。

周 文：《張四維與「俺答封貢」研究》，成都：四川師範大學中國古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5年。

郭慧霞：《張四維年譜》，蘭州：蘭州大學中國古代文學與古典文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年。

馬福祥、陳必進；王之辰撰：《民國朔方道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寧夏府縣志輯》，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年，影印民國16年〔1927〕天津華泰書局鉛印本。

郭培貴：《明代科舉史事編年考證》，北京：科學出版社，2008年。

郭培貴：《中國科舉制度通史·明代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7年。

郭培貴：《中國科舉通史·明代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20年。

曹循：〈明代武職納級述論〉，《古代文明》2011年第1期（2011年1月），頁91-97。

陳寶良：《明代秀才的生活世界》，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20年。

張婉、張獻忠：〈科舉、宗族與明朝政治——以張四維、王崇吉、楊博家族為中心〉，《山東社會科學》2022年第5期（2022年5月），頁165-173 轉頁192。

熊敏：《張四維與張居正關係之研究》，武漢：華中師範大學中國古代史碩士論文，2012年。

熊德焜：《明代能臣楊博之研究》，桃園：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3年。

譚瑋：《殷士儋研究》，山東：山東師範大學中國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8年。

魏登雲、楊華文：〈論明代「開中制」推行原因、實現形式及其作用〉，《遵義師範學院學報》2019年第3期（2019年6月），頁27-31。

龔延明：《中國歷代職官別名大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6年。



# Discussion the theory of Xun zi and Wang The Research of Zhang Siwei's Clan and Officials'in-laws Interaction in the Late Ming Dynasty

Cheng, Ting-Yu

## Abstract

Zhang Siwei, a jinshi in the 32nd year of Jiajing and a native of Puzhou in Shanxi, succeeded Zhang Juzheng as Grand Secretary in the 10th year of Wanli. Because his tenure lasted only ten months, he has received limited scholarly attention. Previous research has focused mainly on his background in a Shanxi merchant family, with less emphasis on the interactions within his affinal and social networks. This study begins with an overview of Zhang Siwei's life, official career, and the Zhang family of Puzhou, and then takes his poetic writings as the primary source for examining his close connections with the Wang, Yang, and Han families, as well as the operation of these networks within late-Ming politics. The findings indicate that Zhang Siwei's political career was supported by local networks of lineage, native-place ties, and affinal relations, and that his political actions in turn reinforced the social standing of his family and fellow Puzhou officials, showing a pattern of mutual dependence shaped by the integration of gentry and merchants in the late Ming. An analysis of events such as the "Anda Tribute Peace" reveals that Zhang Siwei and his associates relied on these networks to exert influence over information flow, policy formation, and the promotion of political initiatives. This highlights the need to consider the intertwined structure of central decision-making and local networks when interpreting late-Ming political operations.

**Keyword :** Zhang Siwei, "Tiaolutang Collection", "Zhang Siwei Collection", Wanli Grand Secretary, Shanxi merchant

# 論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酬唱及其意義<sup>\*</sup>

林 冠 謄<sup>\*\*</sup>

## 提 要

顧太清（1799-1877）是清代極負盛名的女詞人、詩人，詞作與滿洲詞人納蘭性德（1655-1685）齊名，嫁予乾隆帝第五子榮純親王永琪之孫愛新覺羅·奕繪（1799-1838）。因卓絕的才華、顯赫的社會地位，加之誠信、率真的性情，故交游廣泛，跨越性別、年齡、族群的限制。歷來關於顧太清的交游研究，著重顧太清與其女性閨友，並未見專論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詩詞之論著。然而，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之交游酬唱在「型態」與「價值認同層面」，有明顯異於同代閨秀才媛之處，值得關注。故本研究以顧太清的詩集《天游閣詩集》與詞集《東海漁歌》中，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的詩詞為核心，考察其交游型態及歷程，並與清代閨秀才媛進行對照，試圖闡明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於女性文學史的意義與重要性。

關鍵詞：顧太清、清代女性、女性文學、男性文人、交游酬唱

\* 本文投稿過程得多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修改建議，期間亦得卓清芬老師惠賜寶貴意見，令筆者重新深入思考論題之意義、檢視行文的缺失，謹此深表謝意。

\*\*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三年級。



## 一、前言

顧太清（1799-1877）是清代文壇女作家中的翹楚，擅詩詞與小說，有詩集《天游閣集》（包括詩集及詞集《東海漁歌》）、小說《紅樓夢影》、戲曲《梅花引》與《桃園記》傳世。顧太清尤以「詞」名世，與徐燦（?-?）、吳藻（1799-1862）合稱清代三大女詞人，其詞法乳宋人，以婉約為基調，純抒性靈，清麗自然，在明清閨秀才媛中別具一格。時人論滿洲詞人，多將顧太清與冠絕詞壇的相國公子納蘭性德（1655-1685）並稱，如況周頤《蕙風詞話續編》云：「曩閱某詞話云：本朝鐵嶺人詞，男中成容若，女中太清春，直窺北宋堂奧」<sup>1</sup>。而後人梁乙真《清代婦女文學史》則言：「太清諸詞，精工巧麗，備極才情，固不僅為滿洲詞人中之傑出，即在兩百餘年文學史上，其詞之地位，亦不屈於蘋香秋水下也」<sup>2</sup>，顧太清於文學史的地位可見一斑。而清代才媛、顧太清的摯友沈善寶（1807-1862）對其評價最為全面，涉及詩、詞與交游性情：

滿洲西林太清（春），宗室奕太素貝勒繼室，將軍載釗、載初之母，著有《天游閣詩稿》。才氣橫溢，揮筆立成。待人誠信，無驕矜習氣……此後倡和，皆即席揮毫，不待銅鉢聲終，俱已脫稿。《天游閣集》中詩作，全以神行，絕不拘拘繩墨。<sup>3</sup>

太清之倚聲，有《東海漁歌》四卷，巧思慧想，出人意外。<sup>4</sup>

顧太清「揮筆立成」的詩詞天賦和「待人誠信」、「無驕矜習氣」的性情，加之身為貝勒側室所獲致的顯赫社會地位，使其交游廣泛，文友眾多，形成獨特的京師文學交游圈。顧太清不僅領導女性文友組結「秋紅吟社」，讓滿漢名門閨秀一同吟詩弄詞、遊賞四方，促成滿漢、南北文化的交流——值得注意的是，她更與滿漢男性文人詩詞酬唱、一同品鑑書畫，具有探析意義。

然而，歷來關於顧太清之交游研究，多著眼於「顧太清與閨秀才媛」的交游往來，鮮少對「男性文人」進行探研。最具代表性的專著如張菊玲《曠代才女顧太清》（2001），對於全盤性了解顧太清的生平行跡、詩詞特色與交游有重要價值，不過涉及交游的章節「京師閨友集結詩社」中，主要針對許氏姐妹、沈善寶與項緜章（?-1869）等閨中密友的交游酬唱進行整理、考述，並未論析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往。<sup>5</sup>吳永萍、張淑琴、楊澤琴《清代三大女詞人研究》（2010）下編「顧春詞研究」第二章第一節「顧太清的交

<sup>1</sup> [清]況周頤：《蕙風詞話續編》，卷2，收入屈興國：《蕙風詞話輯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0年），頁320。

<sup>2</sup> 梁乙真：《清代婦女文學史》（上海：中華書局，1927年），頁259。

<sup>3</sup> [清]沈善寶：《名媛詩話》，卷8，收入王志英主編：《清代閨秀詩話叢刊》（南京：鳳凰出版社，2010年），頁479。

<sup>4</sup> [清]沈善寶：《名媛詩話》，卷8，收入王志英主編：《清代閨秀詩話叢刊》，頁493。

<sup>5</sup> 張菊玲：《曠代才女顧太清》（北京：北京出版社，2001年），頁89-117。

游」，注意到「異性學人」，提及定郡王載銓、阮元與許乃普三人，大致說明三人的生平、與顧太清交游的經過，並指出清代名媛與男性間的交往已得到社會的認可。然而，卻沒有詳細分析詩詞往來唱和的情形，更無指出顧太清與這些男性文人交游酬唱的特出之處與意義。<sup>6</sup>安明宏〈顧太清及其唱和詩詞研究〉(2012)，第二章第四節「對友人——情真意深」，兼論男性與女性文友，以「許、阮、潘、錢、沈」五個家族的友人為觀察中心，男性文友深入析論定郡王載銓，從〈上定郡王筠鄰主人兼次原韻〉一詩與〈前調・次筠鄰主人詠絮原韻〉一詞分析兩人關係由「敬畏」到「知己」，具重要參照作用。然就整體而言，論述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之交游酬唱仍不夠全面，也未能詳其意義。<sup>7</sup>綜上所述，關於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研究，於深度和廣度都有所不足，無論交游的緣起和經過，或者交游酬唱詩詞之內容皆有待詳析，如此方能深入觀察顧太清身邊男性文人的組成，以及她與男性文人交游的型態、互動的方式。

李芳〈閨門內外：顧太清交游圈的形成及其典型意義〉(2016)，以較全面的視角剖析顧太清的交游圈，全文分為四個部分：「婚後交游與創作」、「交游圈與創作題材的擴展」、「旗籍女性創作交游與顧太清的典型意義」與「『書寫女性』群體中的顧太清」，主要把握住顧太清丈夫愛新覺羅·奕繪(1799-1838)<sup>8</sup>逝世、繼而被逐出府的關鍵轉折，觀察顧太清交游圈的變化，指出顧太清為了生存，主動擴展女性、男性交游圈，成為滿、漢、蒙文人聯繫的橋梁。尤其在與男性往來時，顧太清展現了女性的獨立自主性，擺脫閨門之囿，錘鍊獨特的藝術風格，構建屬於自己的文學版圖。<sup>9</sup>鄧紅梅於《女性詞史》(2000)中曾說明顧太清這種交游的「獨立自主性」確是對「女性傳統角色規範的某種突破」，卻「並不是有意借此表明自己的『突破』，而大抵是出自天性所喜」<sup>10</sup>，因此顧太清的詞作能抽離閨閣女子傷春悲秋、自憐自抑的情緒，展現清麗自然的風貌。以上研究指出顧太清作為女性，展現出與男性交游的「獨立自主」，卻未深入比較同代閨秀才媛與男性文人之交游型態、詩詞酬唱與價值認同，因此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之意義，無法清楚顯明。究竟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型態，以及從中透顯出的價值認同有何獨特？置於中國女性文學史的發展脈絡中又具怎樣的意義？

基於此，本文採用「性別研究」的視角，考察「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之交游酬唱」。本文所謂「交游酬唱」，意指顧太清作為女性創作主體，以詩詞記錄與男性文人的往來活動，以及與男性文人透過詩詞贈答開展的文學、生活交流。本文的討論範圍排除以下幾類作品：其一，顧太清代人唱和之作，如〈寒蝶〉一詩，為顧太清代替奕繪，與奕繪之

<sup>6</sup> 吳永萍、張淑琴、楊澤琴著：《清代三大女詞人研究》（蘭州：甘肅文化出版社，2010年），頁220-223。

<sup>7</sup> 安明宏：《顧太清及其唱和詩詞研究》（福建：漳州師範學院碩士論文，2012年），頁35-41。

<sup>8</sup> 愛新覺羅·奕繪，清高宗乾隆第五子榮純親王永琪(1741-1766)之孫、榮恪郡王綿億(1764-1815)之長子，字子章，號幻園居士、妙蓮居士、太素道人，博學多聞，愛好風雅。

<sup>9</sup> 李芳：〈閨門內外：顧太清交游圈的形成及其典型意義〉，《蘇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6年第2期，頁168-175。

<sup>10</sup> 鄧紅梅：《女性詞史》（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0年），頁462。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故交潘世恩（1770-1854）唱和之作，此中固然呈顯顧太清面對當世才俊仍絲毫不遜色的文才，然此種「代作」並非以顧太清本人之名義與男性文人展開交游酬唱，因此難以掘發顧太清作為女性創作主體與男性文人互動往來之意義。其二，顧太清與丈夫奕繪及兄長鄂少鋒（？-？）往來酬唱之作，夫妻與至親間的互動，其意義自然有別於家外的男性文人。<sup>11</sup>其三，顧太清與道士、修行人士等男性宗教人士，如張坤鶴（？-1840）、黃雲谷（？-？）的往來酬唱之作。羅秀美指出：「清代宗室多崇信道教，年高之掌教者因係方外人，雖內眷亦可觀見，並不避忌」<sup>12</sup>，顧太清與男性宗教人士的交游乃根基於「信仰」，性別之分界已然模糊，因此本文不列入討論。另外，隨著顧太清的繪畫造詣與文學聲譽漸次提高，出現許多慕名索題、囑題的題畫之作。<sup>13</sup>此類作品固然涉及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之交游酬唱，然詩詞內容多針對特定畫作主題開展，且因篇幅所限，本文第二節並未逐一剖析僅以題畫作為交游活動的男性文人，而在第三節進行綜合討論。根據以上定義，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之詩計九十三首、詞十七闋，詳見附錄「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詩詞總表」。

學界未見專論「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之研究。因此，本文期望能較完整地考察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情形，並詳細分析其詩詞贈答唱和。另外，再藉由比較同代才媛閨秀與男性文人的交游型態、詩詞酬唱與價值認同，掘發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之交游酬唱於女性文學史的意義。

## 二、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之交游酬唱

顧太清為滿洲鑲藍旗人，出身望族，本為西林覺羅氏，改姓顧，名春，字梅仙，號太清、雲槎外史，常自署為「西林春」、「西林太清春」、「太清春」。顧太清之祖父鄂昌（1691-1755）受文字獄牽連而家道中落，致使身為「罪臣之後」的顧太清於二十六歲時，只能冒名榮府侍衛顧文星之女，嫁予奕繪為側室。兩人歷經千辛萬苦方成就良緣，婚後居於太平湖府邸，恩愛逾常，夫妻倆經常聯騎並遊，遍訪京郊名勝，唱和之作超過百首。

兩人相伴十餘載，奕繪卻於道光十八年（1838）七月七日因病驟逝，葬於大南峪之寶頂，是年顧太清四十歲。奕繪之驟逝，令顧太清安逸閒適的日子遭逢大變，同年十月

<sup>11</sup> 張菊玲論析顧太清與奕繪一百一十三組唱和作品的題材與內容，又製作「太清、奕繪夫妻詩詞唱和目錄」供研究者查考，詳參張菊玲：《曠代才女顧太清》，頁37-88。另外，安明宏除了論析夫妻二人的詩詞酬唱，又針對張氏所列之目錄進行補遺與修正，詳參安明宏《顧太清及其唱和詩詞研究》，頁15-31。

<sup>12</sup> 羅秀美：〈志於「道」，游於「道」——顧太清的宗教生活與旅行〉，收入羅秀美：《形管文心——近代女性文學的賡續與新變》（臺北：學生書局，2021年），頁277-337。

<sup>13</sup> 張菊玲從顧太清的題畫詩詞中，探賾顧太清於繪畫藝術上的審美追求，又製作「太清題畫詩詞目錄」，根據其題畫詩詞之題材進行分類，詳參張菊玲：《曠代才女顧太清》，頁145-164。毛文芳則聚焦於「畫像題詠」的主題，文中第五節涉及顧太清題詠男性畫像的相關討論，詳參毛文芳：〈一個清代閨閣的視角——顧太清（1799-1877）畫像題詠析論〉，《文與哲》第8期（2006年），頁417-474。



二十八日，顧太清受讒被逐，<sup>14</sup>奉婆母之命，孤身帶著二子載釗、載初與二女叔文、以文移居府外，孤兒寡母處境艱苦，只能獨對丈夫的遺稿日夜流淚。然而，這也是顧太清踏出閨門的契機，漸以獨立之姿拓展滿、蒙、漢男性文人的交游圈。顧太清所交游往來的男性文人，多建立於奕繪的人脈基礎上，有些在奕繪生前已有往來，有些則在奕繪逝後方有交游、詩詞酬唱。以下即以「奕繪逝世」此一關鍵轉折，分為前、後期，並大致按照交游時間順序，依次論析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之交游酬唱。

### （一）奕繪逝世前（1835-1838）

#### 1、阮元

阮元（1764-1849），字伯元，號芸臺，江蘇儀徵人。乾隆時期進士，授翰林院編修，又累官湖廣、兩廣、雲貴總督，體仁閣大學士加太傅，因此顧太清稱其「芸臺相國」。阮元「博學淹通，早被知遇」、「主持風會數十年，海內學者奉為山斗焉」<sup>15</sup>，於乾嘉時期擁有非凡影響力。道光十五年（1835）四月，顧太清初識阮元五子阮福（1801-1875）之妻許延錦（？-？），兩人往來頻密，顧太清遂與阮家產生交集。另外，據《阮元年譜》，奕繪最晚於此年六月已與阮元、阮福有交游唱和。<sup>16</sup>基於與許延錦之往來，以及奕繪與阮氏父子的交誼，顧太清得以與阮元展開交游，然而，交游初期，多半是和奕繪一同與之唱和。

阮元曾任雲貴總督，家中收藏許多當地盛產的奇石，石上具有自然生成的紋理，似美麗的圖畫。<sup>17</sup>顧太清與奕繪於道光十五年（1835）八月後，共同創作了大量的題石畫詩，顧太清〈題春山霽雪石畫〉云：「碧山如畫自天成，陡澗春融雪後冰」（頁129）、〈題江光山色石畫〉云：「案頭飽看江山景，石畫分來相府多」（頁130），寫出觀賞石畫之妙趣，以及阮元府中收藏石畫之豐，是屬於上層文人的風雅。在此之後，顧太清又有詩記

<sup>14</sup> 顧太清「受讒被逐」的原因，學界眾說紛紜，莫衷一是。顧太清曾作〈七月七日先夫子棄世十月廿八奉堂上命攜釗初兩兒叔文以文兩女移居邸外無所棲遲賣以金鳳釵購得住宅一區賦詩以紀之〉一詩說明丈夫奕繪逝後，受讒被逐一事，詩云：「亡肉含冤誰代雪，牽蘿補屋自應該」（頁234），似有冤情。首先，當時紛傳顧太清與龔自珍（1792-1841）的曖昧情事，有學者指出，顧太清或因此蒙受不白之冤，被逐出府邸。晚清冒廣生（1873-1959）拈出此案，指證顧、龔相戀情事，曾樸（1872-1935）《孽海花》又多加渲染，形成「丁香花公案」。此案後經多位學者替顧太清辯護，認為兩人相戀之事為子虛烏有，然學界目前仍有不同的意見，詳參郭建鵬：〈「丁香花公案」源流考〉，《聊城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22年第4期，頁30-38。再者，顧太清後人、學者金啟棕則認為：「太清移居邸外事實真相皆因嫡庶不睦……側福晉王佳氏即奕繪生母，因太清出身罪人之後，本不同意入府。後奕繪使太清冒顧姓納為側室，久已不悅。又受邸中宵小浸潤之言，謂太清有奪嫡之意，因而嫌隙日深。奕繪逝世之七月七日，又恰為太清所出長子載釗生日，復以為不詳，故令太清携「所生」遷出別居。」參見〔清〕顧太清撰，金啟棕、金適校箋：《顧太清集校箋》（北京：中華書局，2012年），頁234-235。下引顧太清詩、詞原文皆依此書，為免冗贅，僅於引文後標示篇名與頁碼，不另作注。

<sup>15</sup> [清]趙爾巽等著，清史稿校註編纂小組編纂：《清史稿校註·列傳151》，冊12，卷371，頁9693。

<sup>16</sup> 奕繪《明善堂文集》中有〈題阮賜卿公子福萬松疊雲石畫次芸臺相公韻〉一詩，《阮元年譜》將其繫於道光十五年（1835）六月上旬。見王章濤編著：《阮元年譜》（合肥：黃山書社，2003年），頁894。

<sup>17</sup> 詳參張菊玲：《曠代才女顧太清》，頁64-65。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敘阮元過訪榮邸之事：

立春十日三番雪，踏雪忽傳長者來。別有洞天居士福，大觀山水相公才。碧雞金馬迎仙署，北斗南箕接上台。最好民安官事簡，木棉風暖百花開。（〈十一雪後芸臺相國過訪談雲南風景〉，頁 191）

此詩作於道光十七年（1837），阮元七十四歲，踏雪來訪，因此顧太清稱其為「長者」。阮元與顧太清、奕繪分享於雲南的所見所聞，有「碧雞金馬」的牌坊、與「北斗南箕」的星宿相迎，「木棉風暖百花開」更是一派舒心昇平的景象。此詩既是記事，同時也讚嘆阮元的治理之才。對於阮元的仰慕，在〈讀芸臺相國摯經室詩錄〉一詩中更是表露無遺：

深閨得誦令公詩，想見乾隆全盛時。為檄為霖真宰相，乃文乃武大宗師。（〈讀芸臺相國摯經室詩錄〉，頁 131）

阮元雖為名臣，又是顧太清的長輩，但兩人的往來相處卻漸趨自然，如同尋常文友般互動。除了過訪對方府邸、研讀文集，餽贈賞玩之物、邀請題作詩詞之雅事皆是日常。如〈謝選樓老人見贈自書梅花詩扇即次其韻〉一詩及〈醜奴兒〉一詞，先看〈謝選樓老人見贈自書梅花詩扇即次其韻〉：

老年作字見精神，滇省風光記特真。首出群芳開庶物，香生妙筆寫花身。冰姿早帶和羹味，玉骨先傳破臘春。我欲題詩愧前輩，清涼深感選樓人。（〈謝選樓老人見贈自書梅花詩扇即次其韻〉，頁 229）

根據《阮元年譜》：「五月，阮元書梅花詩扇贈顧太清，太清步其韻和之」<sup>18</sup>，此詩作於道光十八年（1838），因阮元曾藏書於「文選樓」，因此顧太清稱其為「選樓老人」。據詩作文意判斷，阮元應是書寫雲南賞梅之景，顧太清以「風光記特真」、「香生妙筆」讚嘆阮元將滇省風光與梅花於霜雪中獨自挺立盛放的「冰姿」、「玉骨」描寫得逼真傳神，使自己欲題詩卻感慚愧，詩作中流露接收餽贈的喜悅以及對文友的欣賞。再看另一闋交游詞作：

虛心直節裁為桶，野卉奇葩。排比杈枒，離合神光粲若霞。銅觚玉盞何須論，青綠交加。縷篆雕花，長短隨心不及他。（〈醜奴兒・花桶〉，頁 616）

此闋詞作於道光十八年（1838），詠阮元自製之「花桶」，顧太清特別於詞題說明：

花桶，製自阮芸臺相國，截老竹不拘長短，穴其半，以木節為底，節節貯水，皆可插花。或掛牆隅，或排比為屏。最佳者惟芍藥洋菊，五色絢爛，燦若明霞。特以小詞紀之。（〈醜奴兒・花桶〉，頁 616）

「花桶」出自阮元的巧思，是以老竹製成的插花器，可插入各色花卉，欲刻字雕花皆隨心所欲，或置於牆角，或排列成屏風的形狀，色彩斑斕，是賞心悅目的空間點綴。此闋

<sup>18</sup> 王章濤編著：《阮元年譜》（合肥：黃山書社，2003 年），頁 926。



詞主要記敘生活，贈送花桶除了顯示顧太清與阮元的交情，也可窺見文人生活中的雅趣。同時，詞作更跳脫閨怨相思的題材內容，讀來清新自然、靈動可愛。

道光十八年（1838）為兩人交游酬唱的高峰，其中最值得矚目的是〈金縷曲·芸臺相國以宋本趙氏《金石錄》囑題〉。阮元有收藏金石之好，曾著《山左金石志》、《兩浙金石志》等，該年四月十六日，奕繪與顧太清應阮元囑題，<sup>19</sup>分別為阮元收藏的宋刻本《金石錄》殘本題詩及題詞，後皆收入潘祖蔭《滂喜齋藏書記》中。顧太清之題詞如下：

日暮來青鳥。啟芸囊、紙光如研，香雲縹渺。易安夫妻皆好古，夏鼎商彝細考。聚絕世、人間奇寶。太息兵荒零落散，剩殘編幾卷當年藁。前人物，後人保。芸臺相國親搜校。押紅泥、重重小印，篇篇玉藻。南度君臣荒唐甚，誰寫亂離懷抱？抱遺憾、訛言顛倒。賴有先生為昭雪，算生年特記伊人老。千古案、平翻了。（自注：相傳易安改適張汝舟一事，芸臺相國與靜春居劉夫人辯之最詳。）（〈金縷曲·芸臺相國以宋本趙氏《金石錄》囑題〉，頁618）

顧太清的詞中敘及《金石錄》的背景，並肯定阮元搜集各版抄本，並對此宋本進行校正的工作。另外，阮元與其妾劉文如（1777-1847）也針對李清照「改嫁張汝舟」一事進行翻案。從詞作內容可知，顧太清身為女性，十分同情李清照的遭遇，《晚晴簃詩話》曾提及此詞，指出「仁和吳伯宛謂：『才媛不幸，大抵如斯，異代相憐，端在同病』」<sup>20</sup>。《滂喜齋藏書記》則附有顧太清詞後小記：「俚語呈芸臺老夫子、靜春居伯母同教正」<sup>21</sup>，顧太清似乎格外慎重，對阮元夫婦平翻此歷史公案別有崇敬、感佩之情。

顧太清與阮元最後一次有記錄的詩詞往來，是道光二十三年（1843）顧太清為阮元八十大壽所作之祝壽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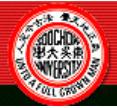
霞幟雲標。瑤池詔、丹壽銜出重霄。壽添百祿，遙見鶴舞飄飄。彩服班衣呈壽暉，芝田术圃獻靈苗。頌歌謠。紀功述德，名重三朝。娛老。放懷山水，擁商彝夏鼎，紫綬金貂。選樓別墅，清涼遠避塵囂。東風又傳春信，到嫩柳、新波廿四橋。韶光好，任老人行樂，扶杖逍遙。（〈瑤臺聚八仙·祝芸臺相國八十壽〉，頁694）

詞作上片主要是歌功頌德、恭賀祝壽之語，顧太清誇讚阮元是歷經乾、嘉、道三朝的名臣，到了晚年子孫滿堂，享「彩服班衣」之天倫樂。下片筆鋒一轉，從文友的角度出發，祝願阮元能「放懷山水」、「遠避塵囂」，不被俗務牽絆，把握美好的春光，逍遙行樂。綜言之，顧太清與阮元的交游不受限於性別與年齡，在日常互動、文學交游的歷程中折射出單純美好的情誼，在彼此的生命中相陪一段。

<sup>19</sup> 奕繪詩後有自注：「道光戊戌閏月望日丁亥，應芸臺相國命題。後學奕繪。」參見〔清〕潘祖蔭撰，柳向春、余彥焱等點校：《滂喜齋藏書記》（北京：中華書局，2020年），頁42。

<sup>20</sup> 〔清〕徐世昌著，傅卜棠編校：《晚晴簃詩話》（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年），卷188，頁1415。

<sup>21</sup> 〔清〕潘祖蔭撰，柳向春、余彥焱點校：《滂喜齋藏書記》，頁43。



## 2、許乃濟

許秋濤（？-？）是奕繪的啟蒙恩師，基於此，榮府與許氏有所往來，其中又與同族的錢塘許氏、德清許氏往來最頻密。<sup>22</sup>顧太清與德清許延仍（？-1857）、許延錦為閨中密友，與兩姊妹之母梁德繩（1771-1847）也有詩作唱和。而與顧太清時有詩詞唱和的許氏兄弟——許乃濟和許乃普，則屬錢塘許氏，許母認顧太清為義女，因此顧太清稱許乃濟為「三兄」、許乃普為「六兄」。顧太清與許乃普在奕繪逝世後，方有交游酬唱之記錄，以下先論許乃濟。

許乃濟（1777-1839），字叔舟、作舟，號青士，浙江錢塘人。嘉慶十四年（1809）進士，曾任山東道監察御史、廣東省道員、太常寺少卿等官，道光十六年（1836）曾上疏請求弛鴉片煙禁。<sup>23</sup>道光十七年（1837），顧太清與許乃濟有詩唱和：

窗對瑤臺開遠目，人傳壽斝祝延年。清涼世界神仙會，可許新詩紀一篇。古寺城南遠市闌，蒹葭野水對人閑。小樓三面欄杆裏，收拾斜陽一片山。（〈七月六日許青士三兄招游龍爪槐即次壁上韻以為壽〉，頁214）

此詩寫得清麗別緻，性質雖為祝壽，卻也透過詠景盡顯出遊雅趣，顧太清自注：「是日諸姊妹皆在座」（頁214），可想見一眾文友在遠離塵囂、青山綠水環繞之處，共舉酒杯賀壽、以詩贈答的情景，閒適中蘊含歡快的氣氛，宛如一場小型的文人雅集。

## （二）奕繪逝世後（1838-1866）

### 1、許乃普

奕繪於道光十八年（1838）七月驟逝，顧太清於同年十月受讒被逐，卻成為她拓展交游圈的契機。而在顧太清最初喪夫、寡居的日子裡，如兄如友的許乃普成為照臨其生命幽谷的一絲光亮。

許乃普（1787-1866），字季鴻，一字經崖，號漁生。嘉慶二十五年（1820）成一甲二名進士，授編修。道光三年（1823）、咸豐元年（1851）入直南書房，授內閣學士，曾任工部、刑部、吏部尚書等，加太子少保，謚文恪。<sup>24</sup>許乃普工書法，並著有《堪喜齋集》。奕繪逝世之年的歲暮，許乃普曾送上銀魚、螃蟹等物資，顧太清作詩致謝：「歲暮又新年，東風解凍天。門庭無客至，盤合感兄憐」（頁235）。值得注意的是，許乃普之繼室項覲章（？-1869），即與顧太清唱和頗多的「屏山姊」，兩人交情篤厚。顧太清喪夫隔年十月，項覲章曾餽贈糠一袋以飼豬，顧太清作詞申謝：「一袋糟糠情不淺，感君贈，養肥豚」（頁639），許乃普夫婦陪伴顧太清渡過家難，以物相贈，以詩相和，情誼更勝

<sup>22</sup> 參見安明宏：《顧太清及其唱和詩詞研究》，頁35-36。

<sup>23</sup> 參見齊思和整理：《黃爵滋奏疏許乃濟奏議合刊》（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頁1。

<sup>24</sup> 參見張璋：《顧太清·奕繪詩詞合集》，頁787；〔清〕趙爾巽等著，清史稿校註編纂小組編纂：《清史稿校註·列傳208》，冊13，卷428，頁10249-10250。

尋常文友。而顧太清與許乃普至道光二十五年(1845)仍有交游，上元適逢項緝章生日，顧太清過堪喜齋，許乃普以白牡丹囑題，顧太清詞云：「天上人間，月明燈夕，驀遇蕊宮仙子」(頁704)，以脫俗的仙娥作比喻，既寫花，也寫人，盡顯文友相聚之樂。同治五年(1866)，顧太清於許乃普亡故後作詩悼念：「聞兄仙逝淚沾巾」(頁361)，深深緬懷這位雪中送炭、相知相惜的友人。

## 2、愛新覺羅·載銓

愛新覺羅·載銓(1794-1854)，字筠鄰，別號筠鄰主人，滿洲正藍旗人。嘉慶二十一年(1816)封二等輔國將軍。道光三年(1823)，晉二等鎮國將軍、十五年(1835)，晉輔國公、十六年(1836)，襲定郡王，授御前大臣、工部尚書、步兵統領。咸豐三年(1853)，加親王銜。隔年逝世，諡號敏，故又稱「定敏親王」。<sup>25</sup>載銓是定親王奕紹之長子，而定親王奕紹為奕繪之從兄，因此，載銓為顧太清的侄子。然而，奕繪逝世後，兩人才有交游酬唱之記錄。值得注意的是，兩人往來期間正值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的高峰期，其中，載銓又是與顧太清詩詞唱和最為頻密者。

顧太清寡居期間，以難以想像的堅強意志抗衡所有不利因素，獨自撫養子女成長。正因身處如此絕境，反而促使顧太清走出閨閣，拓展自身交游圈，並在摯友的陪伴與幫助下，漸漸活出女性的主體性。定郡王載銓可謂顧太清後半生的貴人，道光二十年(1840)十一月，顧太清之婆母病故，相隔奕繪之逝兩年多，載銓本就敬慕顧太清的才華，又同情其遭遇、了解其所蒙之冤，故趁顧太清婆母離世之際，利用自己「宗人府宗令」的職務身分，向嫡長子載鈞府中施加壓力，為其洗刷遭婆母王佳氏逐出府外的冤屈，顧太清在〈金縷曲·上定郡王筠鄰主人〉一詞中表達自己無限的感激：

人世誠難料。歎英雄、未完夙志，天何草草。母子孤孀無人問，誰許王孫哀告。空搔首、難舒懷抱。可也九泉能念我，掩啼痕獨向風前悼。寫不盡，招魂稿。  
沈憂損性成顛倒。感清天、一聲霹靂，陰霾都掃。拯救生民稍援手，泛出慈航仙櫂。更無盡、神光普照。雖有覆盆終解釋，此生恩擬向來生報。聊獻上，陳情表。(〈金縷曲·上定郡王筠鄰主人〉，頁659-660)

此闋詞作於道光二十年(1840)。詞作一開頭以「人世誠難料」總括這些年飽嘗生命無常的辛酸，並哀嘆丈夫夙志未竟，卻英年早逝。「母子孤孀無人問，誰許王孫哀告」、「空搔首、難舒懷抱」則可見處境之淒慘，有冤不可訴，有愁不得發，只能擦乾淚痕，以詩詞悼念亡夫。下片筆鋒一轉，「感清天、一聲霹靂，陰霾都掃」寫載銓替己申冤，晦暗的日子終見光明，「一聲霹靂」寫出破空穿雲、一掃陰霾的欣慰。事實上，載銓的年歲稍長於顧太清，但論輩分，載銓為奕繪之族侄，顧太清可算是載銓之嬸母，觀察此闋詞之詞序用「上」字，詞的結尾又以「表」這樣「下對上」的文章格式作為比擬，可見顧太清對

<sup>25</sup> 參見〔清〕顧太清、奕繪著，張璋編校：《顧太清·奕繪詩詞合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頁785。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恩人謙抑、崇敬的姿態。

自此之後，顧太清與載銓的唱和不斷，顧太清沉冤得雪的隔年（道光二十一年），是兩人詩詞來往最頻繁的一年。〈滿庭芳·雨中過含芳園謁筠鄰主人〉是顧太清過訪拜謁，記下的一闋遊園之作：

步入名園，豁然開眼，茂林修竹怡人。一湖春水，烟樹渺芳津。恰值絲絲疏雨，板橋外、山勢嶙峋。通幽徑、回廊曲折，環帶草如茵。錦堂人住處，簾風硯水，几案無塵。更多少琴書，繞座相親。咳唾成珠成玉，為善樂、恬澹精神。汪洋論、順時知命，德也本乎仁。（〈滿庭芳·雨中過含芳園謁筠鄰主人〉，頁 663-664）

「含芳園」為定王府之花園名，詞人以「步入名園，豁然開眼」來引導讀者進入情境，隨著視點的游移變換，茂林修竹、蕩漾的春水、迷濛的煙樹、嶙峋的假山、曲折的迴廊、如茵的草坪……一幅王府園林之圖景愜意地舒展開，令人流連。下片之「錦堂」寫到室內的書齋，光潔雅致，且詩書樂器頗豐，強化了載銓善鼓琴、好詩詞的形象，「咳唾成珠成玉」則讚嘆載銓的文采。詞末則論及載銓的人格，「為善樂、恬澹精神」指出其不慕功利，以助人為樂，除了感激載銓的恩德，顧太清也是自勉淡泊心志。

另外，兩人同年還有兩闋和韻之作，分別是〈滿庭芳·次筠鄰主人咏牡丹原韻〉、〈滿庭芳·次筠鄰主人詠絮原韻〉，兩闋詞的基調雖不同，但皆可見顧太清與載銓的交情漸深，非一般來往應酬之作。先看〈滿庭芳·次筠鄰主人咏牡丹原韻〉：

剪到穠香，清和天氣，映空霧雨輕勻。者般態度，誰敢鬥鮮新。國色天香富貴，瑤池種、迥出凡塵。雕闌護，姚黃魏紫，深淺總宜人。更誰相問訊，納窗掩日，苔徑留春。飄簾旌風軟，花影清真。不管楊花榆莢，肅端莊、一段精神。凝妝處、玉壺親貯，詞客醉芳茵。（〈滿庭芳·次筠鄰主人咏牡丹原韻〉，頁 671）

顧太清讚揚牡丹為花中魁首，雖不乏「國色天香」、「富貴」等對於牡丹的既定形塑，然而「瑤池種、迥出凡塵」、「雕欄護，姚黃魏紫」寫出所詠牡丹品種的高雅脫俗、雍容華貴，自非「楊花榆莢」可比。末句描寫兩人賞花、詠花的場景，主人載銓親自貯酒與顧太清敘宴飲之歡，彼此沉醉於名花、佳釀的美好情韻中，字裡行間流瀉文友相聚的雅趣。再看〈滿庭芳·次筠鄰主人詠絮原韻〉：

倦繡停鍼，攤書小臥，流鶯恰恰殷勤。東風簾幕，春老錢花魂。最是韶光難繫，渺茫茫、來去無痕。無端底，風前弱絮，也會自紛紛。顛狂飛不定，惱人情緒，暗度朝昏。惹秋千紅索，風月柴門。零亂沾茵落溷，無憑準、勾起愁根。天涯路，千團晴雪，飄舞過鄰園。（〈滿庭芳·次筠鄰主人詠絮原韻〉，頁 672）

此闋唱和之作，寫暮春之景，抒情成分較濃。顧太清眼見花木凋敗，柳絮散飛，不禁生發「最是韶光難繫，渺茫茫、來去無痕」之嘆，惋惜時光飛逝、生命無常，情景交融，



意味深沉。下片寫柳絮的「顛狂不定」，柳絮不分晝夜、無所棲遲的飄飛，不禁勾起愁怨，身世之傷與家難之痛鬱結於心，卻只能獨對茫茫天涯路。由此闋詞可看出，顧太清借詠絮，向文友、也是知已的載銓傾吐憂思、哀訴心事，並非單純的傷春之作。

道光二十一至二十二年（1841-1842）是顧太清與載銓往來唱和的頂峰，兩人的互動也漸趨自然，社交應酬的成分變淡，交游活動也逐漸多元。載銓有收藏之癖，如文集、古書畫、古琴，更喜歡訂燒瓷器、紫砂器。「行有恒堂」是載銓於定府的堂號，後世流傳刻有「行有恒堂」或「行有恒堂主人」的器物頗多，經專家考證，有「宮廷御用之風」<sup>26</sup>，工藝水平極高。而載銓曾將毛筆、茶具，連同一闋詞贈予顧太清，顧太清以詩酬謝之：

歸來燈下展瑤篇，旖旎新詞觸眼鮮。彤管窗前開畫本，磁甌花底泛茶煙。東風惹恨吹紅雨，青鳥銜書降碧天。落盡海棠春去也，綠楊庭院草芊芊。（〈筠鄰主人見惠彤管茶甌並惜餘春慢詞一闋是日予他出歸來以此致謝〉，頁 278）

此詩作於道光二十一年（1841），雖面臨春去，詩作的基調卻不陷溺於傷春傷逝的悲慨，反而隱隱湧動著生機，應是欣喜友人的餽贈。「彤管窗前開畫本，磁甌花底泛茶煙」一句盡顯日常的佳趣，可想見顧太清於窗前展開畫本，配上一盞好茶，執毛筆作畫的閒適情景。載銓贈送「彤管」可視為對顧太清文才、畫才的讚賞與鼓勵，「茶甌」則應是載銓平素寶愛的收藏，餽贈之物展現友好、傾慕之情。

道光二十二年（1842），載銓又有詩贈顧太清，顧太清作〈筠鄰主人見贈野菊翠蝴蝶兩種詩以致謝〉一詩致謝，詩句云：「更朝蝴蝶浮輕翠，點綴幽窗處士家」（頁 301），與載銓共勉澹泊名利的高潔心志。同年，載銓臨池垂釣並賦詩，顧太清作和韻詩〈次筠鄰主人臨池即事韻〉云：「寄語臨池垂釣者，詩情酒興不須闌」（頁 300），展現文友間的雅趣。道光二十九至三十年間（1849-1850），時隔七年，載銓請顧太清於摺扇上作畫，並作四絕句贈之，顧太清作〈筠鄰主人以四摺扇囑畫海棠先題四絕句來即次原韻〉一詩唱和，顧太清酷愛海棠，詩詞與畫作中時常可見海棠的蹤影，詩句云：「年來不弄丹青筆，特寫嫣然雨後姿」（頁 342），表示自己已有段時間沒作畫，此次應摯友之邀大展身手，描摹海棠雨後美好嬌媚的身姿，流露欣喜之情。從以上詩作的互動可發現，兩人已非普通應酬的文友，而是彼此了解、相互欣賞的知己，互訴日常點滴，徜徉於生活之喜樂中。

咸豐四年（1854），顧太清作〈金縷曲·題《行有恒堂詞集》〉為載銓的詞集題詠。據筆者考察，載銓有《行有恒堂初集》詩集二卷傳世，所附的詞集已不可見，關於載銓的詞，目前唯餘《全清詞鈔》收錄的長調〈霜葉飛·蘆溝曉望〉和小令〈畫堂春·春暮〉兩闋。顧太清對載銓之詞極盡褒賞，稱「鏤月裁雲手」、「應不數、豪蘇膩柳」、「筆生花、篇篇珠玉，錦心繡口」，其中應有所溢美，但足見其對摯友的惺惺相惜。詞末又云：「豈止新詞驚人眼，行有恒事事存心厚」（頁 734），讚賞載銓仁厚的人格，顯示顧太清對當年昭雪之恩，始終念念不忘。同年九月十五日，載銓辭世，顧太清痛心不已，作〈哭定

<sup>26</sup> 參見鄭宏：〈「行有恒堂」款器物生產年代考〉，《故宮博物院院刊》2008年第4期，頁 73。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郡王筠鄰主人〉一詩哀悼之，感嘆「人生貴知己，況復受恩多」（頁 345）。載銓使顧太清跌撞的後半生擁有依靠的港灣，無論是助其維護聲譽，或日常、文學的交流，兩人以詩詞唱和共譜出一曲異性友誼的頌歌。

## 3、石元珪

石元珪（1806-？），字介孫，江西瀘谿人，為明代大理丞石文器（?-?）九世孫。據《瀘谿縣志》，石元珪於道光十七年（1837）獲廩生資格，並留京教習。道光二十四年（1844）成進士，授戶部主政，轉刑曹，後因株累，抄產下獄，死於獄中。<sup>27</sup>顧太清於道光二十年（1840）重陽前二日與載釗、載初兩子與石元珪至京城天寧寺賞菊，並有重陽登高之約，顧太清作三首七律與之唱和，其中第三首尤值得注意：

佳章示我粲虹霓，欲和霜毫信手提。敢謂工詩慚草率，豈能格物愧無稽。黃花亦可隨時放，白酒何妨到處攜。侍座更須遣兒輩，登高直過玉峰西。（〈重陽前二日釗初兩兒同石介孫先生元珪過天寧寺訪菊且有九日登高之約用次原韻〉，頁 266）

此次訪菊適逢秋雨連綿，花期有所延誤，卻不影響出遊唱和的雅興。顧太清稱賞石元珪所作之詩，因此也忍不住與之唱和，卻又言：「敢謂工詩慚草率，豈能格物愧無稽」，對自己的文才極盡自謙，似有意收斂鋒芒。後四句則期盼再與其賞菊、暢飲，並有再次攜兒登高之約，整首詩明快清麗，朗現日常的妙趣。此年後，顧太清又有〈十月望日釗初兩兒陪介孫先生少峰兄厚庵婿西郊騎射因過天寧寺看花次仲兄韻〉一詩，此次二子陪伴石元珪，以及顧太清的兄長、六女叔文之夫於西郊騎射，又至天寧寺賞花，顧太清因而與兄長唱和。由於文獻闕如，石元珪與顧太清結識之因難以論斷。然而，兩人交游的時間正值石元珪留京任八旗教習之時，且兩次交游皆有二子相伴，詩中又有「侍座更須遣兒輩」一語，由此推論，石元珪可能是二子之師，後又與顧太清結為共同出遊唱和的文友。

## 4、王壽同

王壽同（?-1852），江蘇高郵人，祖父王念孫、父親王引之皆為清代著名學者，擅聲韻訓詁之學，家學淵源深厚。道光二十四年（1844）進士，遷御史，出為貴州黎平知府，擢湖北漢黃德道，後於平定太平天國之亂中身亡，追諡忠介。<sup>28</sup>因奕繪曾與王引之合著《康熙字典考證》，兩家交誼深厚，顧太清得以結識王壽同。道光二十一年（1841），王壽同寄詞表達對顧太清文才的讚譽，顧太清作詞謝贈：

今古原如此。嘆浮生、飛花飄絮，隨風已矣。落溷沾茵無定相，最是孤臣孽

<sup>27</sup> [清]楊松兆、孫毓秀修，彭鐘華等纂：《瀘谿縣志》（同治九年刻本），卷 9，頁 23 上-頁 23 下。

<sup>28</sup> 參見[清]趙爾巽等著，清史稿校註編纂小組編纂：《清史稿校註·列傳 182》，冊 12，卷 402，頁 9964。

子。經患難、何曾容易。況是女身兼薄命，愧樗材枉受虛名被。思量起，空揮涕。  
古人才調誠難比。借冰絲、孤鸞一操，安排宮徵。先世文章難繼緒，  
不過扶持培置。且免個、鶼衣粟米。教子傳家惟以孝，了今生女嫁男婚耳。承  
過譽，感無已。（〈金縷曲·王子蘭公子壽同寄詞見譽，譜此致謝，用次來韻〉，  
頁 662）

王壽同的原詞已不可見，但從顧太清的酬謝詞中可知，王壽同對顧太清的生平遭遇與家世應有所了解，顧太清藉以抒發自己「罪臣之後」的身世漂泊之感，以及丈夫奕繪去世後坎坷的命運。值得注意的是，王壽同應在譽詞中稱頌顧太清之作具「古人才調」，並能繼承「先世文章」，稱賞其優良的家學傳統，顧太清對此極盡自謙，以傳統女性「教子傳家」的責任回應，似乎不願因文名而起事端。此闋詞的應酬成分較高，然而，換個角度思考，王壽同的譽詞顯示風氣所至，當時某些男性文人對「女子文才」已不具偏見，甚至大力揄揚，不失為才女從事文學創作的一劑強心針。

## 5、知微

知微，生平不詳，據金啟棕考證，「係奕繪家親屬。曾隨奕繪學篆書」<sup>29</sup>。道光二十一年（1841）曾過訪顧太清寡居之磚塔胡同，與其細論篆法，顧太清作四首七絕記之，詩中讚其無愧於奕繪的教導，技藝精湛。而兩人的互動更值得注意：

昨夜東風尚嫩寒，小園花事漸闌珊。敲詩問字消長晝，也算今生一日閑。

濁酒難澆磊塊多，且將文字作消磨。屏除一切人間事，賺得花前笑語和。（〈三月光陰五更風雨多病人殊覺無聊恰值知微弟過訪細論篆法可謂良有宜也〉，頁 275）

病中百無聊賴的陰雨天，恰逢知微來訪解悶。顧太清不但與其細論篆法，更與其推敲詩句、切磋學問，以文字消磨長晝。此時距奕繪之逝將滿三年，或許即是兩人心中磊塊難澆之因，不過，有知己文友作伴，似乎也能「屏除一切人間事」，闌珊花事、難澆磊塊都無須在意，在論字談笑間忘卻世俗的煩惱。

## 三、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之意義

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乃奠基於奕繪的交游基礎上，顧太清後人金適指出：「按清代王府規矩，內眷除特別至近的親友以外，不可能隨便接見外人，更不能接見奕繪的僚屬」<sup>30</sup>。顧太清的交游固然具有某種侷限性，所顯的是清代貴族名媛的交游網絡；

<sup>29</sup> [清]顧太清撰，金啟棕、金適校箋：《顧太清集校箋》，頁 276。

<sup>30</sup> 金適：〈顧太清研究中的誤區〉，收入[清]顧太清撰，金啟棕、金適校箋：《顧太清集校箋》，頁 830。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然正因其有別於尋常女性的身分，加之個人性情、生平經歷與時代風氣的轉變等助因，得以開展出清代女性與男性交游型態的新風貌，漸漸朗現女性在文學世界中的自我認同與主體性。

### （一）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型態

綜觀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歷程，道光十八年（1838）是重要的分水嶺，該年奕繪逝世、顧太清奉婆母之命移出邸外寡居。在此之前，顧太清往來的男性文人為阮元、許乃濟，兩人皆與奕繪關係緊密。同時，也兼及兩人的親屬、同族，如阮元三子阮祜（？-？）、許延初之夫孫承勳（?-1839）、許延初之子孫松岑（?-?），交游卻僅限於為畫作題詩、題詞，而無詩詞唱和。另外，奕繪與睿親王淳穎（?-1799）的二子禧恩（1784-1852）、六子裕恩（?-1846）交情甚篤，多有詩詞唱和，顧太清與他們的交游活動也皆為題畫，卻多半是和奕繪與之唱和。<sup>31</sup>奕繪逝後，顧太清遭逐出府，往來的男性仍奠基於奕繪的人脈關係之上，然此時其交游的自主性漸被凸顯。奕繪逝世之初，許乃普、項緝章夫婦曾於歲暮孤兒寡母無人聞問之時，給予物質資助，此後又不時招攬顧太清至堪喜齋賞花、題畫，與眾文友同樂。道光十九年（1839）秋，顧太清與沈善寶、項緝章、許延初等閨中摯友組結「秋紅吟社」，邀集滿漢才媛共同吟詠唱和、相約出遊，成為女性文學史的另一亮點。許乃普與詩社眾姐妹無疑是顧太清走出喪夫家難的文友知己，顧太清自此漸漸拓寬其交游網絡。道光二十年至二十一年（1840-1841），是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的高峰，首先，顧太清此段期間與宗室子弟往來頻密，除了助其洗刷冤屈的載銓外，更為奕湘（1796-1881）、慶廉（?-?）、祥林（?-?）等人題畫、作畫。顧太清能夠結識這些宗室子弟，雖應是奕繪側室身分的緣故，但他們並非奕繪詩詞集中曾經來往的對象，如奕湘為顧太清叔伯堂姐之夫，<sup>32</sup>祥林則是詩社閨友棟阿修篁（?-?）之夫，「向太清索題，不僅出於私誼，亦表示太清文學的名聲，在當時受到不小的矚目」<sup>33</sup>。再者，不僅滿族文人，顧太清更與漢、蒙文人有所往來，如漢族才俊石元珪、王壽同，或與之同遊共飲，或與之詩詞唱和。奕繪嫡室妙華夫人長女孟文，嫁予蒙古親王車登巴咱爾（1817-1852），也二度以團扇畫向顧太清索題，更可窺見顧太清文名、畫才流傳之廣。

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歷程映現其逐漸跨越閨門的自主性，而就其交游型態而言，更有值得關注之處。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打破了年齡、族群的隔閡，結為關係

<sup>31</sup> 顧太清與禧恩的交游詩有〈題乘風破浪圖〉、奕繪則有〈題仲蕃乘風破浪圖〉；與裕恩的交游詩有〈次容齋先生畫牡丹菊花原韻〉、奕繪則有〈次容齋上元齋中牡丹殘菊同貯一瓶繪圖題詩韻〉。奕繪的詩作分別見〔清〕顧太清、奕繪著，張璋編校：《顧太清·奕繪詩詞合集》，頁539、540。

<sup>32</sup> 劉素芬據《玉牒》考證，奉恩鎮國恪慎公奕湘，嫡妻為西林覺羅氏，是鄂爾泰族人鄂普之女，見劉素芬：〈文化與生活——顧太清及其家庭生活〉，《新史學》第7卷第1期（1996年），頁38-39。

<sup>33</sup> 毛文芳以顧太清為祥林與許乃普所作的題畫詞為例，指出這是一場由像主、畫家、觀者共構的文化活動，表徵理想化的文學性格，詳參毛文芳：〈一個清代閨閣的視角——顧太清（1799-1877）畫像題詠析論〉，頁441-443。



較為平等的「文友」，這應與時代風氣的轉變、文人的獎掖提倡密切相關。如梁乙真《清代婦女文學史》所言：

乾嘉之際，其清代婦女文學之極盛期乎？斯時也，袁簡齋既高標女教，招收弟子，其他有力之人，如畢秋帆杭董浦郭頻伽阮芸臺……等，亦復獎掖倡導，不遺餘力；而婦女文學，遂躋「黃金時代」。蓋亦世運升降，愈演愈進，固潮流之所趨，亦自然之勢也。<sup>34</sup>

顧太清婚後因奕繪所結識的男性文人，多為高官重臣、當世才俊，他們極力標舉女性文才，使「內言不出」、「才多敗德」的觀念漸有鬆動。最值得注意者當屬阮元，其母是一位通書史、且能作詩的才女，阮元自言：「不孝八、九歲即能作詩，非塾師教也」<sup>35</sup>，由於母親悉心傳授詩法，方奠定其文學功底。童年的經歷也影響阮元對女兒阮安（?-?）的教育：「幼明敏，未嘗習鍼黹，師錢塘嚴厚民讀書，師奉新劉蒙谷學畫，其詩受教於父母者為多，頗能析理摹景」<sup>36</sup>，阮元不讓女兒習女工，反而側重詩、書、畫的文化陶冶，後形成阮家「三代才女」的女性文學盛景。<sup>37</sup>顧太清身邊開明的男性文友，相對於默許式的支持，而主動餽贈賞玩之物、招遊共飲、囑詠索題或寄詞見譽，與之詩詞唱和，毫不掩飾地表達對顧太清文才的欣賞，以文相知相伴。這不僅是滿漢蒙文學與文化的交流，更逐漸消弭了傳統男／女、內／外的互動規限。

清代的「閨秀文學」因家族、文人士子的支持，被推上女性文學的正統位置。值得注意的是，乾、嘉、道之際，「男性文人招收女弟子」的風氣也不斷擴散，改變了男性文人與女性的互動模式。清初詩人毛奇齡（1623-1716）收女弟子徐昭華（1662-1722），是女弟子的先驅，而影響最大者當屬袁枚（1716-1797）與陳文述（1771-1843），<sup>38</sup>梁乙真指出：「有清一代，提倡婦女文學最力者，有二人焉，袁隨園倡於前，陳碧城繼於後」<sup>39</sup>。男師長們與女弟子們講論詩藝、聯吟唱和，並為其詩集刊刻作序，形塑女性文學發展的新氣象。才媛閨秀們以男性師長為核心，共同題詠唱和，得以合法地、有限度地溢出家庭空間規範的秩序之外。再者，藉由師長的揄揚，能夠擴大自己的交游圈，從而建立更龐大的士人、才女文學群體網絡，並由師長協助出版、傳播自己的文集，滿足自己對才名的渴望與焦慮。如早寡的駱綺蘭（1756-?）主動拜會男師長，師從袁枚、王文治（1730-1802）、王昶（1725-1806），其《聽秋軒詩集》獲師長們作序，名氣漸增。駱綺蘭極有交

<sup>34</sup> 梁乙真：《清代婦女文學史》，頁146。

<sup>35</sup> [清]阮元：〈誥封光祿大夫戶部左侍郎顯考湘圃府君顯妣一品夫人林夫人行狀〉，[清]阮元撰，鄧經元點校：《掣經室集》（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頁374。

<sup>36</sup> [清]阮元：〈女壻張熙女安合葬墓碣〉，[清]阮元撰，鄧經元點校：《掣經室集》，頁533。

<sup>37</sup> 關於阮氏三代才女群體的書寫，詳參謝和芬：〈同歡與清詠：論清代儀徵阮氏才女群體及其書寫〉，《中極學刊》第10期（2016年），頁145-190。

<sup>38</sup> 關於袁枚領導的「隨園女弟子」及陳文述領導的「碧城仙館女弟子」，詳參王英志：〈隨園女弟子考評〉，收入張宏生編：《明清文學與性別傳統》（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頁694-696；鍾慧玲：〈陳文述與碧城仙館女弟子的活動〉，《東海中文學報》第13期（2001年），頁151-182。

<sup>39</sup> 梁乙真：《清代婦女文學史》，頁165。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際手腕，袁枚稱其為「世妹」，兩人唱和、書信往來頻密，袁枚曾感嘆：「前過鎮江，蒙世妹殷勤款待，雖親生女兒不能如斯之真摯也」<sup>40</sup>。據傳駱綺蘭的先祖為初唐四傑的駱賓王，故又以「女賓王」的稱號活躍於文人士子的交游圈，善於運用贈詩、贈畫、題詠等方式揄揚才名。另外，《聽秋軒贈言》中收錄了大量男性文人與駱綺蘭的酬唱之作，無疑是駱綺蘭拜師後所得的文化資本、人脈資源。<sup>41</sup>

陳文述領導「碧城仙館女弟子群」，在當時頗有名氣。陳文述仰慕顧太清的文才已久，甚至託自己的女弟子、同時也是顧太清的閨中密友許延初送去畫卷墨寶，但顧太清素來鄙其為人，故「避而不受」。不料，顧太清偶然發現陳文述寄許延初的信中，竟偽作詩一首，並署名「西林太清」，又自和原韻一首。顧太清因此作詩公開回擊陳文述，並在詩題中表示「此事殊屬荒唐，尤覺可笑」：

含沙小技太玲瓏，野鷺安知澡雪鴻。綺語永沉黑闇獄，庸夫空望上清宮。碧城行列羞添我，人海從來鄙此公。任爾亂言成一笑，浮雲不礙日光紅。（〈錢塘陳叟字雲伯者以仙者自居著有碧城仙館詞鈔中多綺語更有碧城女弟子十餘人代為吹噓去秋曾託雲林以蓮花箋一卷墨二錠見贈予因鄙其為人避而不受今見彼寄雲林信中有西林太清題其春明新詠一律並自和原韻一律此事殊屬荒唐尤覺可笑不知彼太清此太清是一是二遂用其韻以記其事〉，頁 257）

全詩可見對陳文述行事為人之不齒，顧太清深鄙其詞作中不莊重的「綺語」，表明不屑列於碧城女弟子群中。事實上，陳文述與顧太清有多重關係連結，除了女弟子許延初、吳藻是顧太清文友，許延初的表姊汪端（1793-1839）更是陳文述之子婦，亦與顧太清有所往來，皆對陳文述極為崇敬仰慕，文友阮元更對陳文述有提攜之恩。顧太清不顧忌陳文述身為長輩、文壇風雲人物，更不顧忌好友與其交誼，針對「偽作」一事公開嚴正駁斥、厲聲批判，可見其強烈的文學主體意識，選擇捍衛自己的才名，不願奉承討好，成為男性文人的附屬品。詩題「著有碧城仙館詞鈔，中多綺語，更有碧城女弟子十餘人代為吹噓」直露地點出女弟子對男師長的溢美，顧太清顯然對此深不以為然。鍾慧玲提及婦女文學的興盛固然有賴男性文人的推波助瀾，然而「文人兼容婦人之言往往是基於同情弱質的心理，或藉以結交宦門」<sup>42</sup>。胡曉真更指出年長男性文人與幼弱才女之間的贊助關係（patronage relationship），如錢謙益與柳如是、袁枚與隨園女弟子，胡氏認為無論雙方如何美化這種贊助關係，此中永遠帶有性幻想的暗示。<sup>43</sup>不同文人或許情況有別，但不能忽略的是，當時男性文人與才媛閨秀以「師徒關係」為名的交游、唱和，確實雜糅幾分「性」與「權力」的因素。

<sup>40</sup> [清]袁枚撰，王英志編纂校點：《袁枚閨秀詩話》，收入王英志主編：《清代閨秀詩話叢刊》，頁165。

<sup>41</sup> 參見趙厚均：〈乾嘉閨秀的才名意識與文化轉型：以駱綺蘭為中心〉，《中正漢學研究》第32期（2018年），頁146-153。

<sup>42</sup> 鍾慧玲著：《清代女詩人研究》（臺北：里仁書局，2000年），頁90。

<sup>43</sup> 參見胡曉真：《才女徹夜未眠：近代中國女性敘事文學的興起》（臺北：麥田出版社，2003年），頁251-252。

相較之下，顧太清不倚恃任何關係型態，與男性文人結為「文友」，彼此詩詞唱和、相約出遊、飲酒作畫、賞玩奇物、過訪宅邸，共尋生活的雅趣，拓展更為平等舒適的關係。即便在奕繪逝後，顧太清開始積極經營交游圈，卻始終保有其交游原則，朗現女性交游的自主。李芳指出：

離開了王府巨族的約束，自立門戶，文學創作上，她反而得以以獨立個體的姿態和外界尤其是文人學士們往來。此類作品尤能體現太清面對閨門之外的廣闊世界時，處理各類事件的方式和態度。<sup>44</sup>

顧太清跨越閨門之外，以文會友，同時也展現其交游時應對自如的姿態。如助其洗刷冤屈的載銓，顧太清與其互動關係由「陌生謙抑」至「文學知己」。而據劉素芬考證，顧太清與其交游的期間，載銓任宗人府宗令，參與了應封宗室考試事務，適逢顧太清之子載釗封授爵職之時，因此可推知結好載銓「兼寓有鋪平其子仕途的深意，具見其作為寡母之用心良苦」<sup>45</sup>。另外，漢族才俊石元珪、王壽同皆毫不掩飾地表達對顧太清文才的肯定，然而，或因為客套應酬，或因為對文名鶴起的不安，顧太清皆表現得極為自謙，表現其守禮的一面。顧太清既以真性情結交男性文友，又不忘其為人母的身份，收斂鋒芒。然在遭逢如陳文述的偽詩事件時，也不選擇隱忍，勇於表達自己的立場，呈顯靈活得體、不卑不亢的交游策略。

顧太清跨越了族群和年齡的界限，以自身文才、性情、嗜好與男性文人結為「文友」，他們在顧太清陷於危難時義氣相挺，更在興致所生時與其詩詞酬唱，一朵朵友誼之花燦放之時，女性於文學世界之主體性也悄悄萌芽。

## （二）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中展現的「女性認同」

文人名士的獎掖確實推進了婦女文學的發展，他們不遺餘力地提攜與支持，使女性能夠建立自身的文學版圖，在一定程度上映現進步的時代意義。然而，男性依舊掌控話語權，主導著文學審美與風氣。循此脈絡，女性能否在與男性文人的互動中「認可女性自身」，成為清代才媛閨秀能否真正建立文學主體性的關鍵。

首先，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酬唱中具有顯著的「日常化」傾向，<sup>46</sup>這種傾向有別於唐宋以降「女性詩詞經典傳統大多重複傳遞閨情閨怨，將文本主體塑造為傷春悲秋、嬌慵疏懶的形象」<sup>47</sup>。傷春悲秋的意緒本非生活常態，詩詞中千人一面式的怨婦形象恐

<sup>44</sup> 李 芳：〈閨門內外：顧太清交游圈的形成及其典型意義〉，頁 172。

<sup>45</sup> 參見劉素芬：〈文化與生活——顧太清及其家庭生活〉，頁 59-60。

<sup>46</sup> 近來學界對「清代閨秀詩詞日常化」的現象有所關注，指出清代才女於詩詞中記錄生活瑣事的趨勢，才女們從平淡的日常經驗中掘發生活的詩意與文學的靈感，重視真切且細微的生活感受。詳參張宏生：〈日常化與女性詞境的拓展——從高景芳說到清代女性詞的空間〉、劉陽河：〈身分、主體與合理性：清代閨秀家務詩詞的日常化書寫〉，皆收入張宏生、卓清芬主編：《空間與視野——明清文學與性別研究的新進境（上）》（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sup>47</sup> 劉陽河：〈身分、主體與合理性：清代閨秀家務詩詞的日常化書寫〉，收入張宏生、卓清芬主編：《空間與視野——明清文學與性別研究的新進境（上）》，頁 389。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淪為擬仿，尤其對於生活富足優渥的閨秀而言，安逸、平淡、瑣碎的生活境況或許才是日常。顧太清用心凝睇、感受生活，自平淡的日常經驗中汲取題材，於書寫中透顯女性個殊的經驗與性格，其詩詞中不厭其煩的自注，正是「為人間留取真眉目」（頁 558）。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詩詞唱和，除了某些針對特定事件，如感激載銓洗刷冤屈的謝贈之作，許多作品都具備這種「日常化」的書寫傾向，文中未必具有深刻的意涵與濃烈的情感表述，卻呈顯女性與男性互動的生命經驗。除了詩詞唱和，過訪宅邸、品題書畫、賞花共飲、相約出遊皆是反覆出現的活動，見於顧太清與阮元、許乃濟、許乃普、載銓、石元珪、知微等人的交游歷程中——與文友相伴，似乎就能「屏除一切人間事」（頁 275）。而某些作品歌詠的靈感，更出自男性文友餽贈之物，如〈醜奴兒・花桶〉一詞，顧太清題詠阮元自製之「花桶」，於詞題詳盡記敘花桶的製作方式、陳設位置與視覺感受，詞中毫無情感的發抒，純寫「花桶」製作之妙趣橫生，透顯生活之美。又如〈筠鄰主人見惠彤管茶甌並惜餘春慢詞一闋是日予他出歸來以此致謝〉題詠載銓贈送的毛筆與茶具，值得注意的是，詩末「落盡海棠春去也，綠楊庭院草芊芊」（頁 278）雖寫到花落、春去，卻並未流露傷春的情緒，反而歌詠庭中柳樹草木茂盛之景，並無意追步過往哀怨易感的女性文學傳統，而欣喜於友人的饋贈。

顧太清跳脫唐宋女性書寫的悲怨易感，將注意力集中於描寫自身生活，透顯女性個殊的經驗與性格。<sup>48</sup>這種日常化的傾向出現在與男性文人間的詩詞唱和中，更具特殊意義，孫康宜曾談到明清女詩人「士大夫化」、「文人化」的現象：

當男性文人廣泛地發展女性化趣味時，明清女詩人紛紛表現出一種「士大夫化」或「文人化」的傾向，那是一種生活藝術化的表現及對俗世的超越：例如吟詩填詞、琴棋書畫、談禪說道、品茶養花、遊山玩水等生活情趣的培養……等同創造一種風格上的「男女雙性」。<sup>49</sup>

顧太清與男性文人唱和詩詞同樣具有「士大夫化」或「文人化」的傾向，吟詩填詞、琴棋書畫、品茶養花等活動確實皆是顧太清與男性文友的交游內容。然而，這應源自於顧太清高貴的身分、顯赫的交游圈自然形塑的生活狀態，是顧太清書寫自己身為女性的日常經驗，蘊含女性對自身的認同，與男性文友互動，而非有意識地一味追摹男性文化。因此，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唱和詩詞是由「生活藝術化」進一步走向「藝術生活化」。如同鄧紅梅《女性詞史》所言：

她是一個失去了性別顧忌的自然女性，在詩詞文藝、自然美景、朋友交游、酒與音樂這些令人賞心悅目的對象和行為中呈現她自身，展現她不脫離時代可能

<sup>48</sup> 卓清芬指出，顧太清熟讀道教經典，受全真教影響甚深，因此即便遭逢困阨仍能保持從容之心境，其詞境之超曠「頗能得東坡之彷彿」。參見卓清芬：〈試析顧太清仿擬宋詞和編選《宋詞選》的意義與價值〉，《詞學》第 38 輯（2017 年），頁 138。

<sup>49</sup> 孫康宜：〈走向「男女雙性」的理想——女性詩人在明清文人中的地位〉，收入孫康宜：《古典與現代的女性闡釋》（臺北：聯經出版社，1998 年），頁 74。



性又高出於時代規定性的風流意態和灑落襟懷。<sup>50</sup>

鄧紅梅指出顧太清詞的真正魅力在於將傷春怨秋、自憐自抑的情緒，化為「美人飛仙式」的自賞和自許，如〈蒼梧謠・正月三日自題墨牡丹扇〉：「儂。澹掃花枝待好風。瑤臺種，不作可憐紅」（頁 489）、〈步蟾宮・至日〉：「自知不共人世妝，何必問、畫眉深淺」（頁 537）。顧太清於詩詞創作中認同、肯定女性自身的精神風貌，異於同代某些性別意識超前的才媛閨秀，雖對女性自身處境與存在感受有極深體認，卻因無法改變社會格局而衍生憂愁、悲痛、憤懣、壓抑、苦悶等情緒，<sup>51</sup>進而在「生活模式」、「文學創作」方面，轉而向男性文化追步效擬，以獲得男性文人的接受與認同。「生活模式」的追步，早在晚明柳如是（1618-1664）便透過喬裝為男子，獲得錢謙益（1582-1664）的青睞：「神情瀟灑，有林下風，宗伯大喜」<sup>52</sup>，才媛具備「林下風」的名士風範顯然能博取男性文人的歡心。而清代吳藻言行、性格中濃厚的「名士氣質」又是閨秀中之最，鍾慧玲認為吳藻之所以能與男性文人往來、建立友誼，其「名士氣質」是不可忽略的：

在《花簾詞》中，她高唱「願掬銀河三千丈，一洗女兒故態」，豪邁疏宕的性格，使她亟欲打破性別的規範與牢籠，陳文述謂其「痛飲離騷，希蹤靈均，前生名士，今生美人」，魏謙升亦言其「神情散朗，有林下風」，當是知者之言。<sup>53</sup>

吳藻固然具備超前的女性意識，亟欲突破女性身處男權社會文化的種種不公，卻不自覺貶抑女性主體，肯認男性文化的價值。除了生活模式的追步，吳藻的文學創作中也展現向男性文化靠攏的意圖，如吳藻創作戲曲《喬影》，扮裝為「飲酒讀騷」的風流名士，詞作也多效擬男性的雄健豪放，如〈洞仙歌・贈吳門青林校書〉：「正漠漠、煙波五湖春，待買個紅船，載卿同去」<sup>54</sup>儼然一副風流名士的做派。王力堅如此評析清代「才女名士化」的現象：

這種才女名士化的行為，並非表明女性的覺醒，更非是追求女性解放；只不過是吳藻不滿其自身的女性社會定位，而以「僭越」(exceed)的方式，爭取以男性身分為標識的名士聲譽……全身心認同並恪守男權社會的一切行為模式與規

<sup>50</sup> 鄧紅梅以「愛酒」為例，說明「酒」是魏晉名士避世忘憂和樂在自然的工具，一向與男性氣質緊密相連。女性以酒自娛，多少有些向男性風格靠攏的嫌疑，如吳藻作《飲酒讀騷圖》自栩為名士，或如李清照詞中「酒」是為了排憂解悶，解除寂寞無聊或消解痛苦。然在顧太清的詞中，對於酒的愛好，已經成為一種不需要精神藉口的自然行為，作為女性禁忌和男性象徵的「寧馨兒」，也成為顧太清能隨意對待的東西。如本文所論顧太清與戴銓的詩詞唱和中，也有酒的出現：「凝妝處、玉壺親貯，詞客醉芳茵」、「寄語臨池垂釣者，詩情酒興不須闡」，卻僅是文友間自然的生活雅趣，而非借酒抒發性別遺恨或精神的痛苦。參見鄧紅梅：《女性詞史》，頁 464-465。

<sup>51</sup> 參見鄧紅梅：《女性詞史》，頁 452-453、459-465。

<sup>52</sup> [明]顧苓：《河東君傳》，轉引自王力堅：《清代才媛文學之文化考察》，頁 41。

<sup>53</sup> 鍾慧玲：〈吳藻與清代文人的交游〉，收入鍾慧玲《清代女作家專題：吳藻及其相關文學活動研究》（臺北：樂學書局，2001 年），頁 111-112。

<sup>54</sup> [清]吳藻著，鄧紅梅編著：《梅花如雪悟香禪：吳藻詞注評》（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年），頁 53。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範。<sup>55</sup>

這種追步、效擬男性文化的渴望，並非基於女性對自身的認同，而是對女性處境不滿，期望獲得男性文人的肯認，進而合理地在文壇顯揚才情聲名，也擴大文學交游的可能。如吳藻業師陳文述曾以「金粉難消才子氣」讚頌吳藻的創作，文友魏謙升也嘗以「女兒」稱之，顯示吳藻「才女兼名士」的氣韻及創作頗能獲得文人認同，成為促進文學交游的重要助因。<sup>56</sup>

合山究分析評價明清女性文藝之語，指出明代中期後以「男性基準」來評價女性詩、詞、書畫的現象，並認為此現象應歸因於時代觀念仍認定「文藝乃男性之職業」，因此女性進入男性世界時，必須剔除其本具的女性特質。<sup>57</sup>「生活模式」的追步或「文學創作」的同化，一方面顯示風氣所至，女性漸漸擁有從事創作的可能機會，內／外的分際逐步消解，女性有機會與男性進行文藝的切磋。另一方面，傳統觀念的魔影也未全然散去，女性雖獲得文人的獎掖支持，然其作品仍然受到男性主流價值檢視干預，自覺地在學習、效仿的過程貶抑女性主體，以求文壇、社會的認可與接受。因此，這些才媛馳騁於文壇時，經常抒發內心的性別遺恨，如駱綺蘭〈紀夢詩八首并序・其七〉極為生動地表達才媛曲折痛苦的心理：

夢領貔貅隊，橈槍掃霧霾。師疑霆電下，陣是鳥蛇排。關塞抒雄略，雲霄寫壯懷。鐘聲忽催覺，依舊著弓鞋。<sup>58</sup>

駱綺蘭書寫夢中成為大將軍、沙場殺敵之景，無比雄壯威風，卻在末句急遽轉折，現實的自己不過是位纏足的閨閣女性，對於性別處境的無奈與不滿盡在不言中。另外，值得注意的尚有沈善寶，因父親在其年幼時遭奸佞陷害而亡，卻囿於女性的身分無法替父申冤，催生強烈的性別遺恨。王力堅曾梳理沈善寶與男性文人極為豐富的文學交游經歷，指出其寄父（義父）、業師、尊長與好友成為她顛沛流離的生命旅途中最堅實的後盾，這些男性文人學識淵博、具有社會聲望與地位，對沈善寶不遺餘力地推崇與提攜。<sup>59</sup>沈善寶經常在與男性文人的詩詞往來中，表達性別處境的憾恨，如〈譚柳源詩庭錫寄書見憶

<sup>55</sup> 王力堅：《清代才媛文學之文化考察》（臺北：文津出版社，2006年），頁44。

<sup>56</sup> 參見鍾慧玲：〈吳藻與清代文人的交游〉，收入鍾慧玲《清代女作家專題：吳藻及其相關文學活動研究》，頁111-150。

<sup>57</sup> 合山究所謂「男性基準」之評價，常見如「一洗閨閣鉛華之習」、「絕無柔弱之態」、「無兒女態」、「有英雄氣」等評語、贊辭，或批判柔弱的「女郎詩」及「纖細巧緻」、「綺麗冶豔」的女性文藝，務在去除「巾幘之氣」，獲得「鬚眉之氣」。參見〔日〕合山究著，蕭燕婉譯注：《明清時代的女性與文學》（臺北：聯經出版社，2016年），頁505-520。

<sup>58</sup> [清]駱綺蘭：〈紀夢詩八首并序・其七〉，[清]駱綺蘭著，李雷點校：《聽秋軒詩集》，卷2，收入李雷主編：《清代閨閣詩集萃編》第3冊，頁1766。

<sup>59</sup> 參見王力堅：〈二元對立？——沈善寶與男性文人之關係〉，收入王力堅著：《清代才媛沈善寶研究》（臺北：里仁書局，2009年），頁123-161。



感答〉：「欲坐春風難負笈，此生苦恨是蛾眉！」<sup>60</sup>〈李雲舫先生在清江見拙集題詩寄贈依韻奉答〉：「投筆請纓空有願，安能巾幘覓封侯？」<sup>61</sup>身處王朝的動盪時代，沈善寶具有如男子般建功立業、救世濟民的心志，卻因生理性別的限制而願望落空，詩詞迴繞封建女性的哀音。

吳藻、駱綺蘭、沈善寶等人固然具有清楚、超越同時代才媛的性別意識，欲取得與男性文人相仿的社會地位，並與之抗衡、競爭。然而，卻也因為認知到性別境遇的巨大鴻溝，轉而貶抑女性自身，在生活模式、文學創作等層面認取男權文化的價值，甚至試圖顛倒性別，滿足不可及的願望。這種「文人化」的現象看似是女性意識的覺醒，實則是性別自覺煎熬的朗現。而與「性別遺恨」相生相長的便是「才名焦慮」，女性並無建功立業的可能，加之社會觀念轉變、男性文人對女性文才的推崇，「立言」成為才媛重要的寄託，依靠男性文人的聲望、地位出版個人文集的狀況極為普遍。如沈善寶作為以賣文營生的「職業才女」，伴隨「文才」出現的是聲名焦慮，對「立言」的企盼甚為強烈，曾云：「生不逢辰悲歷劫，死雖易辦惜無名」<sup>62</sup>。駱綺蘭對才名的企圖心也極為直露，策略性地活躍於文人士子的交游圈，胡翔雲為駱綺蘭作四十歲祝壽詩時提到：「閱今四十春，滿奩積佳句。四卷付開雕，寰海待傳佈。立言重不朽，此生肯虛度？」<sup>63</sup>可見其對於立言、欲將文名傳之不朽的熱切。

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詩詞酬唱，不似某些同代才媛閨秀在生活模式、詩詞內容及風格上有意識地向男性文化靠攏，展露強烈的性別遺恨或才名焦慮，欲「一洗女兒故態」，掃除「閨閣脂粉氣」，而含有「女性」對自身的認同。首先，顧太清無意追步傷春悲秋的女性文學傳統，而是在日常化的詩詞中記錄個殊的女性經驗，與男性文友交流、分享生活雅趣，跳脫自憐自抑的女性群像。再者，顧太清也無意效仿男權社會行為，與男性文友詩詞酬唱中透顯的「文人化」特質，也僅在詩詞的「題材」上有所呈現，而這應歸因於顧太清交游圈自然而然形塑的生活品味。顧太清是以「女性」的身分向男性文友表述、交流屬於「女性」的生活經驗，而非渴望成為「男性」與文人們往來互動，並以「男性」立場對「女性」自身進行貶損，表達對「女性」處境的不滿與怨懟。另外，顧太清雖創作力驚人、才名流傳甚廣，作品卻沒有付梓，顯示其對當世文名並無強烈執著，這點也可從其續作的《紅樓夢影》中刻劃男性角色仕／隱的抉擇窺見一二。<sup>64</sup>當然，

<sup>60</sup> [清]沈善寶：〈譚柳源詩庭錫寄書見憶感答〉，[清]沈善寶著，郭棻輯校：《鴻雪樓詩選初集》，卷1，收入李雷主編：《清代閨閣詩集萃編》第8冊，頁4387。

<sup>61</sup> [清]沈善寶：〈李雲舫先生在清江見拙集題詩寄贈依韻奉答〉，[清]沈善寶著，郭棻輯校：《鴻雪樓詩選初集》，卷2，收入李雷主編：《清代閨閣詩集萃編》第8冊，頁4394-4395。

<sup>62</sup> [清]沈善寶：〈感懷〉，轉引自張宏生：〈才名焦慮與性別意識——從沈善寶看明清女詩人的文學活動〉，收入張宏生編：《明清文學與性別傳統》，頁828。

<sup>63</sup> [清]胡翔雲：〈和佩香夫人四十感懷詩兼祝華誕〉，[清]駱綺蘭輯，李雷點校：《聽秋軒贈言》，卷1，收入李雷主編：《清代閨閣詩集萃編》第3冊，頁1842-1843。

<sup>64</sup> 顧太清晚年續作的《紅樓夢影》中，映現其對「科舉」的關注與獨到的觀點。伏濤指出，顧太清筆下的賈寶玉由消極遁世轉為積極入仕，甚至取得功名，由此反映其處於封建末世，對男性復興家國的期待。然而，顧太清筆下的賈寶玉最終仍舊遁入空門，又安排了賈政罷相、賈璉辭官等情節，兩人由廟堂走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也因其貴族身分，顧太清並無倚恃文字維持生計的必要，不似職業才女、閨塾師具有揄揚聲名的需求。據金啟棕考證，顧太清移出邸外時也僅是分居，並非與府中斷絕來往，且其婆母王佳氏曾給予完縣地九十頃，歲入銀千餘兩，經濟狀況不如想像中艱困。<sup>65</sup>因此，除了前節所論與載銓交往可能有洗刷冤情、為兒子仕途鋪路的需求外，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的功利性質應較低，互動的狀態也更加自然。

顧太清的人生路途即使顛躡跌撞，但始終與文學為伍，認同女性自身，肯定女子文才的價值，如鼓勵吳藻：「莫辜負，好才調」、「願寄我、近來稿」（頁 465）；讚嘆許延初：「連枝玉樹羨君家，天與好才華」（頁 539）；稱頌沈善寶：「從容笑語無拘束，始信閨中俊逸才」（頁 219）。另外，除了對女性文友詩詞文才的肯定，顧太清的教育觀更直接表明對「才命相妨」、「才德相悖」觀念的反抗，女兒出嫁時，她如此叮囑：「女子無才便是德，莫因斯語廢文章，家貧媵汝無金玉，祇有詩書作嫁裝」（頁 314），勉勵女兒的同時，也是自勉。這種女子文才觀念的轉變與從事創作的恆心，固然屬於顧太清的女性自覺，但不可否認，生命路途中認同她的丈夫、男性文友們相對於默許式的支持，選擇主動以賞玩之物相贈，或相約出遊訪勝，或索題、囑題、寄詞稱賞，與之詩詞酬唱，具有重要的意義。這些支持行動使顧太清不廢吟詠，直至髮白眼盲之時，文字依然在她的生命中湛然放光，強化了女性在文學創作中自我認同與主體性。

## 四、結語

顧太清在一眾閨秀才媛中得天獨厚，出身望族，擁有良好家學傳承，又嫁予愛好風雅的奕繪，與之詩詞唱和、品評書畫。同時，奠基於貝勒側室身分與真摯誠信的性格，結識了肝膽相照的男性文人，於她受讒蒙冤時昭雪馳援，於她興致所生時唱和贈答，這些皆是顧太清從事文學創作莫大的優勢。顧太清周圍的男性文人皆屬社會上流階層，非皇親國戚，便是高官重臣，且跨越性別、年齡、族群的界限，顧太清與他們頻密的文學交游，應有以下三點重要意義：

其一，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以道光十八年（1838）奕繪逝世為分界。在此之前，與之唱和的男性文人為奕繪親屬同僚，如阮元、許乃濟，兩人皆是當世才俊，顧太清與他們交流生活、共話情志，奠定交游的基礎。奕繪逝後，許乃普、載銓助其走出喪夫被逐的陰影，或餽贈物資、招遊同飲，或為其申冤，更成為其文學世界的知己。顧太清的交游自主性也在此時逐漸朗現，移出王府寡居，促使她必須獨當一面，以非凡的文才與畫才吸引滿、漢、蒙文人與之展開文學活動。然而，顧太清始終不忘其為人母的身分，

向山林，是對名利的看輕與捐棄，反映不同的人生理想與追求。由此可見顧太清「心靈世界的困境及其突圍的嘗試」，呈顯其對男性文化、對人生的別樣理解，具有思想的進步性。詳參伏濤：〈從《紅樓夢影》看顧太清對科舉仕途的思考〉，《紅樓夢學刊》2019 年第 5 期，頁 105-119。

<sup>65</sup> 金啟棕：〈原本《天游閣集》考證〉，收入〔清〕顧太清撰，金啟棕、金適校箋：《顧太清集校箋》，頁 821-822。

即便文名鶻起，卻仍收斂鋒芒，顯現其靈活得體的交游策略，成為才女跨越閨闥值得矚目的個案。

其二，就交游型態而言，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以文才、嗜好結為「文友」。隨著交游歷程的推展，從初識的客套、敬畏，漸漸成為文學、精神世界的知己，來往詩詞中過分的揄揚與空洞的標榜也漸漸淡去，而具有「日常化」的傾向，有別於唐宋以來悲怨易感、千人一面式的女性群像，透顯女性個殊的性格與生命經驗。於此同時，清代文人們以師長自居，廣收女弟子，為女弟子編選、出版個人文集，成為閨秀創作路上的引路人。「師徒關係」確實為閨秀從事文學創作增添合理性，也提供閨秀相互結識的契機，並擴大交游網絡。然而，男師長與女弟子間仍隱含性、權力的關係或才名標榜的需求。從顧太清公開回擊陳文述的事件觀之，顧太清對此深不以為然，選擇捍衛自己的文學主體性，也凸顯其交游的原則，因此能在更為平等自然的關係中呈現自身。

其三，就價值認同層面而言，顧太清與男性文人唱和詩詞「日常化」的傾向，映現了女性獨特的生命經驗，卻也具備明清才媛「文人化」、「士大夫化」的特質。然顧太清此種特質，應是貴族女性生活實況的展露，不同於同代才媛深刻的「名士情結」，反映在「生活模式」與「文學創作」中，似有不斷向男性文化靠攏的痕跡。此處需特別指出，本文並非一味將清代才媛及其創作視為「男性文化的附屬品」或「全然迎合男性審美」的存在，相反地，某些才媛具有清楚、超前的女性意識，透過詩詞抒發性別處境的不平，胡曉真也指出才媛透過彈詞小說呈顯自身、重新定位自我的現象。<sup>66</sup>另外，本文也並非持男女二元對立之觀點，認為男性與女性的互動關係總是存在壁壘分明、不可逾越的界線，否定男性文人對女性文學的貢獻。事實上，正是某些男性文人不遺餘力地推崇獎掖，成就晚明至清女性文學萬花齊放的盛景，男性文人與才媛的關係處於動態變化的狀態，如同王力堅所言：「士人社會日益高漲的惜才愛才重才風氣，未嘗不是對才媛成長及才媛文學發展的一種行之有效的補償機制」<sup>67</sup>。然而，男性主導著話語權，也是不爭的事實，清代才媛雖擁有不同於前代的、較為開放的創作條件與環境，但社會的主流價值仍隱含「文學」為男性職業的觀念。因此，才媛初初踏入男性文藝的世界，勢必得獲得男性文人的肯認，淨除自身的「女性特質」，於是「名士態」、「林下風」、「巾幘英雄」成為生活的追求，「掃除閨閣脂粉氣」、「無兒女態」則成為文學創作的準繩。顧太清與男性文人唱和的詩詞中，「文人化」的傾向僅展現在「作品的題材」，而這應歸因於其高貴的交游圈自然而然形塑的生活模式。顧太清並不主動、有意識地剔除自身的女性特質，學習男性文人創作的風格，反而以「美人飛仙式」的「自賞」寫作內具女性本色的詩詞。顧太清認同女性自身，以「女性」身分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不同於許多才媛經常表達對性別處境的不滿、憾恨，進而扮裝、效擬男性。這固然是女性意識的覺醒，試圖衝破傳

<sup>66</sup> 胡曉真指出清代女性彈詞小說的「自傳性」，指出清代才女在彈詞小說的自敘段落中重新塑造、呈現自我，雖然呈現出的「自我」並不一定完全真實、具體，但重要的是才女藉此在傳統女性的經驗之外開拓了新的可能。詳參胡曉真：《才女徹夜未眠：近代中國女性敘事文學的興起》，頁 90-105。

<sup>67</sup> 王力堅：〈二元對立？——沈善寶與男性文人之關係〉，收入王力堅著：《清代才媛沈善寶研究》，頁 157。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統性別角色的分界，以「擬男」的女性聲音責問既有規訓與秩序，<sup>68</sup>然而，卻也走向對女性自身的貶損，王力堅指出：

從女性寫作者的角度看，她們崇尚、追求男性化的表現，也只不過是在宗法男權強勢文化浸淫下自覺或不自覺的異化，對女性主體進行義無反顧的自我貶損（self-derogatory），企圖通過「偽男性」的社會性別定位，來換取女性文學的「偽突破」。<sup>69</sup>

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的特出之處，便在於顧太清始終認可自己作為「女性」的身份，認可「女性文才」的價值。在才媛閨秀爭相馳騁文壇、亟欲博取認同與關注、自覺或不自覺地認取男性文化的價值時，顧太清對女性、自我的認同格外令人矚目。顧太清雖是封建社會的貴族名媛，然卻具備樂觀開明的思想，以詩詞記錄自身生命經驗，與男性文人建立舒適、自然的互動關係，在女性文學史的發展歷程中呈顯重要的過渡意義。

<sup>68</sup> 嚴敦易首先指出「擬男」表現為明清婦女劇作一大特色，而華瑋則進一步關注「女作家如何與為何在劇作中藉「擬男」自我呈現（self-representation）、自抒胸臆的問題」。華瑋指出，就女作家改扮為男子發言的書寫心理而言，「具有隱私解禁、懸想補償、不甘雌伏與自我定義等多重的意義與作用」。詳參華瑋：〈「擬男」的藝術傳統：明清婦女戲曲中之自我呈現與性別反思〉，收入華瑋著：《明清婦女之戲曲創作與批評》（臺北：中研院文哲所，2003年），頁99-12、152。

<sup>69</sup> 王力堅：《清代才媛文學之文化考察》，頁49。

## 徵引文獻

### 一、傳統文獻

- [清]袁枚撰，王英志編纂校點：《袁枚閨秀詩話》，收入王志英主編：《清代閨秀詩話叢刊》，南京：鳳凰出版社，2010年。
- [清]駱綺蘭著，李雷點校：《聽秋軒詩集》，收入李雷主編：《清代閨閣詩集萃編》第3冊，北京：中華書局，2015年。
- [清]駱綺蘭輯，李雷點校：《聽秋軒贈言》，收入李雷主編：《清代閨閣詩集萃編》第3冊，北京：中華書局，2015年。
- [清]阮元撰，鄧經元點校：《揅經室集》，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
- [清]沈善寶：《名媛詩話》，收入王志英主編：《清代閨秀詩話叢刊》，南京：鳳凰出版社，2010年。
- [清]沈善寶著，郭棻輯校：《鴻雪樓詩選初集》，收入李雷主編：《清代閨閣詩集萃編》第8冊，北京：中華書局，2015年。
- [清]吳藻著，鄧紅梅編著：《梅花如雪悟香禪：吳藻詞注評》，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
- [清]顧太清、奕繪著，張璋編校：《顧太清·奕繪詩詞合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
- [清]顧太清著，胥洪全校箋：《顧太清詞校箋》，成都：巴蜀書社，2010年。
- [清]顧太清撰，金啟棕、金適校箋：《顧太清集校箋》，北京：中華書局，2012年。
- [清]楊松兆、孫毓秀修，彭鐘華等纂：《瀘谿縣志》，同治九年刻本。
- [清]潘祖蔭撰，柳向春、余彥焱點校：《滂喜齋藏書記》，北京：中華書局，2020年。
- [清]況周頤撰，屈興國輯注：《蕙風詞話輯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0年。
- [清]徐世昌著，傅卜棠編校：《晚晴簃詩話》，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年。
- [清]趙爾巽撰，清史稿校註編纂小組編纂：《清史稿校註》，新北：國史館，1986年。

### 二、近人論著

王英志：〈隨園女弟子考評〉，收入張宏生編：《明清文學與性別傳統》，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

王英志主編：《清代閨秀詩話叢刊》，南京：鳳凰出版社，2010年。

王章濤編著：《阮元年譜》，合肥：黃山書社，2003年。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王力堅著：《清代才媛文學之文化考察》，臺北：文津出版社，2006年。

王力堅：〈二元對立？——沈善寶與男性文人之關係〉，收入王力堅著：《清代才媛沈善寶研究》，臺北：里仁書局，2009年。

毛文芳：〈一個清代閨閣的視角——顧太清（1799-1877）畫像題詠析論〉，《文與哲》第8期，2006年，頁417-474。

安明宏：《顧太清及其唱和詩詞研究》，福建：漳州師範學院文學碩士論文，2012年。

伏濤：〈從《紅樓夢影》看顧太清對科舉仕途的思考〉，《紅樓夢學刊》2019年第5期，頁105-119。

吳永萍、張淑琴、楊澤琴著：《清代三大女詞人研究》，蘭州：甘肅文化出版社，2010年。

李芳：〈閨門內外：顧太清交游圈的形成及其典型意義〉，《蘇州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6年第2期，頁168-175。

卓清芬：〈試析顧太清仿擬宋詞和編選《宋詞選》的意義與價值〉，《詞學》第38輯，2017年，頁120-167。

金適：〈顧太清研究中的誤區〉，收入〔清〕顧太清撰，金啟蓀、金適校箋：《顧太清集校箋》，北京：中華書局，2012年。

金啟蓀：〈原本《天游閣集》考證〉，收入〔清〕顧太清撰，金啟蓀、金適校箋：《顧太清集校箋》，北京：中華書局，2012年。

胡曉真：《才女徹夜未眠：近代中國女性敘事文學的興起》，臺北：麥田出版社，2003年。

孫康宜：〈走向男女雙性的理想——女性詩人在明清文人中的地位〉，收入孫康宜：《古典與現代的女性闡釋》，臺北：聯經出版社，1998年。

張菊玲：《曠代才女顧太清》，北京：北京出版社，2001年。

張宏生：〈才名焦慮與性別意識——從沈善寶看明清女詩人的文學活動〉，收入張宏生編：《明清文學與性別傳統》，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

張宏生：〈日常化與女性詞境的拓展——從高景芳說到清代女性詞的空間〉，收入張宏生、卓清芬主編：《空間與視野——明清文學與性別研究的新進境》，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

梁乙真編著：《清代婦女文學史》，上海：中華書局，1927年。

郭建鵬：〈「丁香花公案」源流考〉，《聊城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22年第4期，頁30-38。

華瑋：〈「擬男」的藝術傳統：明清婦女戲曲中之自我呈現與性別反思〉，收入華瑋著：《明清婦女之戲曲創作與批評》，臺北：中研院文哲所，2003年。

齊思和整理：《黃爵滋奏疏許乃濟奏議合刊》，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

趙厚均：〈乾嘉閨秀的才名意識與文化轉型：以駱綺蘭為中心〉，《中正漢學研究》第 32 期，2018 年，頁 143-160。

鄧紅梅：《女性詞史》，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0 年。

劉素芬：〈文化與生活——顧太清及其家庭生活〉，《新史學》第 7 卷第 1 期，1996 年，頁 29-67。

劉陽河：〈身分、主體與合理性：清代閨秀家務詩詞的日常化書寫〉，收入張宏生、卓清芬主編：《空間與視野——明清文學與性別研究的新進境》，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鄭 宏：「行有恒堂」款器物生產年代考》，《故宮博物院院刊》2008 年第 4 期，頁 62-74。

鍾慧玲著：《清代女詩人研究》，臺北：里仁書局，2000 年。

鍾慧玲：〈陳文述與碧城仙館女弟子的文學活動〉，《東海中文學報》第 13 期，2001 年，頁 151-182。

鍾慧玲：《清代女作家專題：吳藻及其相關文學活動研究》，臺北：樂學書局，2001 年。

謝和芬：〈同歡與清詠：論清代儀徵阮氏才女群體及其書寫〉，《中極學刊》第 10 期，2016 年，頁 145-190。

羅秀美：〈志於「道」，游於「道」——顧太清的宗教生活與旅行〉，收入羅秀美：《彤管文心——近代女性文學的賡續與新變》，臺北：學生書局，2021 年。

〔日〕合山究著，蕭燕婉譯注：《明清時代的女性與文學》，臺北：聯經出版社，2016 年。

附錄：顧太清與男性文人交游酬唱詩詞總表<sup>70</sup>

交游對象	詩作	詞作	繫年	頁數
一、漢族文人				
阮元(1764-1849)	題春山霽雪石畫		道光十五年 (1835年) 太清 37 歲	頁 129
	題江光山色石畫		道光十五年 (1835年) 太清 37 歲	頁 130
	借讀石畫詩三十二首(同夫子作)		道光十五年 (1835年) 太清 37 歲	頁 137-140
	續讀石畫詩十八首 同夫子作		道光十五年 (1835年) 太清 37 歲	頁 164-166
	讀芸臺相國擎經室詩錄		道光十五年 (1835年) 太清 37 歲	頁 131
	十一雪後芸臺相國過訪談雲南風景		道光十七年 (1837年) 太清 39 歲	頁 191
	謝選樓老人見贈自書梅花詩扇即次其韻		道光十八年 (1838年) 太清 40 歲	頁 229
	江城子·題日酣川靜野雲高 石畫		道光十八年 (1838年) 太清 36 歲	頁 494
	醜奴兒·花桶		道光十八年 (1838年) 太清 40 歲	頁 616

<sup>70</sup> 顧太清與男性文人的交游唱和詩計九十三首、詞計十七闋，共涉及十六位男性文人。本表的頁數依據〔清〕顧太清撰，金啟棕、金適校箋：《顧太清集校箋》（北京：中華書局，2012年），表格製作並參〔清〕顧太清、奕繪著，張璋編校：《顧太清·奕繪詩詞合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清〕顧太清著，胥洪全校箋：《顧太清詞校箋》（成都：巴蜀書社，2010年）、張菊玲：《曠代才女顧太清》（北京：北京出版社，2001年）。



		金縷曲·芸臺相國以宋本趙氏《金石錄》囑題	道光十八年 (1838年) 太清 40 歲	頁 618-619
		瑤臺聚八仙·祝芸臺相國八十壽	道光二十三年 (1843年) 太清 45 歲	頁 694-695
阮祜 ( ? - ? )	題阮受卿公子祜石畫		道光十七年 (1837年) 太清 39 歲	頁 193-194
許乃濟 (1777-1839)	七月六日許青士三兄招游龍爪槐即次壁上韻以為壽		道光十七年 (1837年) 太清 39 歲	頁 214
許乃普 (1787-1866)	許滇生司寇六兄見贈銀魚螃蟹詩以致謝		道光十八年 (1838年) 太清 40 歲	頁 235-236
	立冬前三日許滇生六兄招同雲林佩吉家霞仙堪喜齋賞菊歸來賦此兼憶屏山		應作於道光二十二年 (1842年)至咸豐四年 (1854年)，即太清 44-56 歲之間。	頁 331-332
	同治丙寅十一月初一日哭許滇生六兄		同治五年 (1866年) 太清 68 歲	頁 361-362
	玉交枝·上元，屏山生日，過堪喜齋，滇生大司馬屬咏白牡丹		道光二十五年 (1845年) 太清 47 歲	頁 704-705
孫承勳 ( ? -1839 )		江城子·題孫子勤〈西溪紀遊圖〉	道光十七年 (1837年) 太清 39 歲	頁 570
		漁家樂·題〈雙溪垂釣圖〉	不詳	頁 755
孫松岑 ( ? - ? )		鵲橋仙·題孫松岑〈閻音修篁圖〉	道光十七年 (1837年) 太清 39 歲	頁 574
石元珪 (1806- ? )	重陽前二日釗初二兒同石介孫先生元		道光二十年 (1840年)	頁 266



	珪過天寧寺訪菊且有九日登高之約用次原韻		太清 42 歲	
	十月望日釗初兩兒陪介孫先生少峰兄厚庵婿西郊騎射因過天寧寺看花次仲兄韻		應作於道光二十二年（1842 年）至咸豐四年（1854 年），即太清 44-56 歲之間。	頁 315
王壽同 (?-1852)		金縷曲·王子蘭公子壽同寄詞見譽，譜此致謝，用次來韻	道光二十一年 (1841 年) 太清 43 歲	頁 662-663

## 二、滿族文人

愛新覺羅·禧恩 (1784-1852)	題乘風破浪圖		道光十三年 (1833 年) 太清 35 歲	頁 67
	題仲蕃尚書畫冊三首		不詳	頁 376
愛新覺羅·裕恩 (?-1846)	次容齋先生畫牡丹菊花原韻		不詳	頁 384
愛新覺羅·載銓 (1794-1854)	上定郡王筠鄰主人兼次原韻		道光二十一年 (1841 年) 太清 43 歲	頁 271-272
	雨中過含芳園謁筠鄰主人		道光二十一年 (1841 年) 太清 43 歲	頁 272-273
	筠鄰主人見惠彤管茶甌並惜餘春慢詞一闋是日予他出歸來以此致謝		道光二十一年 (1841 年) 太清 43 歲	頁 278-279
	次筠鄰主人臨池即事韻		道光二十二年 (1842 年) 太清 44 歲	頁 300
	筠鄰主人見贈野菊翠蝴蝶二種詩以致謝		道光二十二年 (1842 年) 太清 44 歲	頁 301



	悼含芳園姬人某氏		道光二十二年 (1842年) 太清 44 歲	頁 304
	筠鄰主人以四摺扇囑畫海棠先題四絕句來即次原韻		應作於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至咸豐四年(1854年),即太清 44-56 歲之間。	頁 342
	哭定郡王筠鄰主人		咸豐四年 (1854年) 太清 54 歲	頁 345
	金縷曲·上定郡王筠鄰主人		道光二十年 (1840年) 太清 42 歲	頁 659-660
	滿庭芳·雨中過含芳園謁筠鄰主人		道光二十一年 (1841年) 太清 43 歲	頁 663-664
	滿庭芳·次筠鄰主人咏牡丹原韻		道光二十一年 (1841年) 太清 43 歲	頁 671-672
	滿庭芳·次筠鄰主人詠絮原韻		道光二十一年 (1841年) 太清 43 歲	頁 672
	金縷曲·題《行有恒堂詞集》		咸豐四年 (1854年) 太清 56 歲	頁 734-735
愛新覺羅·奕湘 (1796-1881)	題楚江姊丈奕湘畫墨牡丹		道光二十一年 (1841年) 太清 43 歲	頁 278
愛新覺羅·慶廉 (?-?)	為介菴王孫慶廉畫牡丹紈扇		道光二十一年 (1841年) 太清 43 歲	頁 277
愛新覺羅·祥林 (?-?)		惜秋華·題竹軒王孫祥林小照	應作於道光二十年(1840年)至道光二十五	頁 677-678



			年（1845 年）， 即太清 42-47 歲 之間。	
知微（？-？）	三月光陰五更風雨 多病人殊覺無聊恰 值知微弟過訪細論 篆法可謂良有宜也		道光二十一年 (1841 年) 太清 43 歲	頁 275-276
<b>三、蒙古文人</b>				
博爾濟吉特·車 登巴咱爾 (1817-1852)		青山送相迎·藩王杏莊婿車 登巴咱爾以塞上景團扇屬 題	道光二十一年 (1841 年) 太清 43 歲	頁 676
		庭院深深·杏莊婿屬題〈絡 緯美人〉團扇	道光二十三年 (1843 年) 太清 45 歲	頁 698-699

# On Gu Tai-qing's Poem and Ci of Exchange with Male Literati and Their Significance

Lin, Kuan-Teng

## Abstract

Gu Tai-qing (1799–1877) was a renowned female poet and composer of Ci during the Qing dynasty, whose Ci poetry was considered on par with that of the Manchu composer of Ci, Nalan Xingde. She was married to Yihui, the grandson of Yongqi, the fifth son of Emperor Qianlong. Due to her exceptional literary talent, prestigious social status, and sincere, forthright personality, she maintained extensive social connections that transcended gender, age, and ethnicity. Previous studies on Gu Tai-qing's literary circle have primarily focused on her female companions, while no dedicated research has been conducted on her poem and Ci of exchange with male literati. However, Gu Tai-qing's interactions with male literati exhibit distinctive characteristics in both "patterns" and "value recognition," differing significantly from those of female literati in contemporary times.

This study focuses on Gu Tai-qing's poem and Ci of exchange with male literati as recorded in her poetry collection *Tianyouge Shiji* and her Ci collection *Donghai Yuge*. By examining the modes and processes of these social, literary interactions and comparing them with those of female literati from the Qing dynasty, this research aims to elucidate the significance and importance of Gu Tai-qing's poem and Ci of exchange with male literati within the context of women's literary history.

**Keyword :** Gu Tai-qing, Women of the Qing Dynasties, Women's Literature, Male Literati, Poem and Ci of Exchange



東吳大學  
Soochow University

《中文標竿》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

## ——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呂曉韻\*

### 提要

《馬拉語粵音譯義》是一部由廣東順德籍商人馮穗滋（字兆年）編撰的粵方言漢馬辭典，刊刻於清光緒十六年（1890），收錄1600餘條，內容多為當時日常生活與商業貿易用語，亦兼及會話短句。全書以粵語、漢字書寫馬來語讀音，雖說是一部馬來語辭典，卻全書沒有一個馬來語單詞，其所記錄的粵語語音，保留了大量十九世紀末粵語語音現象與變化，是珍貴的語音材料。

本文從歷時語音演變的角度，從時間性與地方性兩方面分析文獻中的粵馬對譯特徵，並對比同期傳教士所編粵英教材，藉以探討本書與十九世紀廣州方言及順德方言間的語音關係。經筆者整理發現，《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語精組與知莊章組聲母已合流；韻母方面，元音u、y、i尚未分裂為複元音，且-om、-op韻已消失，符合十九世紀末廣州方言的語音發展。另，疑母一、二等字仍保留舌根鼻音聲母，顯示其與順德方言並無直接連繫。

此外，本文探討書中以入聲韻尾字對譯馬來語音節的特殊現象，包括：其一，以入聲字對譯馬來語詞尾弱化的-h、-r、-l，依據其收尾時的聲音相似性，利用入聲音短促、

---

\*\* 本文初稿曾發表於「第四十二屆聲韻學研討會：漢語音韻與構詞句法介面的互動」（2024年6月14日），承蒙講評人嚴立模老師惠予指正，並感謝與會諸位師長不吝提出寶貴意見，使筆者得以進一步修訂與深化。本刊三位匿名審查委員所提供之寶貴意見，亦使本文更為完備。對於各位師長的指導，筆者特此申謝。

\* 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四年級。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閉塞的特質再現這類尾音的弱化效果；其二，詞彙連讀時入聲字與下一音節聲母的重複音譯，亦是為了呈現語流節奏與輕重變化。這兩種音譯方式均以聲音相似性為判準，凸顯本書重在傳達實際口語語音，展現出作為馬來語會話教材的性質。

關鍵詞：《馬拉語粵音譯義》、粵語、馬來語、對譯、入聲

## 一、前言

19世紀，馬來西亞當時屬於英國殖民地，而馬六甲、檳城、新加坡是香料、農產品、礦物商業交易的重要商埠，隨著中國海禁的開放、海上交通的發達，大量中國人特別是閩粵一帶移民南洋，或是來往馬來亞島進行貿易，而新加坡的中國人口數最多，其中最後的是福建人與廣州人。為了與當地人交流，當時出版了一系列使用漢字、漢語方言編寫的漢馬辭典，教導新客華人馬來語。關於漢馬辭典，事實上早在明朝嘉靖28年(1549)就出版了第一部用漢字寫的馬來語辭典——《滿刺加國譯語》，由四夷館人編，通事楊林校正，滿刺加是指今日的馬六甲，此書現藏於倫敦大學東方研究院圖書館。時隔三百年，馬來西亞經歷荷蘭、葡萄牙、英國的殖民，經濟各方面蓬勃發展，因此引起更大編纂漢馬辭典的熱潮。據馬來西亞學者楊貴誼<sup>1</sup>等人統計，早期雛形方言漢馬詞典(1849-1947)有：

- (1)《嗎黎話》(1849)，編者未詳。全書收詞用漢字書寫，馬來語注釋部分採用廣東方言語音拼讀。
- (2)《通夷新語》(1877)，林衡南編。全書採用漢字書寫，馬來語注釋部分採用福建(閩南)方言語音拼讀。
- (3)《華夷通語》(1883)，林衡南編、李清輝校訂。漢字書寫，福建方言語音拼讀，據《通夷新語》改編。
- (4)《通語津梁》(1889)，林采達編。全書除了用漢字書寫，福建方言語音拼讀，收詞和注釋都附有羅馬化字母的拼音。
- (5)《馬拉語粵音譯義》(1890)，馮穗滋編。漢字書寫，廣東方言語音拼讀。
- (6)《巫來油通話》(1926)，編者姓名未詳。漢字書寫，福建方言語音拼讀。
- (7)《正客音譯義木來由話》(1929，修訂版)，慕陶、阿末編。漢字書寫，客家方言語音拼讀。
- (8)《福州音馬來語彙編》(1930)，林開臻編。漢字書寫，福州方言語音拼讀。
- (9)《雜字冊》，出版日期及編者姓名未詳。漢字書寫，海南方言語音拼讀。
- (10)《瓊南音譯摩賴幼話義》，出版日期及編者姓名未詳。漢字書寫，海南方言語音拼讀。

以上羅列漢語方言與馬來語辭典，保留了19世紀至20世紀初的方言語音材料，其中關於粵方言的語音文獻有《嗎黎話》(1849)與馮穗滋的《馬拉語粵語譯義》(1890)，新加坡學者關瑞發曾提及在1990年代曾於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圖書館東南亞特藏部翻

<sup>1</sup> 楊貴誼：〈華馬文化交流六百年〉，《國際漢學》第25輯，頁200-201，2014年4月。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閱這兩本辭典<sup>2</sup>，然今日《嗎黎話》難以尋覓<sup>3</sup>。因此，馮穗滋的《馬拉語粵語譯義》現今成為唯一現存的粵方言馬來語辭典，其所記錄的粵語語音材料，可以反映 19 世紀末粵語的語音現象，是一份非常珍貴、值得研究的材料。

19 世紀初，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 1828 年出版第一部粵方言的英文教材《廣東省土話字彙》 “A Vocabulary of the Canton Dialect”，開始掀起一股傳教士編寫方言英文辭典、教材的風潮，讓不諳中文或方言的外國人學會中文，同時期也出現許多「中國通」的語言學家，通常上都是傳教士，針對當地的方言進行研究與記錄，留下當時廣州各地區的語音材料。19 世紀是世界各國經貿蓬勃發展的時期，方言辭典不僅僅出現於中國，海外其他地區也出版不少如上文所列的方言漢馬詞典。中國人編纂的漢馬辭典與外國傳教士編寫的方言英文教材所記錄的語音是否相符？是否能呈現 19 世紀以來的粵語語音變化？抑或文獻是否能反映編者的地區方言語音特徵？此外，各傳教士出版的英漢辭典之間存在時代空缺，且辭典所記錄的標音或許部分有承襲的可能性，因此 1890 年出版的《馬拉語粵音譯義》是否能填補中間缺漏的粵語音系的空白？

基於以上幾個問題，本文從歷時粵語語音角度觀察，主要以時間性、地方性兩個層面，分析文獻所反映譯音的情形，探討其與 19 世紀末的廣州方言與順德方言音韻上的關係與語音演變特徵，以及討論文獻使用入聲韻尾字對譯馬來語音節的特殊現象。《馬拉語粵音譯義》乃一份特殊且珍貴的音韻文獻，是以粵語對於馬來語進行音譯，由於粵語馬來語語音系統相距甚遠，音譯過程中也許出現音準模糊、混亂的現象，個中問題將於下文進行詳細論述。由於材料的特殊性與局限性，本文採取不同於傳統語音系統構擬的研究方法，以下分為四個章節進行論述：首先介紹《馬拉語粵音譯義》的內容體例，了解文獻編撰目的與內容特色；第二、綜合前人對於粵語方言的研究，第一層次整理粵方言 19 世紀以來的語音變化特徵，另一層面整合傳教士英漢辭典呈現的語音特徵，以建構 19 世紀以來的粵語語音背景，探討其歷時變化；第三、文獻語音分析，進一步探析《馬拉語粵音譯義》的音譯語音系統，聚焦於其中的特殊語音現象，並檢視其是否符合粵語語音演變的趨勢。本節分為聲母、韻母系統兩大部分進行觀察，分析其呈現的語音現象例如高元音尚未裂化、-om 韵之消失，以探討文獻的時代定位與價值。另從疑母一、二等字是否保留舌根鼻音聲母問題，探求文獻與順德方言地區的聯繫；最後針對入聲字對譯馬來語音節的情況，系統性地進行討論。

<sup>2</sup> 關瑞發：〈以客家話閱讀馬來文：詞書編纂與民謠互譯探討〉，《海南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22年第3期，2022年），頁120。

<sup>3</sup> 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圖書館電子書庫（網址：<https://digitalgems.nus.edu.sg/>，瀏覽日期：2024年5月30日）無法查詢《嗎黎話》文獻。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 二、《馬拉語粵音譯義》內容體例

《馬拉語粵音譯義》是一部由廣東順德籍人馮穗滋（字兆年，又名遂知）編撰的粵方言漢馬辭典。作者生平不詳，曾輯刊《翠琅玕館叢書》，也曾擔任吉隆坡暨雪蘭莪中華總商會（隆雪中總）前身——「雪蘭岳華人商務局」的首屆委員之一<sup>4</sup>。是書成書於清光緒十六年（1890），曾在廣州、新加坡兩地多次再版。

是書根據廣東方言以漢字音譯馬來語當時常用詞彙，共四卷，收錄約 1600 詞條，分 28 類，其中包括：數目、天文、地理（方位附）、時令、貨物、食物、藥材、器用、衣服、首飾、船中器皿、工匠、顏色，建造物料、房屋、身體、骨節臟腑、病症、人類職事、五金、稱呼、礦務、果菜、飛禽走獸、一字、二字、三字、長短句。從目錄分類看，所收詞目皆為當時日常生活的常用詞語，同時反映當地事物，例如「船中器皿」詳列船上的各式零件、工具等等，「貨物」、「五金」等則是羅列了當時馬來亞國內或對外貿易的重要商品如鴉片、燕窩、魚翅、梅菜、蝦米、檀香、沙薑等等。卷三的「一字」、「二字」所收的是無法歸入各類之形容詞、動詞、代詞、副詞以及抽象概念等等，而卷四「三字」、「長短句」則是日常生活的常用慣語或對話，如「幾時來」粵語對譯為「美拿辣登」（馬來語為 *bila datang*）、「十分貴」譯為「萬益馬蝦兒」（馬來語為 *banyak mahal*）、「差的就失了」（指差點就不見了）譯為「禮忌士結意冷」（馬來語為 *lagi sikit hilang*）、「在先講過」（指之前講過）譯為「素打渣急老路」（馬來語為 *sudah cakap lalu*）等等。

辭典前有三篇序，除了馮穗滋自序，另有粵籍人士為之作序，一是著名書畫家、詩人潘飛聲，一是時任湖北候補道、馮潘兩人好友、詩人羅維翰。光緒十六年（1890）九月番禺羅維翰序言：

吾友馮君穗滋留心時務，足跡所歷之區，靡不考究。曾游南洋各島，以馬拉語與諸國不同，遂逐類分門譯以廣東土俗之音，令聞者一目了然，誠商賈之秘笈也。

潘飛聲<sup>5</sup>序提及：

各島自為部落，其種統名巫來由，其語則通用馬拉。閩廣流寓數十萬人，無不習此而惜無譯書。馮君穗滋曾游南洋，取其語逐類分門譯以廣音，使游者挾卷

<sup>4</sup> 參見陳妙恩著：〈從吉隆坡暨雪蘭莪中華總商會看馬來西亞華商角色的演變〉，《RC 文化雜誌》第 116 期（2022 年），頁 60。

<sup>5</sup> 潘序作於光緒庚寅年（光緒 16 年，1890 年）九月於得見故園松菊快哉之館。據學者整理，同年九月十一日，潘飛聲與何桂林、馮遂知（即馮穗滋）一同放舟瑤溪，探訪楊椒叟（楊椒坪），並創作了《摸魚兒》一詞，其中首句為「載歸人」。詳見林傳濱著：〈潘飛聲年譜〉，《詞學》第 30 輯（2013 年 12 月），頁 410。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而行，無須舌人傳語也。

作者馮兆年識言：

地球之內各國語言文字不同，即中國若府、若州、若縣、若鄉里亦異，歐美各洲可知也。惟南洋諸島通商不下數十埠，皆以馬拉語行。各國之人貿易雲集，不通語言者輒習是語以通之。至英國官商來南洋，亦須肄習。其用廣矣。余弱冠時稍習外國語，邇來身歷南洋諸島時，與土人問答得以訂正。昔前人未有編類刊書，學者苦無所授，今秋東歸，因為分門別類註以吾粵土俗之音。知不免韓子所謂「掛一念萬漏」者，後之人補正而加詳焉，則幸甚。

馮氏序中言「各國之人貿易雲集，不通語言者，輒習是語以通之至」，其編撰目的是為了讓來馬經商的粵籍客商速成學習馬來語，以便與當地人日常貿易交流，因此「分門別類注以吾粵土俗之音」。再者，馮氏於序中提及由於「昔前人未有編類刊書」，因此編纂這部《馬拉語粵音譯義》，上文提及《馬拉語粵音譯義》之前尚有《嗎黎話》相同粵方言漢馬辭典一書，然筆者無法確切考證《嗎黎話》與《馬拉語粵音譯義》之關係，但從馮序可知其未曾見過《嗎黎話》，這一點可以確立《馬拉語粵音譯義》的獨創性之特點，換句話說，馮穗滋是自己用粵語方言對馬來語進行辨識與音譯，而完成這部辭典。

### 三、前人對於 19 世紀粵方言語音演變特徵之研究

馮穗滋《馬拉語粵音譯義》刊刻於清光緒十六年（1890），使用當時的粵方言對譯馬來語，本文欲探討該文獻所記的粵語語音材料的價值，首先必須討論 19 世紀粵方言的語音演變特徵。

丁國偉《1828 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詳細分析 120 年間中外粵語與英文對譯的文獻，並將文獻呈現的粵語語音現象分三期<sup>6</sup>：第一期為 1828 年至 1859 年，以傳教士馬禮遜編寫的首部關於廣州話語音資料《廣東省土話字彙》“A Vocabulary of the Canton Dialect”（1828）為開端。第二期是 1888 年至 1931 年，文獻包括湛約翰（John Chalmers）《英粵字典》“English and Cantonese Dictionary”（七版 1907）等等。第三期是 1940 年至 1947 年，例如黃錫凌《粵音韻彙》（1940）與趙元任 “Cantonese Primer”（《粵語入門》）（1947），此時期反映的粵音現象與現代廣州話的語音系統大致相同。關於粵方言語音的歷史演變，丁國偉大部分是以歐美傳教士編寫的粵語文獻作為材料進行時間的斷代，以下綜合整理前人學者對於粵語聲母、韻母系統的語

<sup>6</sup> 丁國偉：《1828 年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博士論文，2007 年），頁 829-850。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音變化的討論：

### (一) 聲母相關語音現象

現今廣州方言聲母有 20 個，而馬禮遜《廣東省土話字彙》(1828) 記聲母符號 16 個：p、f、m、t、n、l、ch、sh、ts、s、k、h、g、kw、y、w，加上零聲母共計 17 個<sup>7</sup>，但不分聲調、不分送氣與不送氣聲母。李藍認為這反映了初接觸粵語的歐洲學者由於母語的影響，聽不出漢語的聲調，也不能分辨送氣的塞音與塞擦音<sup>8</sup>。丁國偉則提出馬禮遜實際上在前言已明確指出廣州話是有送氣聲母，而在書中不區別廣州話的送氣音和不送氣音，並非因為不能區別這些聲母，而是他認為漢語的送氣音和不送氣音，對於中國人來說是「天生」的發音技巧，對外國人來說卻難於掌握，不掌握個中差別也不妨礙學習漢字。<sup>9</sup>因此如果為馬禮遜聲母系統增補送氣音，總共有 23 個聲母，比起今日的廣州音多了一套 tʃ、tʃ'、ʃ 塞擦音聲母。

現代廣州音 ts、ts'、s 與 tʃ、tʃ'、ʃ 這兩套塞擦音聲母不分立，清末王炳耀《拼音字譜》為廣州話聲母標示羅馬符號時，也將這兩組齒音聲母分別標記為 ts、tsh、s 與 ch、chh、sh，並稱前組為「舌尖齒縫音」，後組為「頂頸音」與「頸上音」。李新魁指出王氏把 ts 組聲母如早、嘴、祖、左、葬等字擬為舌尖前音 [tʃ] 等，稱之為「舌尖齒縫音」，這個叫法，表明這組音發音時舌尖伸得很前，頂住前齒背，所以稱為「舌尖齒縫音」，其發音狀況，大概與現代普通話的 [ts] 組聲母很相近。而另一組聲母，王氏用 ch 等標示，並稱之為「頂頸音」與「頸上音」，這組聲母對於「北音」來說，其音值應該就是舌尖後音 [tʂ] 等，而對於廣州話來說，其音值不可能是舌尖後音，大概是舌葉音。現代廣州話塞擦音聲母只有舌葉音一套，這套舌葉音聲母與不同的韻母相拼，當然有不同的音位變體，但可以歸納為 [tʃ] 組音位。因此總的來說，兩百年前的廣州音塞擦音聲母分為兩套，舌尖前音 [ts] 組和舌葉音 [tʃ] 組，而現代併為一套，中古精組聲母和章知莊組聲母合流，都讀作塞擦音 ts、ts' 與擦音 s。<sup>10</sup>

在傳教士文獻部分，馬禮遜《廣東省土話字彙》(1828) 亦記錄兩套齒音聲母字，分別是：舌葉音 ch/sh 由中古「章組和知組」及「莊組和精組」組成，舌尖音 ts/s 由「莊組和精組」組成。丁國偉解釋此現象可見早期廣州話有兩套塞擦音聲母 ch/sh 與 ts/s，而馬

<sup>7</sup> 張洪年：〈粵語上溯二百年：馬禮遜 1815 年的語音記錄〉，丁邦新、張洪年、鄧思穎、錢志安主編：《漢語研究的新貌：方言、語法與文獻》（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6 年），頁 320。

<sup>8</sup> 李藍：〈早期粵語文獻中的粵語音系及相關的語言學問題〉，頁 91。

<sup>9</sup> 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 《廣東省土話字彙》 “A Vocabulary of the Canton Dialect” (1828) 提到：“The Tones and Aspirates, are quite of a secondary nature. Such distinctions do exist, but they are not necessary to write the Language, nor yet to speak it intelligibly.” 引自丁國偉：《1828 年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頁 11。

<sup>10</sup> 李新魁：〈一百年前的廣州音〉，《廣州研究》（1987 年 10 月），頁 67-68。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禮遜的記錄顯示兩組塞擦音聲母已出現相混的現象，過程是 ts/s 組聲母向 ch/sh 聲母相混。<sup>11</sup>余頌輝則分析 ch/sh 類主要對應中古知、莊（止攝外）、章組聲母，而 ts/s 類對應的是中古精組與莊組止攝字的聲母，而此音系格局與《分韻撮要》一樣，該書亦另立第十六「師史四」部，專收精莊組止攝字。<sup>12</sup>由此可見，19 世紀廣州方言中古精組與知莊章組對立，中間偶有相混的現象，至二十世紀初以後才漸漸合流<sup>13</sup>。

1912 年瓊斯 (Daniel Jones) 編寫的《粵音語音學讀本》“Cantonese Phonetic Reader”，首位記錄齒音聲母只有一套 ts/ts'/s。瓊斯認為廣州話的 ts 這複合聲母，前後兩個元素結合太緊，可當作單一元素的聲母<sup>14</sup>，而且廣州話的齒音聲母的發音部位界乎 ts',ts 與 tʃ',tʃ 之間，發音部位沒有那麼靠前，而選用 ts',ts 組代表廣州話的齒音聲母，是因為當 [i] 韻與齒音聲母組合時，聽到元音 [i] 是帶有相當程度的摩擦成份<sup>15</sup>。此語音現象與現今廣州聲母 ts'、ts、s 發音相符，ts'、ts、s 發音部位介於舌尖前及舌葉音之間，實際音值往往因後面韻母影響而發生變化，在前、低元音 [a] 前舌位較前，如「渣」、「差」、「沙」，在高元音前舌位較後，接近舌葉音 tʃ'、tʃ、ʃ，如「豬」、「雌」、「思」<sup>16</sup>。

20 世紀以後的文獻如黃錫凌《粵音韻彙》(1940) 與趙元任《粵語入門》(1947)，記錄兩套齒音聲母已合為一套，與現在廣州音的聲母系統相同。

## （二）韻母相關語音現象

### 1、i 介音的演變

李新魁〈數百年來粵方言韻母的發展〉分析粵語介音、主元音、韻尾的語音變化。第一、討論介音的變化，上古本無介音，中古介音是由上古舌面化聲母與圓唇化聲母所促生，而唐宋開始粵語已產生 i 介音，中古以後，有些地區保留 i 介音，有的消失，有

<sup>11</sup> 丁國偉：《1828 年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頁 19。

<sup>12</sup> 余頌輝：〈十九世紀後半葉廣府粵語的喉音聲母〉，《勵耘語言學刊》第 21 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15 年），頁 281-282。

<sup>13</sup> 張洪年：〈粵語上溯二百年：馬禮遜 1815 年的語音記錄〉，《漢語研究的新貌：方言、語法與文獻》，頁 324。

<sup>14</sup> 瓊斯 (Daniel Jones) 《粵音語音學讀本》“Cantonese Phonetic Reader”(1912) 一書提及：“Another detail which may be open to criticism is the representation of the sounds here given as ts',ts. The two elements of these compound sounds are so closely connected that the groups may practically be regarded as simple sounds and might if desired be represented by single symbols... Again, if they are treated as compound sounds, should they be written ts',ts or tʃ',tʃ? The actual sounds appear to vary between these alternative values.” 引自丁國偉：《1828 年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頁 781。

<sup>15</sup> 瓊斯《粵音語音學讀本》：“Resembles the English sound of i and it, but has the tongue appreciably retracted towards the “mixed” position. Before k and i it becomes almost e. In the syllables si, tsi, ts'i, the vowel is accompanied by considerable friction, and consequently resembles a very fully voiced z.” 引自丁國偉：《1828 年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頁 782。

<sup>16</sup> 詹伯慧主編：《廣東粵方言概要》（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02 年），頁 291。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的則演變為主要元音。中古以前的圓唇化聲母，在粵語中保留原有的狀態，有些地區演變為 u 介音，但大部分地區仍處於聲母圓唇化的階段，元音性的 u 介音尚未出現，而由 u 與 i 介音複合而成的 y 介音也出現在部分地區。然而，現今廣州音並沒有 i、u 或 y 介音。出現如此語音現象，主要原因有二：一、i 介音主元音化，三四等韻的 i 介音促使後面的主元音發音逐漸高化，舌面升高，主元音的舌位與 i 介音逐漸接近，原來的主元音不斷弱化，i 介音不斷加強，最後上升為主元音。；二、i 介音的失落。<sup>17</sup>介音音變情況如下：

音變情況	中古韻部	演變過程
i 介音主元音化	宵、蕭	i <u>eu</u> > i <u>eu</u> > i <u>ɛu</u> > i <u>u</u>
	仙、元、先	i <u>ɛn/t</u> > i <u>en/t</u> > i <u>ɛn/t</u> > i <u>n/t</u>
	鹽、嚴、添	i <u>ɛm/p</u> > i <u>em/p</u> > i <u>ɛm/p</u> > i <u>m/p</u>
i 介音的失落	麻三	i <u>a</u> > i <u>ɛ</u> > i <u>ɛ</u>
	庚三	i <u>aŋ</u> > i <u>ɛŋ</u> > i <u>ɛŋ</u>
	戈三、陽	i <u>ɔ/ŋ</u> > i <u>œ/ŋ</u> > y <u>œ/ŋ</u> > u <u>œ/ŋ</u>

表 1 i 介音音變情況

### 2、主元音的演變

關於主元音的變化，李新魁分成三大層面：一、主元音高化，涉及麻韻三等、台、灰、泰與桓韻字；二、主元音圓唇化，主要出現在泰、豪、寒一等韻字；三、主元音 a 韵化，李新魁以為現代廣州音唸作 a 元音的，是由其他元音演變而來，例如從 e 元音、ə 元音，或從圓唇元音 o、ə、u 而來，第三者包括覃談韻的牙喉音字、侯尤韻字、魂文韻字、真諄韻字等。<sup>18</sup>

以覃談韻為例，現代廣州一些讀 [əm/əp] 韵的字，早期粵語音讀 [əm/əp] 韵。馬禮遜《廣東省土話字彙》把「白鴿」的「鴿」標為「kop」，裨治文《廣東方言中文文選》把「甘」標為「kom」。<sup>19</sup> om/op 韵，來自中古咸攝開口一等覃、談韻字，不見於今日廣州音。op 韵，古唸作 əp，今廣州音讀作 əp，由此可知 əp 的粵語讀音演變過程為：əp > op > ap > əp。而 [əm] 韵，在《廣韻》歸為閉口一等覃、談韻，現代廣州話已讀為 [am]，與減、減、鑒等二等韻字（咸、銜韻）合流。<sup>20</sup>然佛山、南海、順德地區仍保

<sup>17</sup> 李新魁：〈數百年來粵方言韻母的發展〉，《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90 年），頁 36。

<sup>18</sup> 李新魁：〈數百年來粵方言韻母的發展〉，《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頁 37-38。

<sup>19</sup> 片岡新、李燕萍：《晚清民初歐美傳教士書寫的廣東話文獻精選》（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2022 年 10 月），頁 120。

<sup>20</sup> 李新魁：〈一百年前的廣州音〉，頁 66。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留 om/op 韻母，例如<sup>21</sup>：

	感	堪	含	柑	合	坎	庵
廣州	kəm	hem	hem	kəm	həp	hem	wa
佛山	kom	hom	hom	kom	hop	hom	om
南海	kom	hom	hom	kom	hop	hom	om
順德	kom	hom	hom	kom	hop	hom	om
三水	kəm	hom(həm)	hom/həm	kom	hop	hom	om
高明	kəm	hem	hom	kom	hop	hom	om

表 2 廣東各方言點 om/op 韵的音讀

據丁國偉統計，第一、二期粵語文獻都有保留 om/op 韵，而至第三期 om/op 韵已消失，而讀為 em/əp 韵。從馬禮遜《廣東省土話字彙》(1828)至富爾頓《粵語俗語進階》(1931)仍有 om/op 韵的標音，而黃錫凌《粵音韻彙》(1940)與趙元任《粵語入門》(1947)開始沒有記錄 om/op 韵，標記 om/op 韵的變音。筆者根據丁國偉的研究整理 1828 至 1907 年粵語文獻 om/op 韵的用字與記音情況大致如下：

	om		op	
	《廣韻》	字例	《廣韻》	字例
馬禮遜 《廣東省土話字彙》 (1828)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合、鴿
裨治文 《廣州方言中文文選》(1841)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含、暗、堪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合
	咸攝開口一等 (談敢闕盍)	甘、咁		
衛三畏 《英華韻府曆階》 (1844)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含、諳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合、蛤
	咸攝開口一等 (談敢闕盍)	甘、咁		
湛約翰《英粵字典》 (一版 1859)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感、堪、含、 頷、暗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合、蛤、鴿
	咸攝開口一等	甘、咁、咁、	咸攝開口一等	闔

<sup>21</sup> 詹伯慧主編：《廣東粵方言概要》，頁 128。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談敢闕盍)	敢	(談敢闕盍)	
			效攝開口二等 (肴巧效)	泡
湛約翰《英粵字典》 (七版 1907)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感、含、頷、 暗、堪、坎、 憾、庵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合、蛤、鴿、 盒
	咸攝開口一等 (談敢闕盍)	甘、蚶、咁、 疳、敢、噉、 柑、橄	咸攝開口一等 (談敢闕盍)	闔
			咸攝開口二等 (咸賺陷洽)	恰
波乃耶 《易學廣東話》 (1888)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庵、坎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合
	咸攝開口一等 (談敢闕盍)	咁、敢、噉		
波乃耶 《易學廣東話》 (1907)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庵、坎	咸攝開口一等 (覃感勘合)	合
	咸攝開口一等 (談敢闕盍)	咁、敢、噉		

表3 1828 至 1907 年粵語文獻 om/op 韻的用字與記音情況

### 3、韻尾的演變

粵語的韻尾變化，主要有三：一、-m 韵尾的消變，粵方言一直保留中古漢語的覃、談、咸、銜、鹽、嚴、凡、侵等韻類收-m 韵尾，現代粵語裡少數古讀-m 尾的字變成-n，原因在於凡韻的唇音字因為唇音聲母與韻尾的異化作用，導致-m 變為-n。二、韻尾圓唇化。早期粵方言的陰聲韻韻尾，只有-i、-u 兩種，但現代粵語出現-y 韵尾，而這個-y 圓唇韻尾是從-i 尾演變而來的，主要出現在灰韻和支、脂、祭韻的合口字。三、韻尾的繁衍。部分粵語的韻尾本為單元音，不帶韻尾，但後來單元音衍生出一個韻尾，而變為雙元音成為複合韻母。單元音韻母裂化主要出現在以下三類韻部：

支脂之微 i> ei

模 u> ou

魚虞 y> ey

總的來說，中古的三等韻字在粵方言中變化比較大，一、四等韻次之，二等韻變化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最小，而三等韻的變化，是與 i、u 介音所產生影響有著密切的關係。<sup>22</sup>

元音裂化在傳教士編寫的辭典亦有相同語音現象。丁國偉分析 1828 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文獻的韻母發展，不同時期的文獻反映元音裂化的現象有所不同。馬禮遜《廣東省土話字彙》(1828) 所記的韻母有 72 個之多，原因在於馬禮遜紀錄了當時廣州話韻母處於演變的「整固」期，元音舌位正在向上移動，新舊讀音同時並存。馬禮遜也同時紀錄高元音裂化為複元音的現象：

- 一、[u] 已開始裂化為 [ou]，即遇攝一等模韻字，但仍有部份字未裂化。
- 二、[y] 已開始裂化為 [œy]，即遇攝三等魚韻、虞韻字，但仍有部份字未裂化。
- 三、止攝三等字則仍未由 [i] 裂化為 [ei]<sup>23</sup>。

至馮凡《廣東話入門》(1847)、湛約翰《英粵字典》(一版 1859) 等第一期文獻亦反映同樣的現象。直到第二期開始產生變化，波乃耶《易學廣東話》(1888) 出現 [i] 變為 [ei] 裂化的現象，但為數不多。而湛約翰《英粵字典》(七版 1907) 出現元音裂化的三種情況中的第一類 [u] > [ou] 以及第二類 [y] > [œy] 情況，但涉及的字還不多，大部份遇攝合口三等字仍未裂化為 [œy]，或是 [y]、[œy] 兩音並存，反映遇攝合口三等字的裂化演變仍在開始階段，而第三類 [i] > [ei] 的演變則尚未發生。至第三期，富爾頓 (A. A. Fulton)《粵語俗語進階》“*Progressive And Idiomatic Sentences In Cantonese Colloquial*”(1931) 仍保留一些早期的語音現象，部份遇攝合口三等字還未從 [y] 韵裂化為 [œy] 韵。直至黃錫凌《粵音韻彙》(1940) 與趙元任《粵語入門》(1947) 的韻母系統已與今日廣州音相同，元音 [u]、[y]、[i] 的破折化演變大致已經完成。<sup>24</sup>

## 四、《馬拉語粵音譯義》音譯系統對應情況

### (一) 聲母語音觀察

清初韻書《分韻撮要》記錄中古以後廣州方言的塞擦音聲母分為兩套：ts<sup>‘</sup>、ts、s 與 tʃ<sup>‘</sup>、tʃ、ʃ，書中除了「師史四」韻部之外，其餘各韻部中聲母屬於精組的字大部分與知、章或莊對立，分列不同的小韻<sup>25</sup>。根據馬禮遜對於 ts/s、ch/sh 的記錄，發現 19 世紀初開

<sup>22</sup> 李新魁：〈數百年來粵方言韻母的發展〉，《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頁 39-40。

<sup>23</sup> 丁國偉：《1828 年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頁 92。

<sup>24</sup> 丁國偉：《1828 年至 1947 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頁 835-843。

<sup>25</sup> 彭小川：《粵語韻書《分韻撮要》及其聲母系統》，彭小川著：《粵語論稿》（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04 年），頁 19。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始發生精章莊知合流的現象，前者為舌尖前音〔ts/s〕自中古精組，後者為舌葉音〔tʃ/ʃ〕自中古知、莊、章組，有學者認為《廣東省土話字彙》中偶有少數的精組及知、莊、章組的變讀、兩讀的情況，但都只是個別字音的偶發變讀，並非整個音類全面相混，因此《廣東省土話字彙》年代廣州話精組與知、莊、章組對立的格局<sup>26</sup>。

廣州話精組與知莊章組至今由對立走向合流的局勢，讀為〔ts〕類，當時期的韻書記錄其具體語音演變十分複雜。上文提及瓊斯《粵音語音學讀本》(1912)與黃錫凌《粵音韻彙》(1940)皆記錄精組與知莊章組合流的現象，與現今廣州話相同；然清末王炳燿《拼音字譜》、湛約翰(John Chalmers)《英粵字典》“English and Cantonese Dictionary”(七版 1907)、波乃耶(James Dyer Ball)《易學廣東話》“Cantonese made easy”(二版 1888)、《易學廣東話》(三版 1907)，甚至至富爾頓(A. A. Fulton)《粵語俗語進階》“Progressive and Idiomatic Sentences in Cantonese Colloquial”(1931)均記錄舌齒聲母分為兩套。

馬來語音節中帶舌齒塞音或塞擦音的聲母包括：c ([tʃ])、j ([dʒ])、s、z。以下觀察《馬拉語粵音譯義》以粵語對譯以上馬來語音節的情況：

馬來語音節	聲類（組）	音譯用字
c-	精	增即千祖造租灶
	章	占針振枳周之止毡征支始征整招
	莊	乍揸渣拃爭俎
	知	哲貞抽
j-	精	接租足
	章	之毡
	莊	乍揸渣
	知	-
s-	精	洗三散心素塞辛修先思四西些絲司暹惺孫 薛宿桑蘇宋崧送
	章	溼申失毡施詩矢是禪
	莊	殺沙生笙山士
	知	-
z-	精	仙
	章	-
	莊	-

<sup>26</sup> 萬波、甄沃奇：〈從《廣東省土話字彙》看二百年前粵語古知莊章精組聲母的分合類型〉，《南方語言學》第1輯（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213。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知	-
--	---	---

表 4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馬來語音節與粵語齒音聲母的對譯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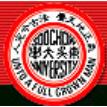
上表顯示中古精組、莊組、章組、知組在對譯馬來語音節，不論是舌尖面塞擦音 c-([tʃ-])、j-([dʒ-])，或是舌尖擦音 s-，均出現互相混用的結果，由此可證精組與知莊章組合流的局面。以馬來語 cu-音節為例，既使用精組字如「祖」、「租」、「灶」、「造」，又同時使用章母「招」、「周」字，以及知組「抽」字進行同一音節的音譯：

馬來文 音節	音譯 用字	《廣韻》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Cu	祖	精	精母遇攝	醋	cu•ka	祖・加
	租		精母遇攝	洗	cu•ci	租・之
	灶		精母效攝	偷	cu•ri	灶・厘
	造		從母效攝	孫	cu•cu	造・租
	招	章	章母效攝	盜賊	pen•cu•ri	賓・招・利
	周		章母流攝	剃頭	cu•kur	周・个兒
	抽	知	徹母流攝	稅館	ru•mah cu•kai	勞・孖 抽・雞

表 5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馬來語音節 cu-與粵語齒音聲母的對譯情況

再者，以舌尖音 s-為字首的音節如「sa」、「se」、「sem」、「si」出現更多精組、章組或與莊組互相混用且同時音譯同一音節的狀況，其對譯情況如下：

馬來文 音節	音譯 用字	《廣韻》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Sa	洗	精	心母蟹攝	我	sa•ya	洗・爺
	三		心母咸攝	同	sa•ma	三・孖
	散		心母山攝	個處	sa•na	散・乸
	心		心母深攝	搶	sa•mun	心・門
	殺	莊	生母蟹攝	一	sa•tu	殺・都
	沙		生母假攝	審問	pe•rik•sa	壁・力・沙
Se	思	精	心母止攝	得意	se•dap	思・答
	素		心母遇攝	蟻	se•mut	素・末
	西		心母蟹攝	賈	se•wa	西・華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先		心母山攝	閒	se•nang	先・能
	士	莊	崇母止攝	十	se•pu•luh	士・補・路
	沙		生母假攝	南	se•lan•tan	沙・拿・丹
Sem	先	精	心母山攝	窄	sem•pit	先・必
	三		心母咸攝	拜	sem•bah•yang	三・拜・影
	士	莊	崇母止攝	九	sem•bi•lan	士・未・曠
Si	施	章	書母止攝	魚翅	si•rip i•kan	施・昔 衣・根
	詩			俾	ka•si	加・詩
	矢			證人	sak•si	殺・矢
	是			禪母止攝	si•ni	是・爾
	士	莊	崇母止攝	少	si•kit	士・結
	絲	精	心母止攝	睡椅	ke•ru•si pan•jang	个・羅・絲 板・影
	司			裝	i•si	于・司
	思			螺	si•put	思・砵
	四			差	si•lap	四・笠

表 6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馬來語字首 s- 音節與粵語齒音聲母的對譯情況

關於精知莊章組開始合流的年代，實難以判斷。羅言發指出《粵音語音學讀本》(1912)首次記錄齒音只有一套，精組〔ts〕與知章莊組〔tʃ〕應於 1912 年前後正式合流為一套<sup>27</sup>。戴仲傑《粵音與國音的比較》一文分析，「在本市的人民有許多不能把舌前、翹舌、平葉這三組的聲唸得清楚的，多是唸作一類」<sup>28</sup>，說明 20 世紀初的廣州話沒有舌尖前、舌尖後、舌面前的三套塞擦音，羅偉豪更是提出 20 世紀初廣州西關區出生的大多數居民都把高本漢的三種塞擦音唸作舌葉音<sup>29</sup>。余頌輝則根據文獻《字學良知》(1903)、《識字捷徑增官音分韻讀本》(1919)，推斷 19 世紀末的廣州西部郊區，中古精知章莊組聲母已經完成合流<sup>30</sup>。綜合以上三表顯示，《馬拉語粵音譯義》呈現精組與知章莊組互相混用的現象，亦是反映了廣州話兩套齒音聲母合流的格局，因此精知章莊組聲母合流的時間大致發生於 19 世紀末，至少可以推至 1890 年左右。

<sup>27</sup> 羅言發：〈廣州話兩百年來的語音變化節點〉，《勵耘語言學刊》(2017 年第 1 期，2017 年)，頁 349-350。

<sup>28</sup> 引自羅偉豪：〈評黃錫凌《粵音韻彙》兼論廣州話標準音〉，《廣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8 年第 7 卷，2008 年)，頁 20。

<sup>29</sup> 羅偉豪：〈評黃錫凌《粵音韻彙》兼論廣州話標準音〉，頁 20。

<sup>30</sup> 余頌輝：〈十九世紀後半葉廣府粵語的喉音聲母〉，《勵耘語言學刊》第 21 輯，頁 285-287。



## (二) 韻母語音觀察

### 1、關於《馬拉語粵音譯義》的語音時代討論

上節討論粵方言 19 世紀以來韻母的語音變化，以下分為幾個部分，觀察《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的馬來語與粵語的對譯情況是否有著相同的語音現象，以此判斷《馬拉語粵音譯義》文獻的時代定位：

#### (1) 觀察元音裂化的角度

漢語各方言中高元音 i、y、u 裂化乃常見的音變現象，朱曉農解釋其為高元音高化到頂後繼續高化導致的特殊音變，因此稱之為「高頂出位」，並且將裂化分為兩種：一、前顯高化裂化，指高元音繼續高化、出位的結果；二、後顯低化裂化，較為少見。三個高元音中以 i 元音的裂化最為常見，例如晉語西區臨縣將精母蟹攝四等字如「西、洗」字作 sei，知章組止攝如「遲」字念作 tʂ‘ei。又如客贛方言中精母、泥母、來母齊韻字如「齊、細、洗、泥、犁」等字，定南地區裂化為 ei，奉新地區低化為 εi，上高等區更低化為 ai。吳語中除了 i、y、u 元音裂化，更是出現 u̯ 元音裂化的現象。<sup>31</sup>以下觀察《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呈現高元音裂化的現象：

#### a. 對於複元音 ou 的觀察

根據學者丁國偉的文獻整理，早在馬禮遜《廣東省土話字彙》(1828)已經發生元音裂化的現象。因此，本文欲觀察元音 u 是否裂化為複元音 ou？以下筆者整理《馬拉語粵音譯義》帶元音 u 的字例如「母」、「布」、「補」、「無」、「都」、「毛」、「老」、「刀」、「路」字的對譯情況：

字例	《分韻撮要》	《廣韻》	現代廣州音	馬來文音節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母	mu	流攝開口一等	mou	bo	漏	bo•cor	母・綴兒
				bu	眼盲	bu•ta	母・打
					臭	bu•suk	母・宿
				ra	平	ra•ta	母・拿
布	pu	遇攝合口一等	pou	be	重	be•rat	布・辣
				bu	簿	bu•ku	布・姑
					童子	bu•dak	布・打
					鈕	bu•tang	布・登

<sup>31</sup> 朱曉農：〈漢語母音的高頂出位〉（《中國語文》2004 年第 5 卷，2004 年 9 月），頁 445-446。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pe	肚	pe•rut	布・律
				pu	臍	pu•sat	布・失
					白	pu•tih	布・爹
					番	pu•lang	布・冷
					打	pu•kul	布・決
補	pu	遇攝合口一等	pou	pu	十	se•pu•luh	士・補・路
					騙	ti•pu	地・補
					定期	tem•poh	店・補
無	mu	遇攝合口三等	mou	be	大	be•sar	無・失
					未	be•lum	無・林
					學	be•la•jar	無・拿・爺
				bo	唔	tak bo•leh	撻 無・厘
					大話	bo•hong	無・空
				bu	花	bu•nga	無・拿 / 雅
					鵠	bu•rung	無・隆
					開	bu•ka	無・格
					唔係	bu•kan	無・根
				mo	猴	mo•nyet	無・熱
					面	mu•ka	無・家
				mu	初	mu•la	無・禮
					口	mu•lut	無・律
				mu	珍珠	mu•tia•ra	無・哖鴉・拿
都	tu	遇攝合口一等	tou	tu	一	sa•tu	殺・都
毛	mu	效攝開口一等	mou	bo	莫大話	jan•gan	夜・眼
						bo•hong	毛・空
				bu	月	bu•lan	毛・粦
					山	bu•kit	毛・結
					毛	bu•lu	毛・老
				mu	春	bu•nga	無・拿
						mu•sim	毛・禪
					野狸	mu•sang	毛・生
老	lu	效攝開口一	lou	lu	怕你	ta•kut	打・決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等			sa•ma lu	三•孖 老	
			la	去年	ta•hun la•lu	兜•垣 老•撈	
			lu	膝頭 毛 怕羞 忘記了	lu•tut bu•lu ta•kut ma•lu su•dah lu•pa	老•奪 毛•老 打•決 馬•老 蘇•打 老•罷	
			ru	屋 藍 新 虧本	ru•mah bi•ru ba•ru ru•gi	老•孖 尾•老 華•老 老•基	
刀	tu	效攝開口三等	tou	duk to tu 門 寫字 蟲 tum	調羹 除 煤炭 ba•tu pin•tu tu•lis ku•tu tum•bak	毡•刀 刀•叻 亞•冷 華•刀 邊•刀 刀•厘•士 胡•刀 刀•木	
路	lu	遇攝合口一等	lou	du lu luh ru	坐 行開 十 麋	du•duk la•lu se•pu•luh ru•sa	路•洛 拿•路 士•補•路 路•沙

表 7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帶元音 u 的字的對譯情況

上表顯示，現在廣州話讀作 ou 音的字，在《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卻整齊地呈現 u 的音讀，顯示高元音 u 並未分裂為複元音。事實上，從傳教士所編粵語辭典的標音記錄來看，元音 u 裂化為複元音 ou 的情況較為複雜。同屬《分韻撮要》「孤古故」韻的字，在各辭典出現不同的音註方式，以下以「母」、「毛」、「布」、「刀」、「老」五字為例：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母		毛	布		刀	老		
馬禮遜 《廣東省土話字彙》 (1828)	mow	moo	mow	pow	poo	tow	low	loo	lo
裨治文 《廣州方言中文文選》 (1841)	mò	mú	mò	pò	pó	tò	lò		
湛約翰《初學粵音切要》 (1855)	moo	moe		poo		toe	loe		
湛約翰《英粵字典》 (1859)	moo	mo		poo		to	lo		
歐德理《廣東話辭典》 (1877)	mò	mò		pò		tò	lò		
波乃耶《易學廣東話》 (1888)	mò	mò		pò		tò	lò		
波乃耶《易學廣東話》 (1907)	mò	mò		pò		tò	lò		

表 8 19世紀傳教士粵語辭典「母」、「毛」、「布」、「刀」、「老」字標音

從上表可見，帶 u 音的字早在 19 世紀初已經發生元音裂化的現象，但各字的音變歷程並不一致。有的字在早期便已完成裂化為 ou 如「毛」、「刀」字，有的則出現一字多音並存的情況如「母」、「布」、「老」字。據湛約翰 (1855) 記錄，「母」、「布」字可能至 19 世紀中期仍保留 u 音，而歸入「烏苦父」(oo) 韻部，有別於「刀老路」(oe) 韵。不過，這些字最終仍普遍往裂化方向發展。然而，《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的對音情況卻顯示，這些字當時仍呈現未裂化的 u 音讀，與清初《分韻撮要》的讀音一致，顯示其保留了較早期的粵語語音特徵。

b. 對於複元音 œy 的觀察

以下筆者整理《馬拉語粵音譯義》帶元音 y 的字例如「居」字的對譯情況，以觀察元音 y 是否裂化為複元音 œy：

字例	《分韻撮要》	《廣韻》	現代廣州音	馬來文音節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居	ky	遇攝合口三等	kœy	ke	蝦米	u•dang ke•ring	惡・登 居・靈

表 9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帶元音 y 的字的對譯情況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此類例證不多，原因在於馬來語並沒有帶 y 元音的音節。「居」字，現在廣州音讀作 kœy。19 世紀傳教士所編辭典對「居」字的標音如下：

- 馬禮遜《廣東省土話字彙》(1828)：kuy  
裨治文《廣州方言中文文選》(1841)：kü  
湛約翰《初學粵音切要》(1855)：kü  
湛約翰《英粵字典》(1859)：kue  
歐德理《廣東話辭典》(1877)：kü  
波乃耶《易學廣東話》(1888)：kúí  
波乃耶《易學廣東話》(1907)：köü  
歐德理、葉道勝《粵英辭典》(1910)：kü

馬禮遜並未解釋 uy 是如何發音，而裨治文說明 ü 如同法語 l'une 中的發音，l'une 的國際音標是 [l\_yn]，與此對照可知裨治文所標的 ü 音接近 y 音。湛約翰於 1859 年出版之《英粵字典》雖標註「居」字韻母為複元音形式 ue，然其解釋發音形同德文 Trübner 中的 ü 音。而波乃耶將其標音為 kúí (1888) 與 köü (1907)，兩者雖然符號不同，但實際讀音相同為 kooee，反映了元音 y 向複元音裂化的語音變化。

在《馬拉語粵音譯義》(1890) 中「居」字卻用來對譯馬來語「kering」的 ke- 音節，音韻對應上有所差距，因此筆者認為此處的「居」字所呈現的，應是清初粵音，屬於《分韻撮要》「諸主著」韻，擬音為 ky。此外，「kering」一詞在除了被譯作「居靈」，另有用「記靈」的記錄。值得注意的是，文獻中 ke- 音節多用「記」(ki) 字表音，僅此一處用「居」字，兩者同屬舌面前高元音，只有展唇圓唇之別，然「記」字與 ke- 音聲音比較相近，用「記」字對譯較為恰當。先不論「居靈」與「kering」音譯的正確性，就此處「居」用字對譯情況，可見元音 y 仍呈單元音形式，尚未裂化為複元音 cœy。同樣晚於波乃耶《易學廣東話》出版的歐德理編、葉道勝修訂的《粵英辭典》(1910) 將「居」字標音為 kü，與《馬拉語粵音譯義》相同是單元音的形式，是否可以斷定 19 世紀末元音 y 並未裂化呢？然而，如前文所述《馬拉語粵音譯義》中 y 韵用字鮮少，加上傳教士文獻之間有互相承襲的問題，因此單憑一字難以概括整個語音演變歷程，而從「居」字的對譯情況仍可推知 19 世紀的元音 y 正在經歷裂化的階段，也許有些字尚保留者早期的讀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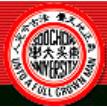
### c. 對於複元音 ei 的觀察

以下筆者整理《馬拉語粵音譯義》帶元音 i 的字例如「利」、「地」、「離」、「李」、「記」、「尾」、「美」、「未」、「卑」字的對譯情況，以觀察元音 i 是否裂化為複元音 ei：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字例	《分韻撮要》	《廣韻》	現代廣州音	馬來文音節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利	li	止攝開口三等	lei	li	佛手	li•mau	利・某
					辣椒	ci•li	之・利
					一次	sa•tu	殺・都
						ka•li	加・利
					點蠟燭	pa•sang	巴・生
						li•lin	利・連
				ri	盜賊	pen•cu•ri	賓・招・利
地	ti		tei	te	耳	te•li•nga	地・李・鴉
				ti	三	ti•ga	地・加
					錫	ti•mah	地・孖
					慢慢	nan•ti	蘭・地
離	li		lei	li	五	li•ma	離・孖
李	li		lei	li	耳	te•li•nga	地・李・鴉
					利	li•dah	李・打
				le	頸	lé•hér	李・爺
				ni(s)	甜	ma•nis	萬李士
記	ki		kei	gi	牙痛	sa•kit	沙・結
						gi•gi	記・記
				ke	梅菜	sa•yur	沙・夭
						ke•ring	記・靈
					小	ke•cil	記・哲
				ki	寄	ki•rim	記・廉
尾	mi		mei	bi	豬肉	ba•bi	馬・尾
				mi	地	bu•mi	毛・尾
美	mi		mei	bi	豆蔻	bi•ji	美・之
						pa•la	巴・拿
				房	bi•lik	美・列	
					錫米	bi•jih	美・基
			be(r)	淨	ber•sih	美厘・詩	
				ki	數	ki•ra	美・冷
			me	乳香	ke•me•nyan	今・美・仁	
				汗衫	ke•mé•ja	今・美・渣	



				mi	飲	mi•num	美・冚
				mi(s)	禮拜四	ha•ri kha•mis	下・厘 衿・美士
未	mi	mei	e	明日	é•sok	未・宿	
			bi	幾時	bi•la	未・拿	
				冲涼房	bi•lik man•di	未・列 文・呢	
				啞	bi•su	未・素	
			be	背	be•la•kang	未・梨・吉	
			mi(s)	窮	mis•kin	未・士・見	
卑	pi	pei	bi(s)	完	ha•bis	亞・卑・士	
			me	紅	me•rah	卑・拿	
			pe	銀	pé•rak	卑・辣	
			pi	帽	to•pi	多・卑	
				火	a•pi	亞・卑	

表 10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帶元音 i 的字的對譯情況

早期傳教士所編辭典中，並未出現複元音 ei，而學者羅言發指出湛約翰《初學粵音切要》（1855）有明確記錄幫系和端泥組已經完成 i>ei 的裂化，而見系字變化變慢，至波乃耶《易學廣東話》（1883）開始方有記錄裂化的現象<sup>32</sup>。根據波乃耶的標音，以上所羅列的字均已發生元音裂化，然而《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的音譯形式則反映出更早期的粵語語音特徵，保留了尚未裂化的單元音讀音。

總的來說，從以上三表對譯情況顯示，《馬拉語粵音譯義》呈現的是元音 u、y、i 都沒有分裂為複元音 ou、œy、ei。本文第二節討論丁國偉整理 19 世紀的中外粵語文獻，發現大部分第一至二期文獻顯示已經開始出現元音裂化的現象，其中以第三類元音 i 分裂成 ei 的過程最長、最慢，而在那些文獻呈現已經元音裂化的字在《馬拉語粵音譯義》（1890）中卻仍然是以單元音的方式音譯，這或許可以說明在 19 世紀末還是在元音裂化的過渡期，可能有元音與複元音語音並存或混用的現象。

## （2）觀察-om、-op 韻的音值

《馬拉語粵音譯義》有使用咸攝覃、談韻開口一等字如「甘」、「暗」、「含」字，來對譯馬來語，然其所呈現的語音現象，與《分韻撮要》以及 19 世紀的粵語文獻的情況

<sup>32</sup> 羅言發：〈廣州話兩百年來的語音變化節點〉，頁 352。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有所不同。

字例	《分韻撮要》	現代廣州音	馬來文音節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甘	kom	kəm	kam	羊	kam•bing	甘・名
暗	om	əm	am	取	am•bil	暗・滅
				求恕	min•ta am•pun	明・德 暗・本
			em	四	em•pat	暗・畢
含	hom	həm	mam	發熱	de•mam	店・含

表 11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 om/-op 韻字的對譯情況

從上表《馬拉語粵音譯義》粵語與馬來語的對譯情況來看，「甘」、「暗」、「含」字對應的馬來語音節分別是「kam」、「am」、「em」與「mam」，主元音都是「am」而非「om」。「暗」字用來音譯「empat」的「em」音節，實際上唸作〔əm〕，〔əm〕與〔əm〕聲音相近，〔ə〕、〔ə〕都是舌面央元音，只是有舌位上的差異，因此在粵語中沒有 em 或 əm 韵母的前提下，用「暗」對譯「em」音節是非常恰當的。馬來語「demam」可分為兩個音節「de」「mam」，對應的粵語音譯字為「店」「含」，現廣州音讀〔ti:m〕〔həm〕，表面上音譯字與馬來語音節讀音看似有所差距，但其實「店含」應是呈現連讀的語音效果，「店」有雙唇鼻音韻尾-m，其實際表「dem」音讀，而「含」分擔「am」的音讀。另外，馬來語有「om」音節，但在《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反而不用 om 韵字，例如「浪」(om•bak) 音譯為「甕嚙」，「om」音節不用零聲母的咸攝覃、談韻一等字如「暗」、「庵」字來表音，反而用「甕」字，「甕」中古為影母通攝合口一等字，讀作帶舌根鼻音韻尾的〔uŋ〕。「甕」現在廣州音讀為〔oŋ〕，與「om」音相同是舌面後圓唇半高元音，因此唸作〔oŋ〕的「甕」對譯「ombak」的「om」音節讀音較為接近。

綜上所述，《馬拉語粵音譯義》所表現的語音現象反而符合今日的廣州音，在-om 韵的對譯情況呈現主要元音圓唇性消失的現象，與 19 世紀早期甚至同期外國傳教士編寫的粵語文獻語音現象有所差異。上文提及從馬禮遜《廣東省土話字彙》(1828) 至富爾頓《粵語俗語進階》(1931) 仍有 om/op 韵的標音，而黃錫凌《粵音韻彙》(1940) 與趙元任《粵語入門》(1947) 開始沒有記錄 om/op 韵，標記 om/op 韵演變為 am/ap 韵。《馬拉語粵音譯義》(1890) om 韵字大部分對譯 am 音節，這個現象反映 19 世紀末 om/op> am/ap 韵正在處於語音演變的階段，有些字音韻開始變動、有些還在變動，或者有些還沒變動，而這本文獻正好記錄了 om 韵語音變化的現象，這是否可以作為 om 韵開始變音的時間性的判斷，似乎值得考量。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 2、順德方言角度的觀察

《馬拉語粵音譯義》作者馮穗滋為廣東順德籍人，因此本文欲觀察《馬拉語粵音譯義》是否存在順德方言的特殊語音現象。陳小楓〈順德方言變化初探〉(1990)對於順德大良鎮的老、中、青輩進行方言發音調查，研究20世紀初期至中、後期的語音過渡，結果發現舌根鼻音  $\eta$  聲母有逐漸消失的趨勢。順德老輩  $\eta$  聲母，主要來自中古疑母一、二等字，以及影母開口一、二等字，其中古疑母一、二等字在今天的廣州話仍唸作聲母  $\eta$ 。袁家驛等《漢語方言概要》(1960)提到：「廣州大致是古疑母一、二等及部分影母開口一、二等字唸為  $\eta$ ，如『我、偶、眼、外、安、歐』……」。可見，20世紀初的順德話音，與舊廣州音系應是較為接近。<sup>33</sup>

詹伯慧《廣東粵方言概要》指出古疑母字大多數遇洪音韻母時保留  $\eta$ -聲母，有部分細音字的主要元音在廣州話中變為開口度較大的元音，也保留  $\eta$ -聲母，此為廣州話的傳統特色。但在粵海片粵語中，古疑母字的讀法不太一致，例如番禺區和順德市大良等地的  $\eta$  聲母已經脫落，此現象也許可以看作是方言演變循著漢語語音共同演變規律發展的一個例證，因為古漢語中疑母洪音字本來也是唸  $\eta$ -的，但到了今天漢民族共同語普通話中，以及大部分北方方言中，這個  $\eta$  早已消失而合併到零聲母中。以下為古疑母洪音字在今日粵海片粵語中的讀音情況<sup>34</sup>：

	牙	艾	硬	額	鵝	牛	銀
廣州	ŋa	ŋai	ŋaŋ	ŋak	çŋ	ŋau	ŋaŋ
番禺	a	ai	aŋ	ak	ç	au	aŋ
佛山	ŋa	ŋai	ŋaŋ	ŋak	çŋ	ŋau	ŋaŋ
南海	ŋa	ŋa	ŋaŋ	ŋak	çŋ	ŋau	ŋaŋ
順德	a	ai	aŋ	ak	ç	au	aŋ
三水	ŋa	ŋai	ŋaŋ	ŋak	çŋ	ŋau	ŋaŋ
高明	ŋa	ŋai	ŋaŋ	ŋak	çŋ	ŋau	ŋaŋ

表 12 廣東各方言點古疑母洪音字的音讀

首先觀察古影母字在《馬拉語粵音譯義》的對譯情況：

<sup>33</sup> 陳小楓：〈順德方言變化初探〉，《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頁 90-91。

<sup>34</sup> 詹伯慧主編：《廣東粵方言概要》，頁 125。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字例	《廣韻》	《分韻撮要》	馬來文音節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烟	影母 開口四等	jin	in	一寸	sa•tu in•ci	殺・都 烟・治
				布	ka•in	皆・烟
				金剛石	in•tan	烟・灘
			win [jin]	娶親	kah•win	較・烟
咽	影母 開口四等	jit	ir	水	a•ir	亞・咽
			hit	苦	pa•hit	巴・咽
			git	一元	sa•tu ring•git	殺・都 連・咽
			ngit	天	la•ngit	拿・咽
衣	影母 開口三等	ji	i	此次	i•tu ka•li	衣・刀 加・厘
			gi	穿山甲	teng•gi•ling	丁・衣・連
				怕咬	ta•kut gi•git	打・決 衣・謁
			ngi	香	wa•ngi	橫・衣
			nyi	唱	nya•nyi	人・衣
意	影母 開口三等	ji	i	魚	i•kan	意・根
				肉	i•si	意・詩
				腳指	i•bu ka•ki	意・烏 加・基
				綁	i•kat	意・吉
			hi	黑	hi•tam	意・泵
				生	hi•dup	意・足
				失	hi•lang	意・冷
亞	影母 開口二等	a	a	禮拜	ha•ri a•had	下・厘 亞・乞
				鷄	a•yam	亞・音
				弟	a•dik	亞・烈
				有	a•da	亞・打
				教	a•jar	亞・爺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an	狗	an•jing	亞・仍
e			六	e•nam	亞・祿	
			母	e•mak	亞・嚙	
ha			心	ha•ti	亞・哖	
			薑	ha•lia	亞・厘亞	
			幼	ha•lus	亞・路士	
la			虹	pe•la•ngi	霸・亞・厘	
			ma	紹菜	sa•yur lo•bak ma•sin	沙・夭 羅・白 亞・先
			na	食飯	ma•kan na•si	馬・根 亞・詩
鴉	影母 開口二等	a	a	二	du•a	那・鴉
				面巾	tua•la	刀鴉・拿
				珍珠	mu•tia•ra	無・ 哖鴉・拿
			nga	耳	te•li•nga	地・李・鴉
			ngah	中	te•ngah- te•ngah	丁・鴉 丁・鴉
唉	影母 開口二等	未收	ngai	港門	su•ngai	宋・唉
烏	影母 合口一等	wu	u	歲	u•mur	烏・么兒
			bu	甘蔗	te•bu	到・烏
				雞屎菓	jam•bu	厭・烏
			hu	膊頭	ba•hu	飽・烏
				賒欠	hu•tang	烏・登
				雨	hu•jan	烏・衍
			ru	贍	pa•ru- pa•ru	把・烏 把・烏

表 13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古影母字的對譯情況

下表為古疑母洪音字的用字情況：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字例	《廣韻》	《分韻撮要》	馬來文音節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我	疑母 開口一等	ŋɔ	go	炒	go•reng	我・冷
				搖動	go•yang	我・影
			gu	一卷	sa•tu	殺・都
					gu•lung	我・龍
				一個	sa•tu	殺・都
				禮拜	ming•gu	名・我
				等吓	tung•gu	冬・我
				度	ukur	鷺・高
鷺	疑母 開口一等	ŋɔ	u	糖	gu•la	鷺・拿
				簪	cu•cuk	租・足
					sang•gul	笙・鷺兒
			ga	鹽	ga•ram	牙・林
牙	疑母 開口二等	ŋa	ga	嘈	ga•duh	牙・羅
				工銀	ga•ji	牙・椅
			nga	扣利息	po•tong	波・黨
					bu•nga	無・牙
			ngah	中間	te•ngah	丁・牙
眼	疑母 開口二等	ŋan	gan	碟	ping•gan	庇・眼
			han	中指	ja•ri	野・厘
					han•tu	眼・都
			ngan	手	ta•ngan	打・眼
				輕	ri•ngan	利・眼
				莫	ja•ngan	夜・眼
			ngar	聞	de•ngar	連・眼
雅	疑母 開口二等	ŋa	nga	花	bu•nga	無・雅

表 14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古疑母洪音字的對譯情況

觀察以上二表顯示，影母字除了烟字，其他如亞、咽、衣、意、鴉、烏、唉在對譯馬來語時，有同時對應零聲母與舌根鼻音  $\eta$ -或喉音  $h$ -的音節，而疑母一、二等字如我、鷺、牙、眼、雅，都統一對譯舌根鼻音  $\eta$ -、舌根塞音  $g$ -，或喉擦音  $h$ -的音節，保留了中古疑母舌根鼻音聲母  $\eta$ -的性質。可是這個特點，難以判斷《馬拉語粵音譯義》是否存在順德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方言的特殊性，因疑母、影母在早期廣州、順德等地區都作舌根鼻音聲母  $\eta$ -，只是大概至 20 世紀早期或中後期順德區的聲母  $\eta$ -開始脫落，因此以上疑母、影母的對譯情況僅能說明《馬拉語粵音譯義》這個文獻反映了早期廣州與順德地區方言的語音現象，尚不能確定其地域方言的特性。

### 五、《馬拉語粵音譯義》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馬來語是一種多音節的拼音文字，而粵語則是一字一音的漢字系統，兩者語言元音、輔音的音系系統相差甚遠，因此在對譯過程中會產生音位、音值上的差別。馬來語與 19 世紀廣州方言的輔音系統對比：

19 世紀廣州方言 (23 個)	馬來語 (28 個) <sup>35</sup>
p p' m f	p b m f v
t t' n l	θ ð
ts ts' s	t d n l r
tʃ tʃ' ʃ	s z
k k' η h	tʃ dʒ n ʃ
kw k'w	k g η x γ
Ø j w	Ø j w h ?

表 15 19 世紀廣州方言與馬來語的輔音系統對比

馬來語的輔音系統有(括弧者為該音節的文字書寫系統): p、b、m、f、v、θ(s)、ð(z)、t、d、n、l、r、s、z、tʃ(c)、ʃ(sy)、dʒ(j)、ŋ(ny)、k、g、ŋ(ng)、x(k)、γ(gh)、h、?、j(y)、w、ø，共 28 個，與 19 世紀的粵方言輔音系統相較之下多了 5 個，也因此導致出現一個音節使用聲音相近的不同聲母對音現象，或是反過來說一個廣州方言聲韻可以對應聲音相近的不同音節，例如「睬」([lam])字對譯「lam」、「lem」、「lum」、「nam」、「num」、「rum」，「笠」([lep])字可以對譯「lap」、「lup」、「rap」音節(詳見表 22)；又如馬來語「ba」音節，以粵語雙唇塞音 p-聲母字如「巴」、「八」、「百」、「布」，以及雙唇鼻音 m-聲母字如「馬」、「媽」、「罵」、「孖」，或圓唇軟腭音 w-如「華」字對音(詳見表 23)。

馬來語與粵方言，相同擁有塞音韻尾 p、t、k 的音節，以下分幾個部分觀察粵方言

<sup>35</sup> 林素卉：〈東南亞閩南語對外來語所使用的音譯策略——以《華夷通語》為研究中心〉，《聲韻論叢》(第 24 輯，2020 年 6 月)，頁 64。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的帶塞音韻尾的入聲字-p、-t、-k 對譯馬來語的情況：

### (一) 入聲韻尾的對音

廣東粵方言入聲字-p、-t、-k 對譯馬來語帶著塞音韻尾的音節時，除了雙唇清濁塞音聲母 b 與 p、舌尖面清濁塞擦音 ts 與 tʃ(c) 與 dʒ(j)、舌尖音 l 與 r 之間的混用之外，部分韻尾也出現塞音語音混用的現象，只強調音節末的爆發收束音，而忽略發音部位雙唇、舌尖、舌根語音之間的差異性，例如：

音譯用字	《分韻撮要》	馬來文音節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畢	pet	bat	麝香	je•bat	接・畢
			手掌	ta•pak	答・畢
		pak		ta•ngan	打・眼
			四	em•pat	暗・畢
			痰罐	tem•pat	泵・畢
辣	lat	pat		la•dah	撈・打
			跳	lom•pat	隆・畢
		pa(s)	放	le•pas	立・畢士
		lat	香信	ku•lat	故・辣
				ke•ring	記・冷
		rak	十一	se•be•las	士・罷・辣士
			銀	pé•rak	卑・辣
			出恭	bé•rak	預・辣
足	tsy	rat	西	ba•rat	孖・辣
			重	be•rat	布・辣
			書信	su•rat	素・辣
溼	ʃep	cuk [tʃu?]	簪	cu•cuk [tʃu•tʃu?] sang•gul	租・足 笙・鶯兒
		juk [dʒu?]	凍水	a•ir se•juk [sə•dʒu?]	亞・咽 四・足
溼	ʃep	sab	禮拜六	ha•ri sab•tu	下・厘 溼・刀



		sap	火煙	a•sap	亞•溼
			含	hi•sap	耳•溼
篤	tok	tuk	咳	ba•tuk	馬•篤
		tup	關門	tu•tup pin•tu	都•篤 邊•刀

表 16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入聲字與帶塞音韻尾的馬來語音節的對譯情況

## (二) 入聲韻尾的增加

### 1、入聲字對譯-h 韵尾

馬來語中有不少以輔音 h 拼音的詞彙，然根據前人學者<sup>36</sup>研究，19世紀末馬新漢語方言對譯馬來語的文獻，如 1877 年林衡南《華夷通語》(又名《通夷新語》，是一本漳州方言與馬來語對音材料)，馬來語的喉擦音 h 在音譯過程中經常被忽略掉，《馬拉語粵音譯義》亦有相同的情況。19世紀初，一位英國學者 William Marsden (1812) 曾對馬來語的輔音 h 的發音研究發現：

*h* being a softer aspirate than in our words “humble, host, heavy,” as in *hārap* to trust, *hānia* except, *māhal* dear, *būlih* can, and for the most part as imperceptible as in “honour, hour, honest,” such words as *ābis* expended, *ūlū* the interiour country, *īlang* lost, are accordingly written without the *h*. As an evidence of the propriety of this, so far as the ear is concerned, it may be observed that all travellers have agreed in spelling the word *ūtan* (in the familiar name of *ōrang-ūtan*) without an aspirate, although written *hūtan*.<sup>37</sup>

以上說明馬來語詞首的 h 是發音較為微弱的送氣音，在某些詞語上能夠聽見，但在部分詞語上卻已經脫落，因此雖然文字系統保留了 h 的書寫，但在實際發音時非常微弱，也不會影響辨義性。學者林素卉在討論馬來語音節末的輔音-h 時，指出音節末的輔音-h 已經完全脫落，而《華夷通語》中所錄具有-h 尾的馬來語詞，在音譯中皆沒有被翻譯，如「差：salah (沙撈)」、「淨：bersih (勿律詩)」<sup>38</sup>。《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帶輔音 h 韵尾音節的對譯，雖然大部分都有脫落的現象，例如：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分韻撮要》擬音
七	tu•juh	造•租	tso tso

<sup>36</sup> 參酌林素卉：〈東南亞閩南語對外來語所使用的音譯策略——以《華夷通語》為研究中心〉，頁 72-73。

<sup>37</sup> 引自林素卉：〈東南亞閩南語對外來語所使用的音譯策略——以《華夷通語》為研究中心〉，頁 72-73。

<sup>38</sup> 林素卉：〈東南亞閩南語對外來語所使用的音譯策略——以《華夷通語》為研究中心〉，頁 73。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十	se•pu•luh	士・補・路	ɿi pu lu
定期	tem•poh	店・補	tim pu
唔肯	tak bo•leh	撻 無・厘	t‘at mu li
紅	me•rah	卑・拿	pi na
屋	ru•mah	老・孖	lu ma
樹膠	ge•tah	結・打	kit ta
蜂	le•bah	粒・巴	nəp pa
淨	ber•sih	美厘・詩	mi li ſi
揀	pi•lih	庇・厘	pi li

表 17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非入聲字與帶 h 韵尾的馬來語音節的對譯情況

對於馬來語音節末輔音-h 的音譯，《馬拉語粵音譯義》卻有使用入聲字的方式對譯：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分韻撮要》擬音
什果	a•pa buah	亞・罷 抹	a pa mut
丁香	bu•nga ceng•kih	無・雅 征・結	mu ɳa tʃeŋ kit
濕	ba•sah	孖・塞	ma sek
跌	ja•tuh	也・督 也・篤	a tok a tok
隔鄰	se•be•lah	士・米・辣	ɿi mei lat

表 18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入聲字與帶 h 韵尾的馬來語音節的對譯情況

《馬拉語粵音譯義》以入聲字對譯-h 韵尾的音節例子並不多，據筆者整理目前只有以上 5 例。以上例證是否能證明 19 世紀馬來語音節末的輔音-h 尚未完全脫落？這一點仍有待商榷。「buah」，《華夷通語》譯為「武哇」<sup>39</sup>，輔音-h 已經脫落，Nala Huiying Lee (2014) 研究現代峇峇馬來語發音，也曾說明在詞語快速連讀情況下，詞末的流音與喉擦音會被省略，「buah」實際上則是唸作「bua」<sup>40</sup>，而《馬拉語粵音譯義》卻譯作帶塞音的入聲韻

<sup>39</sup> 林素卉：〈東南亞閩南語對外來語所使用的音譯策略——以《華夷通語》為研究中心〉，頁 66。

<sup>40</sup> Nala Huiying Lee :The other phenomenon that is common in fast speech is that word-finally, liquids and glottal fricative can be omitted. For example, in their coarse forms, *kapal* ‘ship’ becomes *kapa* in fast speech, and *bəladzər* ‘study’ becomes *bəladza*. Non-coarse forms are affected too. For example, *dapor* ‘kitchen’ becomes *dapo*, *pe’el* ‘good character’ becomes *pe’e*, and *buah* becomes *bua* ‘fruit’. There appears to be connected to the rule that deletes final /r/, /l/, /s/ after raising to /ɛ/ in refined speech. The difference between these two phenomena is that final /r/, /l/, /s/ is mandatorily deleted after raising to /ɛ/ in refined speech, whereas word-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尾「抹」字。筆者認為是馮穗滋在對音、辨音時，在選擇用字上是以該音節的聲音相似性為主要考量。《馬拉語粵音譯義》中以入聲字對譯-h 韻尾的例子，雖然數量有限，但其語音現象值得注意。馮氏在辨聽過程中察覺到馬來語-h 在語流中呈現一種弱化乃至短促的氣流終止的音值，對於這種區間模糊的語音，他或許傾向以粵語的入聲字來標示這種氣息閉止的語感。這樣的音譯現象，反映的並非馬來語音系中-h 的保存，或可視為對語音收尾性的直覺反映，也是馮穗滋作為粵語母語者對陌生語音的感知偏移結果。

### 2、入聲字對譯-l、-r 韵尾

舌尖中的濁音 l 與 r 在馬來語中有相當重的分量，其位置可以出現詞首，或介於元音之間，或是出現在音節末。根據邱克威對 19 世紀末馬新方言文獻的考察，不論閩南語、粵語或客語對音文獻，對於馬來語-l 與-r 尾音有著規律性的對音現象，就是都會以舌尖塞音入聲-t 進行對譯，而這是在「對音要求準確的原則下對於彼此音節結構不對稱因素的一種協調性手段」。馬來語中的-l 與-r 尾音，從聽覺感知或發音上末尾都帶有舌尖的活動，明顯構成音位區別，對帶-l、-r 與不帶-l、-r 尾音的詞語起辨義的作用，而閩南語沒有流音韻尾，因此在《華夷通語》選擇以入聲塞音尾來進行音譯。<sup>41</sup>以下為《馬拉語粵音譯義》以入聲字對譯-l 韵尾音節的情況：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分韻撮要》擬音
小	ke•cil	記・哲	ki tʃit
打	pu•kul	布・決	pu k'yt
拿 / 取	am•bil	暗・滅	əm mit

表 19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入聲字與帶 l 韵尾的馬來語音節的對譯情況  
下表為入聲字對譯-r 韵尾例子：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分韻撮要》擬音
大	be•sar	無・殺	mu fat
燒	ba•kar	馬・格	ma kak
一箇 / 一只	sa•tu é•kor	殺・都 于・各	fat tu jy kɔk
樟腦	ka•pur ba•rus	甲・卜 媽・老土	kap pok ma lu pi

表 20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入聲字與帶 r 韵尾的馬來語音節的對譯情況

final liquids and glottal fricative are not mandatorily deleted in fast speech.引自“A Grammar of Baba Malay with Sociophonetic Considerations”（2014），頁 94。

<sup>41</sup> 邱克威：〈19 世紀末馬新方言文獻中馬來語音節末尾流音-r、-l 的對音——兼論中古漢語入聲弱化問題〉，《馬來西亞人文與社會科學學報》（第 3 卷第 2 期，2014 年 2 月），頁 11-12。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從以上表例子顯示，《馬拉語粵音譯義》中-r 尾音的對譯，不完全是以舌尖塞音入聲-t 對音，而出現使用舌根塞音-k 對音的現象，省略了音節末的捲舌音特性。因此筆者認為以入聲字對譯-l 與-r 韵尾的音節，仍然是因為該字能呈現該音節的發音而選用。

馬來語的-l 與-r 同屬舌尖音，雖然一為邊音，一為閃音，但同在音節結尾位置的時候，其氣流往往產生短促的阻斷或振動現象，這種語音特徵對作為粵語母語者的馮穗滋而言有可能被感知為一種閉塞音的音尾特性。入聲音在粵語語音系統中具有明顯的語音閉合特性，這與馬來語-l、-r 尾音在實際發音中所帶的收束性相似，因此馮穗滋在音譯時，以帶-t、-k 尾的入聲字作為該音節的對應。

綜合以上兩小節的討論，《馬拉語粵音譯義》在音譯-h、-l、-r 尾音時，有以入聲字進行音譯的現象，是當馮穗滋面對馬來語音節結構中非粵語音位可對應的尾音時，而以粵語音類中最相近者替代的措施。這種音譯方式並非單純的錯聽，而是建立在粵語音系框架內，透過入聲字完成兩者語音上的差異的一種平衡，對於馬來語中呈現氣流停頓或輕微閉塞的音尾特徵則以入聲音呈現。因此，《馬拉語粵音譯義》中使用入聲字對譯帶弱化的喉擦音-h 與流音-r、-l 尾的馬來語音節，亦反映出馮穗滋在實際聽辨過程中對音高、音長或語氣強弱的差異感知。

### (三) 入聲在詞彙連讀的現象

在馬來語與粵語對譯的過程中，因為詞彙連讀發音的影響，粵語的音譯有時候不能單純從文字書寫系統上的音節切分，也就是說一個粵語音譯字的韻尾會同時對應下一個音節的聲母，而在擬音上會呈現重複音譯的現象。出現這樣的情況，其實原因就在於這一類漢語方言對譯馬來語文獻的編纂目的上。《馬拉語粵音譯義》的編纂目的是為了教導廣東人馬來語會話，而學會說馬來語最重要的是懂得單字的發音，而非純音節的發音，才能流暢地說出單字與句子。因此，編者馮穗滋在譯音時考量到發音翻譯的準確性，利用上音節尾音與下一音節聲母音譯重疊，來呈現兩個音節之間的停頓或輕重讀變化的發音特點，而這個特點在塞音入聲字的對譯現象更為明顯：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分韻撮要》擬音
稱番人婆	ka•kak	格•格	kak kak
耳聾	pe•kak	卜•格	pok kak
著	pa•kai	百•解	pak kai
草席	ti•kar	的•加兒	tek ka ni
近	de•kat	慝•吉	nek ket
牛皮膠	pe•re•kat	碧•力•吉	pek lek ket
商量	pa•kat	百•結	pak kit
一	sa•tu	殺•都	sat tu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上	a•tas	乞・撻士	het t'at ŋi
挨曉	ba•tang	八・登	pat ŋen
番來	da•tang	辣・登	lat ŋen
我	ki•ta	結・打	kit ta
日	ma•ta•ha•ri	勿・打・下・厘	met ta ha li
夾萬	pe•ti	別・的	pit tek
一箱	sa•tu pe•ti	殺・都 別・地	ſat tu pit ti
麝香	je•bat	接・畢	tsip pet
斧頭	ka•pak	甲・百	kap pak
手掌	ta•pak ta•ngan	答・畢 打・眼	tap pet ta ñan
頭	ke•pa•la	甲・巴・拿	kap pa na
八	la•pan	立・班	lep pan
帆船	ka•pal	甲・板	kap pan
甲政	ka•pi•tan	甲・必・丹	kap pit
一塊	sa•tu ke•ping	殺・都 甲・兵	ſat tu kap piŋ

表 21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入聲字重複音譯的現象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所見若干入聲「重複音譯」現象，實非編者馮穗滋聽覺錯誤或書寫疏漏，而是其有意識地再現馬來語詞彙連讀時的發音特徵。從以上例子觀察，入聲字將前後兩節的韻尾與聲母呈現重疊對應，顯示馮穗滋並非依循嚴格的音節分割進行音譯，而是根據語言連貫時的實際聽覺進行記錄。《馬拉語粵音譯義》為廣東人學習馬來語的會話工具書，其重點不在於語言理論上的分節精確，而在於幫助學習者「說得像」與「聽得出」。因此，馮穗滋以粵語音譯呈現馬來語語音時，其音譯策略目的在於傳達口語發音時的語音輕重、節奏與連貫。

## 六、《馬拉語粵音譯義》音譯系統相關問題

最後，討論《馬拉語粵音譯義》音譯系統的正確性。馬來語為拼音文字之一種，元音、輔音系統跟粵方言會有所差異，在音譯過程中對於對譯的用字必然會有所取捨、有所包容，遇到粵語聲韻系統沒有相對應的音韻時而選取聲音相近的字替代。然經詳細的觀察，馮穗滋《馬拉語粵音譯義》的音譯系統是稀鬆、混亂的，其中有許多語音混用的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現象，例如發音部位相同而混用，同是雙唇音的 b、p、m 可以對譯同個音節，而忽略 b、p 與 m 塞音與鼻音的差異：

馬來文 音節	音譯 用字	《分韻撮要》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ba	八	pat	下午	ba•tang	八・登
	百	pat	父	ba•pa	百・百
	巴	pa	磚	ba•tu	華・刀
			讀	ba•ta	巴・打
	布	pu	起貨	ba•ca	巴・渣
				ba•wa	布・瓦
	馬	ma	豬肉	ba•rang	孖・冷
			身	ba•bi	馬・尾
			燒	ba•dan	馬・不
	媽	ma	犀角	ba•kar	馬・格
				tan•duk	旦・若
	罵	ma	一枝	ba•dak	媽・拿
				sa•tu	沙・都
	孖	未收	西	ba•tang	孖・登
			反轉	ba•rat	孖・辣
			濕	ba•lik	孖・列
			貨物	ba•sah	孖・塞
	華	wa	寫字石板	ba•rang	孖・冷
			pa•pan	ba•ru	白・板
			ba•tu		華・刀
			新		華・老
bu	布	pu	童子	bu•dak	布・打
	無	mu	花	bu•nga	無・雅
			開	bu•ka	無・格
			圓	bu•lat	無・叻
	毛	mu	一千	se•ri•bu	士・厘・毛
			月	bulan	毛・旃
			山	bu•kit	毛・結
	烏	wu	甘蔗	te•bu	到・烏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雞屎菓	jam•bu	厭・烏
母	mu		眼盲	bu•ta	母・打
			臭	bu•suk	母・宿
			竹	bam•bu	孖・母

表 22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馬來語音節 b-的音譯用字語音混用的現象

又如同是舌尖發音部位的 d(t)、n、l 也有混音現象，它們之間塞音、鼻音、邊音的對立性消失：

馬來文 音節	音譯 用字	《分韻撮要》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da	打	ta	岸	da•rat	打・嬾
			龜	da•pur	打・波兒
			馬	ku•da	故・打
	爹	tε	由	da•ri	爹・厘
	辣	lat	來	da•tang	辣・登
	那	nø	深	da•lam	那・林
	拿	na	內	da•lam	拿・林
			菩薩	da•tuk	拿・督
la	立	ləp	八	la•pan	立・班
			餓	la•par	立・巴兒
	老	lu	過	la•lu	老・路
	辣	lat	丈夫	la•ki	辣・基
	禮	ləi	初	mu•la	無・禮
			差的就失了	la•gi	禮・忌
				si•kit	士・結
				hi•lang	意・冷
	黎	ləi	下次	lain	黎然
				ka•li	加・利
	梨	li	背	be•la•kang	未・梨・吉
	賴	lai	添	la•gi	賴・忌
	儘	lai	馬盡人	o•rang	阿・冷
				me•la•yu	馬・儘・夭
	乸	未收	胡椒	la•da	乸・打
	南	nam	舊	la•ma	南・孖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拿	na	網	ja•la	揸・拿
		面巾	tua•la	刀鴉・拿
		頭	ke•pa•la	甲・巴・拿

表 23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馬來語音節 d-與 l-的音譯用字語音混用的現象

除了聲母上語音混用的現象，主要元音亦有同樣的語音現象，例如：

字例	《分韻撮要》	馬來文音節	詞目	馬來文	粵語音譯
若	ʒœk <sup>42</sup>	duk	牛角	tan•duk	旦・若
		nyak	油	mi•nyak	免・若
砵	未收	lam	昨晚	se•ma•lam	士・孖・砵
			腦漿	da•lam o•tak	拿・砵 阿・達
		lem	軟	lem•but	砵・抹
		lum	未	be•lum	無・砵
		nam	六	e•nam	亞・砵
		num	飲酒	mi•num a•rak	美・砵 亞・叻
			草	rum•put	砵・砵
笠	lap	rum	針	ja•rum	乍・砵
			暗	ge•lap	及・笠
		差	si•lap		四・笠
		lup	染	ce•lup	之・笠
		rap	祈禱	ha•rap	下・笠

表 24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韻母對譯出現語音混用的例字

以上呈現對譯混亂的現象，有些只對應聲母與韻尾，而中間的元音不論舌位高低、前後、或嘴唇圓展都差距甚遠，如「砵」字，除了對應「lam」音節，卻同時可以對譯「lem」、「lum」等音節，抑或可以對譯帶同是舌尖發音部位的聲母 n-、r-的音節「nam」、「num」、「rum」。「砵」字韻母 am，同時又對譯 əm、um，元音特性差距甚大，也無法解釋成舌

<sup>42</sup> 依照劉鎮發、張群顯的聲母系統分類，將日疑母擬為〔ʒ〕。詳見劉鎮發、張群顯：〈清初的粵語音系——《分韻撮要》的聲韻系統〉，《第八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 年），頁 212。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位上升的變音現象，只能證實《馬拉語粵音譯義》這本文獻存在馬來語與粵語對音混亂以及作者的辨音準確性問題。

這種混亂現象，也許與聽覺語音學上的「加農效應」有關，在聽一個詞的語音感知會受到聽者個人本身母語的語言結構知識影響。在聽到一個正確的詞與發音錯誤的非詞時，聽者往往還是會識別出正確的詞，例如實驗在正確詞「dog」與非詞「gag」之間測試，聽者即使聽到非詞「gag」，得到的反應結果更多是「dog」，實驗證明我們的語音感知某種程度上會受到詞彙知識的影響。<sup>43</sup>因此，從以上馬來語音節對譯用字語音混用的現象，我們可以懷疑馮穗滋的馬來語語言能力的掌握，但作為一本提供給初學者的方言辭典，它仍然有其實用性，廣東人根據這本辭典學會馬來語發音，雖然發音不盡正確，其中發音部位或是音位上錯誤，但日常交流最重要的單位是詞彙，即使念錯對方也可能會聽得懂，因此辭典上的語音教學，在與馬來當地人言語交際中仍然可以使用。例如數字「六」在馬來語讀作「enam」，卻對譯為「亞朶」(唸作 [ a lam ])，第一個音節 e 降為低元音 [ a ]，後面的音節 nam 聲母為舌尖鼻音，音節末後以雙唇鼻音收束，是一個鼻音性較為強烈的音節，但當唸成「亞朶」的時候，第二音節以舌尖邊音 l 發音，雖然原本的鼻音性減弱，但熟悉馬來語的人依然可以聽懂是在說詞彙「enam」。

## 七、結語

廣東順德籍馮穗滋編纂的《馬拉語粵音譯義》是一本 19 世紀末馬來語與漢語粵方言對譯的珍貴的語音材料，提供廣東初學者學習馬來語的單字詞彙、日常用語與會話。馬來語與粵語是屬於兩個不同的音系系統，因此在對譯過程中，難免會出現語音混亂的現象，這個也許與編者的馬來語語言能力有關。從編者序中可以，馮穗滋年少時學習外國語，後來親臨馬來亞，與當地馬來人交際，自學馬來語，這難以確定編者所學是否為標準馬來語，箇中是否摻雜不同地域的發音，以及對馬來語的流利程度，也因此導致文獻有時出現對譯結果有所差距的問題。另一層面，19 世紀的粵方言正在經歷變音的階段，本文以這本文獻對比 19 世紀以來傳教士編寫的粵方言文獻，嘗試為這本文獻設定其時代性與地方性的定位與意義。觀察聲母與韻母系統的對譯結果，所得的結果亦是混

<sup>43</sup> [美]基思·約翰遜著，王韞佳譯：《聲學與聽覺語音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21 年 9 月），頁 122-124。此理論曾引用於叢培凱：〈博選西書，由博反約—從《英字指南》論晚清時期的『江浙通用字音』〉，發表於《東亞文圖學與文化交融傳播國際學術研討會》（2023 年 5 月），頁 10。叢氏於文中敘述《英字指南》、《英話注解》、《英字入門》等教材的編撰者以自身語音習慣進行英文音註，相似而有所不同，是與「加農效應」有關，詞彙規範的理解，會影響語音感知上的判斷，因此在於與西洋人交流的應用上，即使各地以方音與英文音讀有所差異，西洋人或能在其語境及詞彙規範下，掌握對方欲表達的意涵。筆者因此文章深受啟發，以為其與本文獻有著相似現象，因此亦將此理論引用於本文。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亂的。聲母系統部分，從文獻中馬來語音節 c-、j-、s-對譯情況，呈現出精知莊章組相互混用的現象，可證實精組與知莊章組最晚至 19 世紀末已經開始合流。韻母系統部分，從元音裂化層面討論，文獻反映的則是 19 世紀初的語音現象，呈現 u、y、i 元音尚未分裂為複元音；然從-om、-op 韵對譯情況看，文獻卻又反映與現代廣州音相同的現象。由於編者馮穗滋是廣東順德籍人，本文因此從順德方言地方性特點進行觀察，順德方言特點在於 20 世紀中、後期開始疑母一、二等字轉變成零聲母，這本文獻的對音結果仍保留了疑母舌根鼻音聲母的語音現象，這只能反映文獻呈現 19 世紀的語音現象，而實難以判斷其與順德地區方言的聯繫。最後討論入聲字的對譯情況，第一、聲母、韻尾出現語音混亂現象：第二、以入聲字對譯馬來語發音較弱的-h、-r、-l 輔音韻尾，是出於聽覺相似與發音感知的再現考量。馮穗滋藉由入聲字的閉塞特徵，呈現馬來語氣音或流音詞尾的實際發音。第三、入聲字在詞彙連讀時出現重複音譯，乃是為了凸顯音節間的停頓與節奏轉換，重現馬來語語流中的輕重拍與連貫感。此種音譯方式反映《馬拉語粵音譯義》作為口語學習教材的特性，是以馬來語發音為重，而非語音系統的嚴密對應。通過以上語音結果的整理，《馬拉語粵音譯義》是 19 世紀粵方言語音演變過渡階段的材料，保留當時語音混雜的現象，也可以彌補粵語文獻語音材料的時代斷層。



## 徵引文獻

### 一、傳統文獻

[清]馮穗滋：《馬拉語粵音釋義》，《廣州大典·子部蒙學類》第 55 輯第 3 冊（總第 417 冊），頁 509-544。

### 二、近人論著

#### (一) 專書（依姓氏筆畫排列）

片岡新、李燕萍：《晚清民初歐美傳教士書寫的廣東話文獻精選》，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2022 年 10 月。

彭小川：《粵語論稿》，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04 年。

詹伯慧：《廣東粵方言概要》，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02 年。

[美]基思·約翰遜著，王韞佳譯：《聲學與聽覺語言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21 年 9 月。

#### (二) 期刊論文、會議論文

朱曉農：〈漢語母音的高頂出位〉，《中國語文》2004 年第 5 卷，頁 440-451，2004 年 9 月。

李新魁：〈一百年前的廣州音〉，《廣州研究》，頁 65-68，1987 年 10 月。

李新魁：〈數百年來粵方言韻母的發展〉，《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90 年），頁 35-40。

李藍：〈早期粵語文獻中的粵語音系及相關的語言學問題〉，《第十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7 年 12 月），頁 81-92。

邱克威：〈19 世紀末馬新方言文獻中馬來語音節末尾流音 -r、-l 的對音——兼論中古漢語入聲弱化問題〉，《馬來西亞人文與社會科學學報》第 3 卷第 2 期，頁 1-14，2014 年 2 月。

余頌輝：〈十九世紀後半葉廣府粵語的噃音聲母〉，《勵耘語言學刊》第 21 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15 年），頁 280-295。

林素卉：〈東南亞閩南語對外來語所使用的音譯策略——以《華夷通語》為研究中心〉，《聲韻論叢》第 24 輯，頁 57-85，2020 年 6 月。

林傳濱：〈潘飛聲年譜〉，《詞學》第 30 輯，頁 394-458，2013 年 12 月。



## 《馬拉語粵音譯義》中粵方言音譯語音之考察——兼論入聲韻尾對譯情況

陳小楓：〈順德方言變化初探〉，《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90年），頁89-92。

陳妙恩：〈從吉隆坡暨雪蘭莪中華總商會看馬來西亞華商角色的演變〉，《RC文化雜誌》第116期，頁58-71，2022年。

張洪年：〈粵語上溯二百年：馬禮遜1815年的語音記錄〉，丁邦新、張洪年、鄧思穎、錢志安主編：《漢語研究的新貌：方言、語法與文獻》（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6年），頁319-347。

彭小川：〈粵語韻書《分韻撮要》及其聲母系統〉，《第二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1990年），頁135-138。

彭小川：〈粵語韻書《分韻撮要》及其韻母系統〉，《暨南學報（哲學社會科學）》1992年第4期，頁153-159，1992年。

楊貴誼：〈華馬文化交流六百年〉，《國際漢學》第25輯，頁197-224，2014年4月。

萬波、甄沃奇：〈從《廣東省土話字彙》看二百年前粵語古知莊章精組聲母的分合類型〉，《南方語言學》第1輯（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206-215。

劉鎮發、張群顯：〈清初的粵語音系——《分韻撮要》的聲韻系統〉，《第八屆國際粵方言研討會論文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年），頁206-223。

關瑞發：〈以客家話閱讀馬來文：詞書編纂與民謠互譯探討〉，《海南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22年第3期，頁118-125，2022年。

羅言發：〈廣州話兩百年來的語音變化節點〉，《勵耘語言學刊》2017年第1期，頁347-357，2017年。

羅偉豪：〈評黃錫凌《粵音韻彙》兼論廣州話標準音〉，《廣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8年第7卷，頁18-21，2008年11月。

叢培凱：〈博選西書，由博反約—從《英字指南》論晚清時期的『江浙通用字音』〉，《東亞文圖學與文化交融傳播國際學術研討會》（2023年5月），頁1-12。

### （三）碩博士論文

丁國偉：《1828年至1947年中外粵語標音文獻反映的語音現象研究》，香港中文大學博士論文，2007年。

Lee, Nala Huiying, "A Grammar of Baba Malay with Sociophonetic Considerations." Ph.D. diss., University of Hawai'i at Mānoa, 2014.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 三、網路資源

《早期粵語口語文獻資料庫》網站，網址：<https://database.shss.hkust.edu.hk/Candbase/>（2025年8月4日上網）。

《粵音資料集叢》網站，網址：<https://jyut.net/>（2025年8月4日上網）。



# An Investigation into the Phonetic Transcription of Cantonese Dialects in “Malay-Cantonese Phonetic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With a Focus on the Correspondence of Entering-Tone Codas

Loo, Siao-Yun

## Abstract

“Malay-Cantonese Phonetic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1890) is a Cantonese-Malay dictionary compiled by Mr. Feng Suizi, a merchant from Shunde, Guangdong. The work contains over 1,600 entries, primarily covering daily life and commercial trade expressions, along with short conversational phrases. Its unique feature lies in using Cantonese to transcribe Malay pronunciation with Chinese characters. Although it's a Malay dictionary, it does not include any single Malay word in its original script. As such, the book preserves a wealth of late 19th-century Cantonese phonological features and developments, making it a valuable source of historical phonological data.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iachronic phonology,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antonese–Malay correspondences in terms of temporal and regional linguistic features, and compares them with contemporary Cantonese–English pedagogical materials compiled by missionaries. The analysis shows that in “Malay-Cantonese Phonetic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the Jing (精) group and the Zhi–Zhuang–Zhang (知莊章) groups initials have already merged. In the vowel system, the monophthongs u, y, and i have not yet undergone diphthongization, and the finals -om and -op have disappeared—patterns consistent with the phonological developments of late 19th-century Cantonese in Guangzhou. Meanwhile, characters belonging to the initial ng- in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第六十四期

the first and second division of the Yi (疑) group still retain a velar nasal onset, showing no direct alignment with the Shunde dialect.

This study further examines two special uses of entering-tone characters in representing Malay syllables:(1)entering-tone finals are used to transcribe weakened Malay final consonants -h, -r, and -l, relying on auditory similarity to reproduce their brief, weakened closure through the short and abrupt quality of entering-tone codas; (2) in connected speech, the apparent duplication of entering-tone characters and the following onset reflects the rhythmic flow and stress patterns of spoken language. Both strategies prioritize phonetic resemblance over strict syllabic segmentation, highlighting the compiler's intent to reproduce real spoken pronunciation. These features reveal that the work functions essentially as a Malay oral conversation manual rather than a conventional dictionary.

**Keyword :** Malay-Cantonese Phonetic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Cantonese, Malay, Phonetic Correspondence, entering-tone

# 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

第六十四期

編輯者／東吳中文線上學術論文編輯委員會

發行者／東吳大學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 70 號

電話：(02) 2881-9471 轉 6037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出版

ISSN 2075-0404

# **Soochow Journal of Chinese literature online**

No.64

## **CONTENTS**

December 2025

---

Discussion the theory of Xun zi and Wang The Research of Zhang Siwei's  
Clan and Officials'in-laws Interaction in the Late Ming Dynasty

.....Cheng,Ting-yu.... 1

On Gu Tai-qing's Poem and Ci of Exchange with Male Literati and Their  
Significance

.....Lin,Kuan-teng.... 35

An Investigation into the Phonetic Transcription of Cantonese Dialects in  
“Malay-Cantonese Phonetic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With a  
Focus on the Correspondence of Entering-Tone Codas

.....Loo,Siao-yun.... 69

---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SOOCHOW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